



引用格式:马拥军,田甜.后启蒙时代的马克思主义新启蒙:基于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的视角[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1-11.

中图分类号:A8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01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01-11

后启蒙时代的马克思主义新启蒙

——基于恩格斯《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的视角

The new enlightenment of Marxism in the post-enlightenment era

—Based on the perspective of Engels' *Socialism from Utopia to Scientific Development*

马拥军,田甜

MA Yongjun, TIAN Tian

复旦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上海 200433

摘要:在《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中,恩格斯阐述了空想社会主义如何从资产阶级启蒙运动中脱胎而出,科学社会主义又如何超越了空想社会主义和启蒙。这说明社会主义运动并不反对启蒙,而是启蒙的深化、完成与超越。五四运动以后,中国的启蒙运动走向了两个不同的方向:自由主义和马克思主义。从五四运动对启蒙的初步推进到1980年代的激烈演绎、深刻反思,我国在实践和理论上不断深化启蒙,并在此基础上改造整个社会。有些人之所以不理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21世纪马克思主义所包含的深刻意蕴,正是由于缺乏经典著作功底,误从传统教科书角度理解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不理解马克思主义的启蒙意义。这说明,虽然世界看起来已经进入后启蒙时代,但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马克思主义也需要一场新启蒙。

关键词:

启蒙;
后启蒙;
科学社会主义;
马克思主义;
新思想

[收稿日期]2020-08-29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8VSI008)

[作者简介]马拥军(1967—),男,山东省临朐县人,复旦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和马克思主义发展史。

马克思主义就是马克思主义。19世纪的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主义,20世纪的马克思主义是马克思主义,21世纪的马克思主义仍然是马克思主义。那种认为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马克思主义只是19世纪的马克思主义,不再是20世纪和21世纪的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是一种彻头彻尾的误读。根深才能叶茂,心有所信方能行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之所以伟大,是由于其实现了对原初形态的马克思主义的更深刻理解,从根基深处发展了马克思主义。例如,习近平强调唯物史观就是马克思主义的“新世界观”,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则是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这种说法就来自恩格斯。

不忘来时路,方知向何行。为了正确理解和把握新时代的伟大实践和伟大理论,有必要在当今这样一个所谓的“后启蒙时代”重新开展一场马克思主义的启蒙运动。而恩格斯在《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以下简称《发展》)一书中对启蒙与社会主义关系的论述,则为这场运动提供了方法论指导。

一、《发展》对启蒙与社会主义之关系的论述

众所周知,从词义上来说,“启蒙”的中文含义为去除遮蔽、开发蒙昧,在西方语言中的本义为“光明”“照亮”等。学者们对康德以来的资产阶级启蒙思想研究较多,而对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启蒙思想的研究相对较少。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曾指出,德国资产阶级启蒙运动的完成是与宗教批判联系在一起的,“宗教是还没有获得自身或已经再度丧失自身的人的自我意识和自我感觉”^{[1]3},同时又是“颠倒的世界意识”^{[1]3};“对宗教的批判使人不抱幻想,使人能够作为不抱幻想而具有理智的人来思考,来行动,来建立自己的现

实;使他能够围绕着自身和自己现实的太阳转动。宗教只是虚幻的太阳,当人没有围绕自身转动的时候,它总是围绕着人转动”^{[1]4}。只有当自身还处于黑暗中时,人们才需要一个虚幻的外部太阳来照亮自己。一旦揭去笼罩着自身的黑幕,你就会认识到原来你就是自己的太阳,完全可以凭自身来照亮前行的道路。

因此,当康德讲他从客体中心回到了主体中心,在哲学上实现了“哥白尼式革命”的时候,准确地说,他只是这场近代革命的引领者。古希腊时期,普罗泰戈拉就曾要求从自然回到人,苏格拉底则要求认识人自身,直到亚里士多德把人当作理性动物,这都是人类的自我意识的表现。在这一意义上,古希腊哲学已经从宗教中挣脱出来了。只是后来随着希腊城邦的衰落,“人自身”才再度丧失,直到罗马确立基督教的国教地位。近代以来的启蒙运动则与宗教改革、宗教批判密切相关。从理论上来说,康德主要是在知识论方面实现了“哥白尼式革命”,情感论、意志论方面的“哥白尼式革命”则是与黑格尔、费尔巴哈的哲学联系在一起的。从实践上来说,启蒙恰恰是在社会主义运动中才最终趋于完成的。

恩格斯在《发展》的第一章开头就指出,就其理论形式来说,现代社会主义“起初表现为18世纪法国伟大的启蒙学者们所提出的各种原则的进一步的、据称是更彻底的发展”^{[2]253};启蒙思想家们“不承认任何外界的权威,不管这种权威是什么样的。宗教、自然观、社会、国家制度,一切都受到了最无情的批判;一切都必须在理性的法庭面前为自己的存在作辩护或者放弃存在的权利”^{[2]253}。“以往的一切社会形式和国家形式、一切传统观念,都被当做不合理性的东西扔到垃圾堆里去了”^{[2]254},只是随着资产阶级革命的到来,“理性的王国才开始出现。从今以后,迷信、非正义、特权和压迫,必将为永

恒的真理、永恒的正义、基于自然的平等和不可剥夺的人权所取代”^{[2]524}。问题是,这个“理性王国”,无论是理性的国家还是理性的社会,被法国大革命实现以后,并没有消除剥削、压迫和阶级斗争,人们反而在其中看到了更多的社会矛盾与现实问题。空想社会主义者们由此认定,启蒙学者们的任务并没有完成,他们必须接过启蒙的大旗继续前进。

19世纪的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无论是圣西门、傅立叶还是欧文,都有一个共同点:“他们都不是作为当时已经历史地产生的无产阶级的利益的代表出现的。他们和启蒙学者一样,并不是想首先解放某一个阶级,而是想立即解放全人类。”^{[2]525-526}他们的办法也和启蒙学者相同,即诉诸理性,想通过理性建立永恒正义的王国;“但是他们的王国和启蒙学者的王国是有天壤之别的。按照这些启蒙学者的原则建立起来的资产阶级世界也是不合理的和非正义的,所以也应该像封建制度和一切更早的社会制度一样被抛到垃圾堆里去。真正的理性和正义至今还没有统治世界,这只是因为它们没有被人们正确地认识”^{[2]526}。他们都没有解决这样一个问题:凭什么前人所发现的不是真正的理性和正义,而他们所发现的就是真正的理性和正义呢?难道真理和正义这些东西都是不依历史条件为转移的吗?

一旦提出这样的问题就会发现:空想社会主义者同启蒙学者一样,都是持非历史的观点。他们没有意识到:历史本身就意味着不存在永恒的东西,因为没有变化就没有历史。在恩格斯看来,理性不过是“思维着的知性”^{[2]523},而启蒙学者所谓的“永恒的理性”,“实际上不过是恰好那时正在发展成为资产者的中等市民的理想化的知性而已”^{[2]526},因此也是历史地生成着、历史地演变着的。同样,“这个理性的王国不过是资产阶级的理想化的王国;永恒的正义

在资产阶级的司法中得到实现;平等归结为法律面前的资产阶级的平等;被宣布为最主要的人权之一的是资产阶级的所有权;而理性的国家、卢梭的社会契约在实践中表现为,而且也只能表现为资产阶级的民主共和国”^{[2]524}。无论是资产阶级启蒙学者还是空想社会主义者,他们都没有也不可能超出自己的历史局限性。

恩格斯在这部著作中一开始就提到:“现代社会主义,就其内容来说,首先是对现代社会中普遍存在的有财产者和无财产者之间、资本家和雇佣工人之间的阶级对立以及生产中普遍存在的无政府状态这两个方面进行考察的结果。”^{[2]523}既然如此,把理想化的资产者作为人的标准,把理想化的资产阶级社会和理想化的资产阶级国家当成社会和国家的永恒形象,本身就是有问题的。

《共产党宣言》的第一章“资产者和无产者”,讲的就是现实的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形成、发展、灭亡的历史过程。无产阶级消灭了资产阶级,也就消灭了自身。在这个过程中,无产阶级也有自己的理想形象,但它并不是理想的人的形象。相反,无产阶级同样打上了自己产生的那个时代的烙印,它“只有在革命中才能抛掉自己身上的一切陈旧的肮脏东西,才能胜任重建社会的工作”^{[1]543}。这就意味着,作为共产主义社会成员的,既不是资产者,也不是无产者,而是通过无产阶级的自我改造而形成的崭新的人类。随着“人类社会的史前时期”的终结^{[3]592},共产主义新人将应运而生。

在《发展》中,恩格斯指出,无产阶级的自我认识不仅与唯物史观的创立联系在一起,而且与剩余价值的发现联系在一起。正是这两个伟大的科学发现,使社会主义由空想变为科学。在科学社会主义视野中,无产阶级解放与人类解放是同一问题的两个不同方面,因而是完全一致的。“完成这一解放世界的事业,是现代

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深入考察这一事业的历史条件以及这一事业的性质本身,从而使负有使命完成这一事业的今天受压迫的阶级认识到自己的行动的条件和性质,这就是无产阶级运动的理论表现即科学社会主义的任务。”^{[2]566-567}可见,如果说启蒙运动代表的是资产阶级思想家的自我期许(如果不说是误认的话),那么,科学社会主义代表的就是无产阶级的自我意识。

问题在于,无产阶级的自我意识是否代表启蒙过程的结束?马克思和恩格斯显然不是这样看的。早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就指出,“共产主义是作为否定的否定的肯定,因此,它是人的解放和复原的一个现实的、对下一段历史发展来说是必然的环节。共产主义是最近将来的必然的形态和有效的原则,但是,这样的共产主义并不是人类发展的目标,并不是人类社会的形态”^{[1]197}。这里讲的“否定”指的是对私有制的否定。马克思在论证了“私有财产关系的普遍化和完成”就是对私有制的肯定,还具有政治性质的和废除国家的共产主义就是对私有制的否定,通过人并且为了人而对人的本质的真正占有的共产主义就是对私有制的否定之否定之后,才研究了摆脱“经济人”即劳动者身份的真正的人的形象——人的全面发展和自由发展的形象。在马克思看来,这才是从市民社会中解放出来的人的形象,从此以后才开始真正的人类历史^{[1]182-197}。同样,恩格斯在《发展》的结尾也明确提出,共产主义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2]565},只有在这之后“人在一定意义上才最终地脱离了动物界,从动物的生存条件进入真正人的生存条件”^{[2]564}。

二、中国近现代的启蒙历程

中国近现代的启蒙历程大致上以压缩的形

式复制了西方近现代的启蒙历程。中国古代的世界观是天下观。天父、地母、普天之下皆兄弟也。天子居天下之中央,是为“中国”;中国之外则为“四夷”。所谓“大丈夫立于天地之间”“堂堂正正做个人”,表现了往圣先贤的自我意识。鸦片战争打断了中国历史,破坏了这种自我意识。魏源试图告诉中国人:我们不是生活在天下,而是生活在地球上。但他的《海国图志》只是启发了日本人,帮助日本摆脱了天下观,建立了世界观;大部分中国人仍然生活在迷梦中,直到甲午战争中国被日本打败,才有更多的先进分子醒悟过来。

于是,重建中国人自我意识的历程便开始了。这一历程的第一阶段是资产阶级启蒙。从西方的社会达尔文主义传入中国,人们主张“物竞天择,适者生存”;到形形色色的社会主义思潮在知识分子中涌动,人们主张“科学民主,自由平等”,都是这一启蒙的表现形式;甚至连马克思的学说都被当作现代世界的“‘大同’学”传入了中国。但此时人们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还立足于资产阶级立场,并未把握到它的精髓。

第二阶段才是马克思主义的启蒙。巴黎和会打破了中国人对世界资本主义秩序的幻想,人们终于认识到,所谓民主自由,只不过是强者之间瓜分权益的权力的理想化表达,与弱者毫无关系。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中国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李大钊欢呼这是“庶民的胜利”,“劳工神圣”“劳农神圣”的理念开始在知识分子中扎下根来。

列宁主义接续了被打断的中国历史。从此以后,中国的启蒙运动一分为二:资产阶级关于民主自由的启蒙和马克思主义关于“工农神圣”的启蒙分分合合、相爱相杀,在古老的中华大地上演出一幕幕悲喜剧。

恩格斯的《发展》给我们提供了理解这种

现象的线索。按照《发展》第一章,启蒙即人类的自我认识。资产阶级的启蒙找到的是理想的资产者形象,只不过经济关系被抽象掉了。这表明,资产阶级思想家并没有真正认识到自身作为私有者的现实存在,反而误把建立在这一基础上的自身的理想形象即真理正义自由民主当成了永恒的现实。空想社会主义者认识到在现实生活中经济关系是无法抽象掉的,因此试图以公有制代替私有制。在他们看来,只要能做到这一点,永恒真理和永恒正义就能够实现。马克思主义者超越了空想社会主义者,指出私有制的废除需要条件,而所谓的永恒真理和永恒正义不过是历史的真理和历史的正义。资产阶级只是把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从封建社会中解放了出来,因此,他们的所谓永恒真理和永恒正义不可能超出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的范围,顶多是市民社会和政治国家的理想化。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市民社会及其政治国家虽然相对于封建制度来说是一种解放,但相对于完整的人即全面发展和自由发展的人来说,却是一种束缚。只有把政治国家还原为市民社会,把人类社会从市民社会的束缚中解放出来,全面发展和自由发展的人才能诞生。

五四运动以后的中国知识分子还意识不到市民社会和人类社会之间的微妙区别。在当时,随着民族意识的觉醒,如何促进启蒙运动进一步发展,成为横亘在中国先进分子之间的纷争不已的难题。胡适在1920年提出,新文化运动包括普及与提高两个方面的内容,他认为“只有提高才能普及”^[4],实质上是主张启蒙向提高方面发展。但胡适所提倡的“提高”,并非针对广大国民知识水平的提高,而是知识分子对于学术研究的深化,即“输入学理”“整理国故”。为实现对传统文化的考辨,他主张输送大批青年出国留学深造。而陈独秀认为胡适意义上的“提高”并非当务之急;他更强调教育的

普及,推动大学教育覆盖更多国民,重视对国民政治觉悟层次的提高以及具有政治觉悟的人数的增多^[5]。北京大学先前已经成立“平民教育讲演团”,在五四运动之后讲演团宣讲活动更加频繁,平民教育的情绪更加高涨。与此同时,全国各地涌现了更多以办刊为主的平民教育。毛泽东的《湘江评论》就是在这一时期创办的,其中明确提出了“民众大联合”的任务。

胡适和陈独秀误解了问题的性质。相对于李大钊和鲁迅而言,他们都没有抓住问题的要害。胡适和陈独秀所说的并不是同一种启蒙。只有对于同一种启蒙来说,才存在普及与提高孰轻孰重的问题。胡适和陈独秀的分歧本质上是资产阶级启蒙还是马克思主义启蒙的分歧。资产阶级是把现实的人启蒙成理想的资产者,马克思主义是把现实的人启蒙成理想的全面发展和自由发展的人,因此,马克思主义启蒙以资产阶级启蒙为前提,是资产阶级启蒙的完成和超越。从资产阶级启蒙到马克思主义启蒙才是启蒙的真正提高。反过来看,无论是资产阶级启蒙还是马克思主义启蒙,都有一个普及的问题,在自己内部也都有一个貌似提高的问题,但那种提高实际上是一种精致化要求,要由有钱、有闲的阶层坐下来慢慢打磨。而当时身处时空压缩背景下的中国,需要的是狂飙突进,而不是轻拢慢捻。李大钊和鲁迅抓住了这一时代特征。以李大钊为首的早期中国共产党人在中国开启的“庶民运动”深深地扎根在鲁迅心中。他一方面在《药》中痛砭看客的不觉醒,另一方面在《一件小事》中慨叹人力车夫背影的伟岸。在这一意义上,普及和提高对于当时的启蒙而言同等重要,但是普及是提高的前提,普及后国民具有一定政治觉悟后才称得上进一步提高,否则提高只会脱离启蒙对象而成为知识分子自身学术水平的提升,对于整个民族的自我意识觉醒并无多大作用。

要实现普及和高的结合,就必须对社会现实进行改造,因为彼时的启蒙目标不是全盘接受西方资产阶级的观念或是在西方资产阶级启蒙理念的影响下制造出理想的资产者,而是基于改造中国的社会实践完善启蒙理念,启蒙出理想的劳动者,并在此基础上继续前进,创造一个理想的、完整的人的形象。马克思主义的启蒙既包括帮助广大工农大众认识到自己作为世界的创造者这一方面,又包括照亮封建旧思想和资产阶级新思想对无产阶级自我认知的遮蔽这一方面,进而找到通过资产阶级革命发展自身、走向新世界的道路。无产阶级中蕴含着现存社会的否定方面,只有通过无产阶级的自我改造和自我启蒙,才能为建立新社会奠定基础。这就意味着,中国的无产阶级及其政党必须接过启蒙运动的旗帜,一方面深入到广大群众中去,推动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运动不断向前发展;另一方面坚持自己的先锋队定位,在不断革命中实现对群众的持续教育和对自身的不断改造。

尚处幼年阶段的中国共产党勇敢地承担了这一使命。中共一大确立了共产主义的最高纲领,中共二大确立了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最低纲领。从此以后,坚持最低纲领和最高纲领的统一,就成为中国共产党作为先锋队的自我要求。中国共产党关于民主革命的最低纲领是国共第一次合作的基础,但中国共产党并没有放弃自己的最高纲领。从国共第一次合作破裂到抗日战争时期实现国共第二次合作,中国共产党的最低纲领变成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但其最高纲领仍然是实现共产主义;抗日战争胜利后,中国共产党的最低纲领是新民主主义的建国纲领,但其最高纲领仍然是实现共产主义;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后,中国开始了向社会主义社会过渡的时期,“一化三改”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成为中国共产党的最低纲领,但其最

高纲领仍然是实现共产主义;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共产党的最低纲领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即“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但其最高纲领仍然是实现共产主义。中共十九大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但习近平总书记强调,“革命理想高于天”;我们仍然必须坚持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共同理想和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统一起来。

如果说,鸦片战争标志着中国近代史的开始,那么,马克思列宁主义所起的作用是帮助中国人民找到了一条通过民主革命走向社会主义革命的道路。毛泽东思想的形成就是探索这条道路的成果。但十月革命后,列宁认识到,在生产水平极端落后的情况下,俄国只能通过新经济政策迂回过渡到社会主义,“与此同时我们不得不承认我们对社会主义的整个看法根本改变了”^[6]。后来邓小平指出,“社会主义究竟是个什么样子,苏联搞了很多年,也并没有完全搞清楚。可能列宁的思路比较好,搞了个新经济政策,但是后来苏联的模式僵化了”^[7]。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共产党人带领中国人民开辟出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同新经济政策一样,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仍然需要通过学习和利用资本主义来发展社会主义,因而这条道路仍然是一条迂回过渡的道路。问题在于,在迂回的过程中,有一些人迷失了方向,忘记了初心。有的领导干部包括高级领导干部甚至错误地解读了改革开放政策,认定资本主义比社会主义更“管用”。学界的观点略有不同。例如,李泽厚认为,中国从五四运动到改革开放前,走了一条“救亡压倒启蒙”的道路^{[8]28-29},他并不否认救亡的必要性,只是惋惜在这个过程中“封建主义的‘集体主义’”战胜了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个人主义^{[8]32-33},似乎是五四以后的救亡和革命在启蒙任务尚未完成的时候就导致了一个后启蒙时代的到来。李泽厚指出,

马克思主义本来诞生在西方近代民主主义和个人主义高度发展了的资本主义社会中,它吸取了资本主义自由、平等、民主、人道等一切优良的传统和思想,但是中国近代却没有这个资本主义历史前提,经历漫长的封建社会和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之后,紧接着便是社会主义;这就使得旧的习惯势力和观念思想借着社会主义的集体主义衣装,在反对资本主义自由民主和个人主义的旗帜下,在“文化大革命”中甚至以前,轻车熟路地进行各种复辟了。于是“文革”之后人们便空前地怀念起五四,纪念起五四来^{[8]34-35}。按照这样的观点,改革开放意味着启蒙的重新启动。

李泽厚的观点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很多人都从中汲取营养。但无论是赞成还是反对,很多人并没有对他的论证进行研究。21世纪初,“新启蒙”和“后启蒙”两种观点展开了对话。新启蒙的支持者认为革命没有压倒启蒙,而是推动着启蒙的发展,启蒙则对革命起着思想上的补充作用和检验作用,进而认为中国近现代启蒙运动蕴含着一个自成体系的思想系统^[9],应当挖掘中国启蒙思想资源的传统与五四以来的经验,建构新的启蒙。“后启蒙”的支持者从解构主义和多元主义出发,对启蒙和理性主义关系进行批判与反思,他们聚焦于启蒙的不足与问题,特别是现代启蒙传统的理性阙如,企图对启蒙进行解构^[9]。但就在后启蒙论者试图通过对话进行妥协,承认解构本身并不排斥建构的时候,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中国进入到了一个以微博、微信为代表的双向互动的“微时代”,阅读的碎片化带来了思考的碎片化。有学者认为,这开启了后启蒙的微时代^[10]。于是,在一个“后启蒙”的时代如何对待启蒙,就成为一个愈来愈突出的问题。由碎片化导致的“后真相”时代会是启蒙的终结吗?答案无疑是否定的。

三、新时代呼唤马克思主义的新启蒙

从政治解放与人类解放的关系来看,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看来,启蒙不可能一劳永逸地走向终结,它只能是一个不断反复进行的过程。

通常所说的启蒙仅仅是理性的启蒙。当康德讲到摆脱人类不成熟状态的时候,他就是从理性的角度来谈启蒙的。问题在于,康德所谈的成熟指的是运用理性的勇气和决心,因此必然涉及人的意志品质。恩格斯在《发展》中谈到的近代启蒙思想家,正是要求用理性审视一切,建立永恒理性的统治。但这是对人类的启蒙。对个人来说,启蒙还意味着用理性控制自己的情感。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中,恩格斯谈到了费尔巴哈的情感世界观和意志世界观,也就是费尔巴哈的宗教哲学和伦理学。按照费尔巴哈的观点,启蒙必然包括知、情、意三个方面。也就是说,人不仅要意识到自己的理性,而且还要意识到自己的情感和意志。人的成熟不仅在于形成足够的智慧,而且在于形成足够的勇气和力量。所以,从世界历史范围来看,“后启蒙”的内涵实际上还包括20世纪非理性主义的泛滥。正因如此,有学者提出,启蒙是一个永无休止的叙事,只有当个体自由成为整个人类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飞升之基点时,启蒙方完成了其使命^[11]。

从个体的角度看,启蒙需要反复进行的原因在于,个人的成长是一个过程,而且其知情意的发育并不同步。在这种情况下,启蒙当然不可能一下子完成。福柯已经认识到,在从“未成年”状态中解脱出来的意义上,启蒙既是人类集体参与的一个过程,也是个人从事的一种勇敢行为,而既在人类的意义上谈论成年又在个人的意义上谈论成年,就使得问题变得更加复杂化了^[12]。马克思曾经追问道:“一个成人

不能再变成儿童,否则就变得稚气了。但是,儿童的天真不使成人感到愉快吗?他自己不该努力在一个更高的阶梯上把儿童的真实再现出来吗?在每一个时代,它固有的性格不是以其纯真性又活跃在儿童的天性中吗?……希腊人是正常的儿童。他们的艺术对我们所产生的魅力,同这种艺术在其中生长的那个不发达的社会阶段并不矛盾。”^[13]梁漱溟先生的看法与马克思的看法颇相类似:“西洋文化是从身体出发,慢慢发展到心的,中国却有些径直接从心发出来,而影响了全局。前者是循序渐进,后者便是早熟。”^[14]如果说古希腊人是正常的儿童,而古代中国人是早熟的儿童,那么,作为两大文明的所谓“轴心时代”,就各有自己的启蒙,只不过希腊文明未能发展为一个类似天下观的治理体系。如果说,古希腊已经通过高度发达的哲学“获得自身”,基督教成为罗马国教表明罗马“已经再度丧失自身”,近代的启蒙之所以从宗教改革开始就是由于人到了再度获得自身的时候,所有这一切表明了西方文明的成长,那么,“天下”意识的形成表明中国人找到了自身,中国从古代的辉煌走向近代的衰落表明中国人“已经再度丧失自身”,资产阶级的启蒙表明中国人试图重新找回自身,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传入则使中国从天下史进入世界史,从而完成了重新找回自身的任务。福柯认为,直到20世纪,西方人并没有真正摆脱未成年状态。那么中国人是不是已经摆脱了早熟状态,正在走向真正的成熟?回答这一问题的关键在于对所谓“成熟与否”的判断是否有客观的标准。

在《发展》中,恩格斯说:“一切社会变迁和政治变革的终极原因,不应当到人们的头脑中,到人们对永恒的真理和正义的日益增进的认识中去寻找,而应当到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变更中去寻找;不应当到有关时代的哲学中去寻找,而应当到有关时代的经济中去寻找。”^{[2]547}

他由此在哲学标准之外,给我们指定了经济标准。而这正是判断一种文明发育程度的客观标准。

西方之所以无法走向“成熟”,原因就在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逼迫人们幻想经济可以永远增长下去。这就像认为人可以一直长个儿一样荒谬。树不能长到天上去,人的个子也不可能一直长下去。与西方政治家不同,作为马克思主义者的习近平对此有清醒的认识。2018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党校给省部级领导干部和新进中央委员培训班上的讲话中说:经济增长就像人长个子。10到18岁人的个子长得最快,但以后就越来越慢,直到停止增长。人不可能一直长个子。18岁以后人生进入了成长的新常态。新常态不是人生的终结,而是走向成熟的表现,标志着个人进入新的发展阶段。这表明,习近平总书记真正继承了马克思《资本论》和恩格斯《发展》的思想。经济不能一直增长,而是在某一段时间增长比较快,以后就越来越慢,直到停止增长。这就是经济发展的新常态。但是,正如人不再长个儿并不意味着人生的终结一样,经济停止增长并不意味着社会不再发展。孔子曾说:“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意味着要满足的需要不再限于物质文化方面,而是包括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等在内的美好生活需要,今后还将实现每个人的全面发展和自由发展。因此,在经济发展的意义上,中国在身体上正在走向成熟,相当于个人走向了“而立”之年,今后将向“不惑”之年迈进。比较起来,英国早在19世纪上半叶就进入“而立”之年,美国早在1929年就已经进入“而立”之年,其他发达国家早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就已经进入“而立”之年了。此后的经济停滞是正常状态。身体长足了,需要在心理、思想等方面继续成长

了。在这一意义上,这些国家本应在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需要的基础上,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的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需要,实现每个人的全面发展和自由发展。

由于缺乏经典著作的功底,很多人无法理解习近平关于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的判断,更不要说中共十八大以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经进入新时代的命题了。有人试图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和“中国长期处于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来否认甚至否定新时代。实际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并非主观判断,而是有其经济方面的客观标准的。客观标准就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进入了后半段。按照当初的设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结束有三个根据:一是人均 GDP 在 2000 年的基础上,到 2050 年翻两番,达到人均 4000 美元的水平,这个指标已经在 2010 年提前 40 年达到;二是在人均 GDP 4000 美元的基础上努力建设比较富裕的小康社会,中国的人均 GDP 到 2019 年已经超过了 1 万美元,在这样的条件下,到 2020 年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将提前 30 年以更高的质量完成任务;三是基本实现现代化,中国将提前 15 年,在 2035 年达到这一目标。这就是说,不仅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三项任务已经完成第一项,第二项马上就要完成,第三项很快就要完成,而且,现在的标准要比原来高得多。这表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也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将要结束的时代。21 世纪中叶的中国将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如果这也算是发展中国家的话,那就只能是作为共产主义意义上的“发展中国家”,就是说,虽然按照生产力水平,中国那时候已经是发达国家,但是同生产力水平比发达国家还要高的共产主义相比还有差距。中国的新文明建设将要迈出新的步伐,即由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向共产主义第一阶

段或社会主义高级阶段过渡的步伐。

很多人不理解,满足美好生活需要本身就意味着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它体现的正是恩格斯《发展》一书中的“自由王国”的特征。按照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划分,人类的需要从低到高,包括了自然需要(生理需要和安全需要)、社会需要(归属与爱的需要、尊重的需要)和个性需要(自我塑造、自我超越的需要)。满足自然需要会使人感到快乐,得不到满足则会使人感到痛苦,因此在满足自然需要的层面上人们总是趋乐避苦,甚至认为“好死不如赖活着”。但社会需要则不同。为了爱、为了尊严,人们愿意吃苦受累,乃至献出生命。因此,社会需要的满足并不是为了求得快乐,而是为了求得比快乐更高的幸福感。比较起来,个性需要的满足带来的既不是单纯的快乐,也不是单纯的幸福,而是自由的感觉。按照恩格斯《发展》的说法,自然需要的满足、单纯的肉体快乐还仅仅体现为“动物的生存条件”,只有社会需要的满足、个性需要的满足才使人“最终地脱离了动物界,从动物的生存条件进入真正人的生存条件”^{[2]564}。

那么,为什么早于中国一个世纪甚至两个世纪进入“身体”成熟状态的发达国家未能完成心智启蒙的任务呢?原因恰恰在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自身。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是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因此与社会需要、个性需要的满足并不相容。资本是能赚钱的货币,因而与货币价值观和资本价值观联系在一起。能用金钱衡量的才是有价值的,不能用金钱衡量的被视为没有价值的。自然需要、肉体需要、物质需要或通过经济加以满足的需要都是能用金钱衡量的,因此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都可以得到满足。与此相应,资本主义的民主自由、公平正义,都是为了满足这些能用金钱衡量的需要,因而都是货币价值观和资本价值观的延伸。至于启蒙学者和空想社会主义者赋予它们以另外的“永

恒”含义,只表明他们把这些派生的价值观与其根基即货币价值观和资本价值观的联系加以切断,然后把这些派生的价值观理想化。

社会需要与个性需要不能通过发展经济来满足,而只能通过社会关系的生产和精神生产来满足。但是这两种生产都已经超越了经济层面,进入了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层面,因此其价值无法用金钱来衡量。爱和尊严一分钱不值,但它们是无价之宝,更不要说个性的自由发展了。反过来,爱、尊严和个性会抑制甚至妨碍金钱的力量,把货币和资本当作对幸福和自由的一种侵蚀。这就使得20世纪六七十年代以来的发达资本主义社会进入了马尔库塞所说的“单向度的人”的片面发展的时期。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只存在对货币和资本的肯定向度,缺乏对货币和资本的否定向度。资本必须主宰一切,经济发展必须超越一切,凡与此冲突的需要都必须彻底扼杀。在《爱欲与文明》中,马尔库塞指出,弗洛伊德把用理性压制本能视为成年人的标志,因为放纵本能会导致文明的解体;但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却是用物欲压制爱欲,放任货币和资本消灭爱、尊严和个性。这表明,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只重视“身体”的成长或肉体需要的满足,忽略情感和意志的成长或社会需要、个性需要的满足。这才是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启蒙走向夭折的根本原因。

然而,在低级需要满足之后,高级需要的产生和成长是一个自然而然的过程,因此,尽管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货币和资本看起来似乎具有压倒一切的力量,但是追求高级需要的新社会运动还是从资本主义制度的缝隙中艰难地露出头来。只不过,由于这些国家的马克思主义已经演化为修正主义,其新社会运动既没有坚实的土壤,又缺乏足够的养料,最终演变为抽象、空洞的“政治正确”。比较起来,中国的情况完全不同。早在《湘江评论》的创刊宣言中,

毛泽东就指出:“世界什么问题最大?吃饭问题最大。什么力量最强?民众联合的力量最强。什么不要怕?天不要怕,鬼不要怕,死人不要怕,官僚不要怕,军阀不要怕,资本家不要怕。”这显然也是启蒙,只不过不是资产阶级的启蒙,而是马克思主义的启蒙。无论是中国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还是社会主义革命、建设或改革开放,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凭借的都是联合、团结、凝聚的力量,而不是单纯的经济和军事实力。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头30年,工业的年增长率是7%~9%,农业是5%~7%,建立了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成为改革开放以来中国进一步发展的基础。这本身凭的就是集体的力量,而且增加的也是社会财富、公共财富。尽管从个人财富(特别是个人的物质财富)的增长、从个人收入水平来说,前30年给人的印象几乎是停滞的,但中国的人均寿命却从1949年的35岁增长到1978年的68岁,健康状况和受教育程度也大幅度好转,成为同等生产力水平国家的翘楚。这靠的都是社会整体的力量。相比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30年公共财富和非物质财富的迅速增长,改革开放以来私人财富和物质财富实现了巨大的增长,而且,正是前30年的公共财富和非物质财富的增长为后40年私人财富和物质财富的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使得中国与发达国家相比,更有可能实现社会需要和个性需要的满足,为每个人的全面发展和自由发展创造条件。这说明,社会财富和非物质财富与个人财富和物质财富相互补充,都是社会主义财富观所强调的内容。以今年的新冠肺炎疫情为例,论医学科技,中国与欧洲甚至与欧洲相比,都落后很多,但中国很快控制了疫情,而美国和欧洲却显得束手无策。中国凭借的就是社会的力量,而不是科技的力量。

无论是从工农民主革命演化来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还是从新经济政策演化来的改革开放,

都取得了巨大的成就。新时代的工作则是在此基础上向人的全面发展和自由发展迈进。这毫无疑问需要新的启蒙。习近平总书记之所以特别强调要读经典、学历史,原因就在于这有助于我们保持自己的初心和使命。不读经典、不学历史,就不可能深刻地理解和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比如,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共产党宣言》时明确指出,唯物史观是马克思主义的“新世界观”,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则是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这种说法正来自恩格斯^{[3]600-606},是马克思和恩格斯一贯的观点。按照《发展》中的说法,正是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理论这两个伟大科学发现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了科学^{[2]545-546};至于后人所说的“辩证唯物主义”,只不过是使唯物史观成为可能的唯物辩证法的另一种说法^{[2]543-545}。马克思和恩格斯关于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原初论述,有助于我们更加准确地理解和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4] 胡适之先生的演说词[N].北京大学日刊,1920-09-18.
- [5] 洪峻峰.五四后启蒙运动的两种走向[J].厦门大学学报(哲社版),1993(2):25.
- [6] 列宁.列宁选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773.
- [7] 邓小平.邓小平文选: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139.
- [8] 李泽厚.中国近代思想史论[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8.
- [9] 张光芒,张宝明.中国启蒙:历史、现状与未来:“新启蒙”与“后启蒙”的对话[J].河南社会科学,2003(1):38.
- [10] 毛崇杰.微时代与后启蒙[J].探索与争鸣,2014(7):10.
- [11] 毛崇杰.启蒙:一个永无休止的叙事:从古代启蒙到后启蒙[J].杭州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5(3):51.
- [12] 杜小真.福柯集[M].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1998:530-532.
- [1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8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35-36.
- [14] 梁漱溟.中国文化要义[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227.



引用格式:王国胜,宋珍妮. 恩格斯晚年对“两个必然”认识的深化及其当代启示[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12-18.

中图分类号:A8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02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12-07

恩格斯晚年对“两个必然”认识的深化及其当代启示

Engels' deepening understanding of "two necessities" in his later years and its contemporary enlightenment

王国胜,宋珍妮

WANG Guosheng, SONG Zhenni

郑州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河南 郑州 450001

关键词:
恩格斯;
两个必然;
当代资本主义;
新时代;
社会主义建设

摘要:“两个必然”是马克思恩格斯对人类历史发展走向的科学预判。马克思逝世后,面对资本主义出现的新变化,恩格斯依据历史唯物主义原理对其进行了新的阐释和说明,进一步推动了“两个必然”的深化和发展。当前探究恩格斯晚年对“两个必然”的新思考,对我们科学认识当代资本主义新变化、增强抵制各种错误思潮的底气和能力、正确看待新时代下我国社会主义道路建设的艰巨性和长期性,具有重大的启示意义。

[收稿日期]2020-08-06

[基金项目]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19BZX016);河南省研究生教育优质课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建设规划项目;郑州大学课程思政项目(2019ZZUGSKCSZ039)

[作者简介]王国胜(1962—),男,河南省漯河市人,郑州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与中国传统文化、社会治理与现代化。

揭示资本主义来自何处、去向何处是贯穿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的一条主线,也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逻辑起点和理论展开。基于剩余价值理论,马克思揭开了资本家剥削工人的秘密,在资本主义经济运动中论证了其灭亡的必然性;基于唯物史观,马克思发现了人类社会形态更替的内生逻辑和根本动力,指明了资本主义无法克服的基本矛盾,对社会主义乃至共产主义进行了科学论述和描绘。马克思逝世后,在相当长一段时期内,“两个必然”面临时代和各种错误思潮的多重挑战,恩格斯毅然扛起深化理论、回应时代、回击误解的重担,依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不断变化的社会现实,对“两个必然”进行了与时俱进的时代拓展和深化,既增强了无产阶级取得革命胜利的信心,也为正确认识当代资本主义新变化提供了理论指导。

一、“两个必然”的生成缘由

“资产阶级的灭亡和无产阶级的胜利是同样不可避免的。”^[1]这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在1848年向全世界发出的宣言,它既不是二人在目睹资本主义制度的黑暗本质后产生的虚幻设想,更不是盲目跟随空想社会主义者的脚步而对未来社会抱有的理想建构,而是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方法论基础上,对人类社会历史领域发展规律的科学把握。在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进程中,由于翻译和语言习惯的影响,中国学者逐渐达成以“两个必然”指代“两个不可避免”的共识,并从不同维度对其生成土壤进行了多元解读,以服务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建设需要。总结起来,主要包括以下几点。

其一,资本主义基本矛盾是产生“两个必然”的根本条件。在第二次大分工催化下,人类日渐被分散在各个领域从事生产实践活动,随着世界市场的初步形成,社会交往空间不断延展,刺激了生产力的革新和提升。大工业兴起之后,凭借其强大的聚合力量,城市空间内各种生产要素迅速集中,社会交往关系也被重构,

乡村则在资本驱动下逐渐缩短同城市的地理距离,在服务城市化的过程中也使自身实力得以壮大。在此背景下,资产阶级利用生产资料的空间联合不断扩大生产和再生产,逐渐强化了资本主义在城乡的统治地位,进而促使资本主义生产社会化趋势加强。与此同时,私有制的本性在生产资源占有与支配、生产组织和管理以及在生产成果分配过程中暴露无遗。马克思恩格斯立足于人类历史发展的宏观视野,以唯物史观的科学原理分析了社会形态更替的内生逻辑和根本动力,即资本主义是封建社会生产力发展突破生产关系束缚的产物,它的生产关系脱胎于封建母体,是客观的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必然结果。而现在,资本主义生产越是向社会化迈进,其同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就愈激烈,这是由资本主义本身所带来的必然结果。“资产阶级的所有制关系,这个曾经仿佛用法术创造了如此庞大的生产资料和交换手段的现代资产阶级社会,现在像一个魔法师一样不能再支配自己用法术呼唤出来的魔鬼了。”^[2]^[37]这表明二者的不适应性已经无法为资产阶级所掌控和解决,这一社会矛盾也必将催生出新的社会形态。

其二,阶级对立是加速“两个必然”到来的催化剂。在《共产党宣言》中,马克思恩格斯不仅前瞻性地预见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的必然性,而且在客观分析无产阶级在资本主义体系中的生存状态后,指明了这一历史过程将依靠无产阶级的力量予以实现。这是因为:一是无产阶级遭受的经济剥削异常深重。在资本主义经济运动中,生产体系内的工人每天从事高强度重体力的劳动,而创造的剩余价值却被表面上具有平等性质的工资所掩盖,极少的物质回报和极大的效益产出是资本主义社会一贯的雇佣原则。而在可用的劳动力大量增多和机器大量投入的情况下,被排除在生产体系之外的工人也无法幸免于这一剥削,因为他们除了劳动力之外一无所有,只能沦为生产的“后备

军”,即以相对过剩人口的形式徘徊在资本主义生产体系周围。从某种程度上讲,这部分人口受到的压迫更重,他们表面上摆脱了工厂剥削,但也因为无法获得工厂工资又难以让劳动力实现同其他生产资料的结合,面临更加艰难的处境。二是无产阶级遭受的政治压迫严重。由于占据着经济上的绝对优势地位,资本主义国家政治建设也完全被资产阶级所掌控,其最典型的表现是在城市空间规划上,在资本增值诱惑和资本逻辑演绎下,资本家需要大量工人集聚在工厂以提升其生产能力,而随着工厂的壮大,在其周围会逐渐衍生出一个商业区,在工业发展初期,这个商业区的存在为资本家提供着优质的生活服务和各项便利。但随着工业的进一步发展,其周围的生态环境不断恶化,原本居住在商业区中心的资本家便迅速像有组织似的搬离该区,前往环境优良的郊区,重新兴建周围的服务设施,而资本家原本的居住区会被迅速分割为一排排小房子,成为工人的栖息所。资本家运用政治权力进行的空间改造,本意并非基于对无产阶级生存生活状况的同情,而是因为工人同工厂的空间距离越近,越方便他们从事生产活动,同时由于中心区环境不断恶化,其地租相较于其他地区也是最低的。因此,这个工业区的周围地带看似仅仅预示着劳资经济地位差异的显性状态,其实也反映着劳资之间的隐性鸿沟。根据这些社会事实,马克思恩格斯断言,资本主义生产锻造了工人阶级的组织性,也培植了他们强大的革命性力量,这终将给予资本主义致命一击。

其三,“两个决不会”是“两个必然”的实现条件。虽然马克思恩格斯科学分析了“两个必然”产生的土壤和推动力量,但他们并不认为社会主义代替资本主义是一蹴而就的,而是要在物质条件充分发展的基础上,经历一个漫长甚至曲折的历史过程才能实现。为了更加明确地阐明这一观点,1859年马克思提出了“两个决不会”,即“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所能

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的物质存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2]592}。“两个决不会”言简意赅地表明了马克思立场的同时,也为无产阶级进行长期的战斗准备做了心理铺垫,即一方面以科学客观的态度指出资本主义不会被动地等待灭亡,而是会以各种手段变革生产关系以适应生产力的发展需要;另一方面强调了社会主义阶段的到来是主客观条件共同作用的结果,只有资产阶级创造的物质条件强大到足以与之相抗衡的程度,社会革命的物质前提才能得以满足,无产阶级只有深刻领会“两个决不会”中蕴含的时间和物质条件需要,才能在最恰当的时机彻底打碎资本主义永存的美梦,迎接社会主义乃至共产主义的到来。

二、恩格斯晚年对“两个必然”认识的深化

在恩格斯的晚年,垄断资本主义逐渐占据主导地位,股份制的发展使资本主义经济表现出新的特征;德国工人利用普选权取得的暂时性胜利导致机会主义思潮在工人内部蔓延;俄国民粹派企图由发展尚不充足的村社直接过渡到社会主义形态。面对这些新的时代课题,恩格斯立足资本主义新现象和科学分析俄国农村公社历史走向的两个视角,对“两个必然”的认识予以延展和深化,从而进一步明确了科学社会主义的核心议题。

1. 股份资本社会化并未改变资本主义生产力的资本属性

建立在信用制度基础上的股份制,被马克思视为资本发展到特定阶段的必然产物。股份制本身并不具有社会属性,但在资本主义体系内它对私人资本的扬弃会加速整个社会生产与消费的全面发展,从而使资本主义社会化程度不断加深。马克思逝世后,恩格斯关注到股份制与股份公司的进一步普及给资本主义社会带

来的新变化,对这一社会现象进行了深刻思考,并在整理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内容时进行了着重说明。

其一,股份制是生产力的社会性和资本主义私有制之间对抗的结果。恩格斯认为,资本主义的发展将导致私人占有不断固化和强化,而生产资料的社会属性是不变的,二者之间的矛盾便日渐激化,股份制则是这一对抗的产物。从原则上来讲,股份制的发展促进了社会资本的集中,意味着人类社会的进步,但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它只是私人资本维系自身长期主导地位的高级化形式。由于股份制建立在私有制性质的生产关系之上,即使少数工人能够有机会入股,资本家仍然可以凭借对企业股份的大量占有实质性地操控公司。虽然表面上看股份制给资本主义社会带来了新变化,“两权分离”使资本家退出管理平台,成为幕后吃红利的“过剩人口”,私人企业被赋予社会企业外观,“一切国外投资都已采取股份形式”^{[3]1030},但实际上这些变化并不是资本家在社会生产快速发展过程中的被动选择,而是联合资本家利用资金、技术、劳力的大量集聚,最大限度地占有生产资料,支配工人阶级生产剩余价值,其结果是不仅完全改变了单个企业在社会发展中的样态,而且将剩余价值剥削者和剥削关系隐藏得更深。因此,在恩格斯看来,建立在私有制基础上的股份制决不会改变资产阶级的剥削本性。

其二,社会主义可以利用股份制发展自身。虽然恩格斯对资本主义股份制进行了深刻批判,但这并不意味着他否定了股份制本身。在整理《资本论》第3卷时,恩格斯一方面表达了资本主义股份公司产生的合理性和发挥的经济作用;另一方面也明确表示股份公司将为“剥夺者被剥夺”的历史时机提供过渡路径。他继承了马克思关于股份制的观点,认为股份制“也就是资本在它的最适当形式中的最终确立”^[4],是适应资本增值需求的必然产物,并且它将为社会主义阶段的到来积蓄条件,即通过

股份制的中介作用,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将进一步得到巨大提升,从而将为无产阶级革命准备充足的物质基础。但恩格斯反对空想社会主义者单纯地将资本主义股份制直接套用在未来社会,而忽视它的生存土壤。在恩格斯看来,当无产阶级取得革命胜利,将私有制土壤完全改变为公有制空间后,股份制便可以以一种辅助性的手段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帮助改造小生产形式。恩格斯的这一思想直接为后来俄国和我国的合作社改造提供了践行思路。

2. 资本主义社会普选权的扩大并未改变资产阶级专制统治的客观事实

伴随资本主义进程的深度发展,普选权成为资产阶级维系其统治的重要工具。资产阶级利用普选权不断加强社会渗透,一度被马克思恩格斯视为“欺骗伎俩”而加以驳斥。而在恩格斯晚年,他见证了无产阶级借助普选权成功为自己争取到各项利益的客观事实,尤其是德国工人在普选中取得的胜利,逐渐改变了以往对普选权的认识。他认为,由于时代变迁,1848年前后的斗争方式已经过时,资本主义在军队、技术、空间规划等方面都进行了有利于强化资产阶级统治的改造,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无产阶级的生存生活条件,试图以此缓和阶级矛盾,达到永久统治的目的。这也在无形中为无产阶级提供了新的斗争方式,即运用普选权获取人民支持,在资本主义内部培植自身的阶级基础。

需要注意的是,恩格斯对普选权态度的变化,并未动摇他对资本主义历史趋势的判断。在恩格斯看来,普选权本质上仍是资产阶级为了实现其专制统治而采取的手段之一,虽然无产阶级也可以在其中得到一定的利益,但资产阶级永远不会主动放弃对工人阶级的剥削,他们能够享有的政治权利也十分有限,这是由资本主义制度的本性决定的。因此,无产阶级尤其是其政党要利用好普选权这一斗争形式,尽可能以资产阶级民主为依托,联合人民群众,使资本主义普选权为无产阶级的胜利服务,为社

会主义阶段的到来积蓄力量;同时也要坚持革命本色,不能因为无产阶级一时境况的好转放弃斗争,必须坚定革命立场不动摇,唯有如此,才能最终实现“自由人的联合体”。

3. 对俄国农村公社的发展提出新思考

1870年代,俄国徘徊在发展的十字路口,关于农村公社何去何从的问题在国内一度引起热议,一些学者开始频频接触马克思主义者以寻求指导。马克思去世以后,这些学者对其生前关于俄国公社的种种思考做出异质化解读甚至误读。在此背景下,恩格斯从以下三个方面对俄国公社的未来前景提出了自己的新思考,既在一定程度上统一了俄国关于这一问题的认识,也从正面论证了社会主义实现的历史必然性。

其一,俄国农村公社本身是否具备向更高社会形态过渡的条件。俄国民粹主义者认为,农村公社本身具有公有制色彩,因此具有直接越过资本主义阶段的可能性。针对他们的这一观点,马克思强调公社确实具有共产主义性质,但这是原始的、低级阶段的共产主义,与资本主义灭亡后所要建立的共产主义存在巨大差异,并且公社虽然在某些层面实现了公有制,但公社产品本身全归私人所有,这对公有因素的进一步发展又是不利的。马克思曾明确指出,公社既可能朝着公有制的方向演进,也有可能面临解体命运,关键在于俄国能为公社提供怎样的具体环境。马克思逝世后,针对尼·弗·丹尼尔逊等人企图将公社和大工业直接对接、挽救解体趋势日渐明显的公社时,恩格斯不得不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探讨和回应有关俄国能否跨越“卡夫丁峡谷”的问题。在承袭马克思相关观点的基础上,恩格斯指出俄国公社的历史演进路程已经表明,仅靠自身内部要素的驱动无法实现有效变革,在它几百年的发展历史中并未催生出向高级公有制过渡的积极因素就是最好的证明。要顺利实现向社会主义的过渡,必须借助外在的无产阶级力量,即以无产阶级高度的组织能力和管理生产能力刺激俄国公社的变革。在

不具备这些外在条件的情况下,仅仅依靠公社自身的变革,跨越“卡夫丁峡谷”只能是空谈。

其二,俄国公社的发展必须符合历史发展规律。俄国特殊的社会特征使它有可能比其他地区更快地步入更高社会阶段。但这并不意味着俄国可以忽视历史本身的客观性因素,人类的实践活动一定是受制于特定历史条件的。“每一种特定的经济形态都应当解决它自己的、从它本身产生的问题;如果要去解决另一种完全不同的经济形态的问题,那是十分荒谬的。”^{[5]458-459}也就是说,俄国在现有的生产力发展阶段,其改造活动只能着眼于该时代背景下的问题,绝无可能越过该阶段去畅想社会发展的目标。按照俄国民粹派的观点,只要保留传统的公社及其文化,再将资本主义文明成果内化进公社,就能实现共产主义。恩格斯对此并不认同,他强调资本主义的灾难和它带来的积极因素是不可分割的,要使俄国过渡成功,应在积极汲取资本主义成果的前提下,进一步推动公社的变革,唯有如此,才有可能避免经受过资本主义发展阶段所带来的灾难。因此,民粹派的思想是违背历史发展规律的。

其三,发挥主观能动性可以缩短社会形态更替周期。虽然恩格斯强调要尊重历史客观规律,但他也不否认在推动社会形态变革中主观因素的作用。“当西欧各国人民的无产阶级取得胜利和生产资料转归公有之后,那些刚刚进入资本主义生产而仍然保全了氏族制度或氏族制度残余的国家,可以利用公有制的残余和与之相适应的人民风尚作为强大的手段,来大大缩短自己向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过程,并避免我们在西欧开辟道路时所不得经历的大部分苦难和斗争。”^{[5]459}具体到俄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就是要让历经资本主义阶段的工人阶级帮助俄国农民和其他群体看清俄国资本主义的内在矛盾及其发展前景,对自身所处的历史阶段保持清醒的认识,从而将主观能动性和历史条件相结合,完成向社会主义的过渡。

三、恩格斯对“两个必然”认识深化的当代启示

恩格斯对“两个必然”认识的深化,对当代具有重要启示。

1. 科学认识当代资本主义新变化

依据马克思恩格斯的预想,资本主义必将在历史前进的趋势中暴露出它的腐朽性和垂死性,直至被社会主义所替代。但在马克思恩格斯逝世之后的一段时期内,资本主义虽然面临多次危机,但通过多种路径的调整,在当代仍然得以存续和发展。尤其是在东欧剧变、苏联解体和冷战结束后,一些西方学者如弗朗西斯·福山在评价资本主义制度和社会主义制度及其命运时,更是据此宣称“历史终结论”,认为共产主义已经终结,资本主义就是人类发展的最终也是唯一的走向。针对当代资本主义出现的新变化和一些学者的“观点输出”,我们不得不思考和回应马克思恩格斯关于“两个必然”的判断是否失误、是否过时,该如何认识当代资本主义的新变化。面对这些问题,恩格斯晚年对“两个必然”认识的深化也许能够为我们提供诸多启示。

其一,当代资本主义调整生产关系的手段本质上仍是对无法克服的基本矛盾的被动回应。生产社会化和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既是资本主义出现诸多危机的根源,也是资产阶级持续性推出多项变革举措的客观原因。在恩格斯晚年,由于内在矛盾的周期性影响,资本主义经济危机时常发生,资产阶级不得不采取各种措施减轻或消除经济危机的负面影响以维系其经济。但“每一个对旧危机的重演有抵消作用的要素,都包含着更猛烈得多的未来危机的萌芽”^{[3]554},这是资本主义发展的必然规律。当前在西方主要资本主义国家仍然继续上演着周期性的经济危机,这些国家也持续性地推出了系列改革举措,导致国家在各个方面都发生了诸多变化。表面上看,这是西方国家在参与全球化过程中做出的积极改变,但实质上由于资本主义生产力仍处于快速发展时期,而生产关系

的变革相对缓慢,资产阶级不得不将两者之间的矛盾和不适应性通过全球化予以转移。因此,资本主义在当代的新发展并不意味着该历史阶段就是人类社会形态的终结,只是目前通过调整措施,其生产关系尚能和生产力存于同一空间下,但终将会走向二者无法相容的阶段,即实现向共产主义的过渡。

其二,资本主义的新变化并未改变其利用资本逻辑进行全球扩张的野心。在全球互联互通的时代,资本主义要维持世界统治地位必须转换路径方式,即以科技输入、贸易输入、文化输入等途径实施对发展中国家或社会主义国家的新入侵。在这些看似平等的交流或交换关系背后,资本逻辑仍然主导着一切。尤其是在当前,资本主义国家利用空间进行全球扩张,试图将不同区域变为其空间附属现象,对其他国家而言具有严重的威胁性。

其三,资产阶级对无产阶级的利益让步仍是以榨取剩余价值为前提的。“资本主义生产越发展,它就越不能采用作为它早期阶段的特征的那些小的哄骗和欺诈手段。”^[6]在资本主义发展初期,其扩展和壮大是以吸吮工人阶级的血汗为前提条件的,工人阶级在长期的非人生活中丧失了人的本质,以一种萎靡的精神状态生存于世间。随着资本主义弊端的暴露和无产阶级反抗意识的增强,资产者不得不给予工人部分权利和利益以安抚他们的不满情绪,但其根本目的仍是要继续榨取工人的剩余价值,满足资本逐利本性。

2. 增强应对和抵制各种错误思潮的底气和能力

在恩格斯晚年,无产阶级利用普选权争取自身合法权益是资本主义社会出现的新变化,尤其是随着1890年德国《反社会党人法》的废除,部分工人阶级过于夸大议会作用,甚至主张放弃革命斗争路线,机会主义思潮一时兴起并给工人运动造成强烈的误导性。1891年,恩格斯在《〈法兰西内战〉导言》中,对此予以深刻批判。以巴黎公社为例,恩格斯指出蒲鲁东主义

在此次斗争中给无产阶级造成了无法挽回的重大损失,正是因为没有将革命进行到底,惧怕无产阶级执掌政权,企图通过自以为合法的议会途径实现社会变革,这是公社最终失败的重要原因之一。在此基础上,恩格斯将关注视角转换到德国工人的普选权问题上,认为德国工人的实践活动给其他国家的工人阶级提供了新的斗争策略,从而肯定了普选权这一斗争形式,但依靠革命取胜仍是恩格斯一以贯之的坚定立场。

当前大变局下各种思潮相互交织、彼此融合,这既是马克思恩格斯所预言的世界历史的必然走向,也是“两个必然”在并存的两种社会形态下的新发展。由于我国社会主义的建设基础较为薄弱,在各方面的发展相较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仍有一段差距,必须在全球化时代加速融入世界发展潮流。而资本主义国家为了缓和国内矛盾和满足资本逐利本性,除对全球市场和空间的占有与延展外,也会借助意识形态渗透强化资本主义统治并试图同化社会主义。这就要求我们在新时代的强国建设征程中,牢牢捍卫马克思主义的指导地位,不断提高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阐释和解决现实问题的能力;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自觉提升政治觉悟,认清资本主义的本质,增强辨别不良思潮的能力,坚定共产主义必胜的信心。

3. 正确看待新时代社会主义建设的艰巨性和长期性

中共十八大以来,我国在经济、政治、文化等领域取得的一系列成就标志着我国进入新的发展阶段。这意味着新时代不是我们的主观臆想,而是在党的带领下全国人民投身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必然成果,它向全世界宣告了中国道路的科学性、中国制度的优越性、中国思想的先进性,是马克思主义关于“两个必然”在当代中国的现实诠释。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尽管我们所处的时代同马克思所处的时代相比发生了巨大而深刻的变化,但从世界社会主义500年的大视野来看,我们依然处在马克思主义所指明的历史时代。”^[7]也就是说,当今世

界仍然没有超出马克思恩格斯所预言的时代。这就意味着在当前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共存的时空下,资本主义仍具有它的生命力,社会主义的完全胜利将是一个漫长的过程。

就我国而言,虽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已经进入新时代,距离实现共产主义的道路越来越近,但是当下仍属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们在生产力发展上与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还处在被资本主义包围的历史时期。从现实境况看,在全球化和逆全球化的博弈过程中,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处处针对我国,在经济上不断制造贸易摩擦、政治上不断挑衅、文化上不断渗透,这些因素导致我国在全球性的贸易和交往中处境仍然十分艰难。从理论思维上看,“两个必然”虽然预告了社会形态更替的规律性,但“两个决不会”也预告了完全建成社会主义强国的周期性,即新时代下实现强国梦必然需要克服诸多困维,要有长期作战的心理准备,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一代一代地把路走好,深刻认识和正确把握“两个必然”,厘清我国社会主义长期性和共产主义必然性之间的统一关系,以共产主义为思想指引,以社会主义制度优势为保障,将中国道路、制度、文化、经验传达给世界,推动社会主义在全球的发展。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284.
-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7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4]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493.
- [5]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6]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366.
- [7] 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2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7:66.



引用格式:申唯正. 恩格斯阐释的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论导向与中国道路新境界[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19-27.

中图分类号:A81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03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19-09

恩格斯阐释的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论导向与中国道路新境界

The orientation of Marxist scientific methodology interpreted by Engels and the new realm of Chinese road

申唯正

SHEN Weizheng

浙江师范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浙江 金华 321004

摘要: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经典著作中蕴含着鲜明的科学方法论导向。在《反杜林论》《自然辩证法》等著作中,恩格斯第一次全面系统地阐释了马克思主义的三大组成部分——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思想,以及三者之间的内在关联性,论证并得出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结论,揭示了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论的四个重要导向:以实践为基础的研究方法、历史生成的研究方法、客观辩证的研究方法、科学发展的研究方法。在此科学方法论导向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道路呈现出新境界,其主要表现在:坚持实践的观点,注重调查研究、实事求是;坚持历史的观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依靠人民群众;坚持辩证的观点,增强忧患意识、防范风险挑战;坚持发展的观点,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

关键词:

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论;
历史生成;
客观辩证;
科学发展

[收稿日期]2020-07-16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19FZX100);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专项项目(zjsfdxrw002)

[作者简介]申唯正(1971—),男,河南省登封市人,浙江师范大学讲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经济哲学、金融哲学等。

对自然史和人类文明史如何认识、解读、反思和借鉴,是人们从世界观到方法论所面临的首要问题。西方传统形而上学将世界观和方法论进行了二分,并导致了两者的对立,以这样的哲学观为导向的社会科学的主要任务成了追求两者如何能够达到一致性的问题。而马克思“解释世界”的世界观和“改造世界”的方法论原本就是一体的。恩格斯曾深刻地指出:“马克思的整个世界观不是教义,而是方法。它提供的不是现成的教条,而是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和供这种研究使用的方法。”^[1]《资本论》《神圣家族》《德意志意识形态》等经典著作呈现出十分鲜明的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论导向。尤其在《反杜林论》《自然辩证法》等著作中,恩格斯第一次全面系统地阐明了马克思主义的三大组成部分——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思想以及三者之间的内在关联性,论证并得出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唯一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结论。更为关键的是,恩格斯在这些相关著作中给出了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论的四个重要导向:以实践为基础的研究方法、历史生成的研究方法、客观辩证的研究方法和科学发展的研究方法。

一、以实践为基础的研究方法

实践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人们从认识世界到改造世界都离不开对人与自然的关系、人与人的关系、人与社会的关系问题的研究。这些问题都是人作为能动性的实践主体,从现实生活出发认识自然规律、社会规律,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从而达到实现人的社会关系总和的协同效应。马克思恩格斯强调,能否认识到人类实践的主体性、能动性特征和人的本质问题,既是唯心主义与唯物主义的区别,也是辩证唯物主义与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区别。

其一,实践的主体性特征。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全部人类历史的第一个前提无疑是有生命的个人的存

在。”^[1]“人们生产自己的生活资料,同时间接地生产着自己的物质生活本身。”^{[2]519}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明确地指出:“全部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凡是把理论引向神秘主义的神秘东西,都能在人的实践中以及对这种实践的理解中得到合理的解决。”^{[2]501}从这些经典论述中我们至少可以得到两点启示:一是作为主体的人的全部社会生活必然具有实践特质;二是那些表面上看起来远离现实生活的所谓神秘的抽象或观念,必然能够在社会生活中找到其真相。这里的主体性概念,其认识论维度主要涉及人与自然的关系,即如何正确理解“历史的自然与自然的历史”的内在关系问题。

其二,实践的能动性特征。在《自然辩证法》中,恩格斯指出当时自然科学和哲学研究所存在的方法论问题:“自然科学和哲学一样,直到今天还全然忽视人的活动对人的思维的影响……人在怎样的程度上学会改变自然界,人的智力就在怎样的程度上发展起来。”^{[3]483}“我们对自然界的整个支配作用,就在于我们比其他一切生物强,能够认识和正确运用自然规律。”^{[3]560}由这些论述我们至少可以明确:(1)自然主义的历史观只看到了自然对人的支配,而看不到人对大自然的反作用;(2)对人类实践的互动性认知,既不能割裂人与自然界的相互作用,更不能忽略人类在掌握了大自然之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发挥人的能动性所带来的影响。另外,在《反杜林论》中,恩格斯对社会力量的能动性研究进行了如下论述:社会群体的力量是像自然力一样可以被认知的,一旦掌握了社会力量运动的“活动、方向和作用”,就会使社会力量“越来越服从我们的意志”,从而“达到我们的目的”^{[3]296}。这个判断既指出了以人为主体的社会科学是完全可以被认知的,也指出了社会科学的主要研究任务和研究方向。

其三,人的本质问题。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指出:“人的本质不是单个

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2]501}恩格斯正确概括了劳动在人类文明史上的关键性作用:“劳动是整个人类生活的第一个基本条件……劳动创造了人本身。”^{[3]550}人的本质内涵有别于动物群体的自然属性,从一定程度上说,更多的是社会生产关系所决定的“共在”关系属性。正像马克思恩格斯对语言存在的社会关系表述一样:“语言是一种实践的、既为别人存在因而也为我自身而存在的、现实的意识。语言也和意识一样,只是由于需要,由于和他人交往的迫切需要才产生的。凡是有某种关系存在的地方,这种关系都是为我而存在的。”^{[2]533}因此,我们也可以同样从社会关系视角来理解国家、货币体系、互联网等一定社会发展阶段所产生的复杂社会现象。另外,在劳动分工所引起的社会关系变化过程中,有着相互依存关系的社会大分工,让生产和消费、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作为生活的真实存在融合于现实之中。这是人类整体性的社会分工协作所涌现出的一种新秩序:有协同效应,有矛盾冲突,也有规律可循。

二、历史生成的研究方法

马克思恩格斯最为重视的历史科学是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方法论起点。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恩格斯曾提出:“我们仅仅知道一门唯一的科学,即历史科学。”^{[2]516}在他们的语境下,历史科学主要包括两重内涵:一与世界观相关,认为世界是历史的,历史是生成的,而人类历史的生成恰恰是人的合目的性的活动结果;二与科学观相关,把科学看作人对于历史活动的认识,即人类在改造自然界的同时能够实现自我的实践与革新。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诸多著作中给出了这些方面的论证。

其一,关于历史生成世界观。宇宙的起源一直是人类历史上无数哲学家所探究的第一命题,直到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的创立,最为盛行的神创论世界观和机械唯物主义世界观一直束

缚着人们的思维方式。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提到了康德的《自然通史和天体论》实现了机械唯物主义宇宙观的彻底转变,困惑牛顿的第一推动力被排除了,因为“地球和整个太阳系表现为某种在时间的进程中生成的东西……如果地球是某种生成的东西,那么它现在的地质的、地理的和气候的状况,它的植物和动物,也一定是某种生成的东西,它不仅在空间中必然有彼此并列的历史,而且在时间上也必然有前后相继的历史”^{[3]414}。这种历史生成观类似于中国人所崇尚的生生不息、世世代代绵延不绝,也正如凯文·凯利所形容的“活序”自组织的自我生成:“方生方死,方死方生,生生不息……生命是生成的循环,是自身催化的迷局,点火自燃,自我养育更多生命,更多野性,更多‘生成力’。”^{[4]163-164}恩格斯认为,“人离开狭义的动物越远,就越是有意识地自己创造自己历史”^{[3]421-422}。另外,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恩格斯还概括了人类社会的三次大分工:第一次是游牧民族从其余的野蛮人群中分离出来,出现了首次剩余产品的交换,母系氏族被父系氏族替代;第二次是手工业和农业的分离,出现了为了交换目的而生产的手工业;第三次是商人的出现,也是具有决定意义的分工,因为商人不从事生产而只从事交换活动。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进一步指出,“一切社会变迁和政治变革的终极原因……应当到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变更中去寻找……应当到有关时代的经济中去寻找”^{[3]284},进而认为“政治经济学本质上是一门历史的科学”^{[3]153}，“人们在生产和交换时所处的条件,各个国家各不相同,而在每一个国家里,各个世代又各不相同。因此,政治经济学不可能对一切国家和一切历史时代都是一样的”^{[3]153}。这些论述都带有十分鲜明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论导向。

其二,关于历史的决定性力量。马克思指出:“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

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5]470-471} 这里的“承继下来的条件”不仅仅是指物质条件,也包括诸如风俗习惯等传统文化的非物质条件,当然主要是人类既往剩余劳动的历史积累,它支配着人们当下创造历史的活动,使创造历史的实践活动成为受到物质运动规律支配的活动。而物化劳动——包括作为当下社会实践条件的既往剩余劳动的物质积累(“死劳动”)和在其支配下正在进行的有创造力的人(“活劳动”)本身,正是这样的社会物质集合体,成为人类历史的决定性力量,也是人类历史活动的物质再创造过程。通过对以上各种历史推动力的追溯会发现:决定社会历史发展的最终决定性力量是人类社会的物化劳动,物化了的劳动产品成为支配人当下进行生存与发展实践的客观条件,在其支配下的正在进行的劳动将进行着未来社会物质生活的再生产。历史是人民创造的,其创造物呈现为一代代人留下的物化剩余劳动和风俗伦理习惯,其产物和过程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物质力量,其中必要劳动只能维持个体的生命过程而不能进行历史积累,只有剩余劳动才能进行历史积累进而转化为人们进一步创造历史活动的前提条件。因此,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每一代都利用以前各代遗留下来的材料、资金和生产力;由于这个缘故,每一代一方面在完全改变了的环境下继续从事所继承的活动,另一方面又通过完全改变了的活动来变更旧的环境。”^{[2]540} 这就是现实的人类历史,也是历史的未来面目。

其三,关于世界历史。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历史向世界历史的转变,不是‘自我意识’、世界精神或者某个形而上学幽灵的某种纯粹的抽象行动,而是完全物质的、可以通过经验证明的行动,每一个过着实际生活的、需要吃、喝、穿的个人都可以证

明这种行动。”^{[2]541} 在《共产党宣言》中,马克思恩格斯关于世界历史有如下经典描述,“资产阶级,由于开拓了世界市场,使一切国家的生产和消费都成为世界性的了……它迫使一切民族——如果它们不想灭亡的话——采用资产阶级的生产方式”^{[5]35}。由此,1880年恩格斯在《反杜林论》内容的基础上,出版了《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论述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基本原理。恩格斯在《反杜林论》的第二编“政治经济学”中表述了马克思发现的剩余价值问题:“这种剩余价值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它既不能来自买者以低于商品的价值购买商品,也不能来自卖者以高于商品的价值出卖商品……科学社会主义就是以这个问题的解决为起点,并以此为中心的。”^{[3]211-212} 世界历史也正是经济全球化运动的发展历程。正如马克思提出的:“难道探讨这一切问题不就是研究每个世纪中人们的现实的、世俗的历史,不就是把这些人既当成他们本身的历史剧的剧作者又当成剧中人物吗?”^{[2]608} 资本的全球化不仅逐步消灭了各民族的特殊性,更导致全球少数人成为资产阶级而绝大多数人成为无产阶级,从而必然导致贫富差距的急剧拉大。具有自我反思精神的人类必然要从这一根本矛盾中超越出来,从而实现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无产阶级为之奋斗的“世界历史性”大超越——共产主义。

三、客观辩证的研究方法

辩证法在方法论体系中占据很重要的位置,但是在应用中不能将其单独使用,需与演绎法、归纳法结合在一起综合应用。黑格尔通过抽象概念的理性思维替代直觉的知性思维完成了现代辩证法的创立,而马克思则把黑格尔的辩证法作了倒置,创立了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与方法论。恩格斯分别在《反杜林论》《自然辩证法》中对这个研究范式进行了详尽的论述:“因为辩证法突破了形式逻辑的狭隘界限,所

以它包含着更广泛的世界观的萌芽。”^{[3]142}“只有当自然科学和历史科学本身接受了辩证法的时候,一切哲学的废物——除了纯粹的关于思维的理论以外——才会成为多余的东西,在实证科学中消失掉。”^{[3]1461}可见,辩证法的规律正是从“自然的历史和历史的自然”过程中抽象出来的最一般规律。恩格斯进而将辩证法阐释为三大规律:“量转化为质和质转化为量的规律;对立的相互渗透的规律;否定的否定的规律。”^{[3]1463}

1. 量变质变规律

自然界中的一切自然现象都遵循从量变到质变的规律,恩格斯把这个规律表述为:“在自然界中,质的变化——在每一个别场合都是按照各自的严格确定的方式进行的——只有通过物质或运动(所谓“能”)的量的增加或减少才能发生……没有物质或运动的增加或减少,即没有有关物体的量的变化,是不可能改变这个物体的质的。”^{[3]1464}人类社会的生产活动和社会运动也具有明显的从量变发展到质变的特征。马克思恩格斯阐释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因为剩余价值的量变积累所带来的市场失灵,乃至失业率升高,进而带来的社会化大生产的无序状态:因为财产的所有制所带来的消费不足,导致社会化再生产无法进行,使得作为社会化再生产的生产资料、生活资料和可供支配的劳动力都闲置起来了,从而都显得过剩了。这正是从资本主义内在矛盾中辩证分析其生产方式的科学方法论导向。

2. 对立统一规律

恩格斯从生物界的演化过程阐明了对立统一规律:“植物,动物,每一个细胞,在其生存的每一瞬间,都和自身同一而又和自身相区别,这是由于各种物质的吸收和排泄,由于呼吸,由于细胞的形成和死亡,由于循环过程的进行……与自身的同一,从一开始就必须有与一切他物的差异作为补充,这是不言而喻的。”^{[3]1475-476}同一与差异、一般与特殊、必然与偶然既相互对

立,又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知性的思维规定的对立性:两极化。正如电、磁等等出现两极化,在对立中运动一样,思想也是如此。”^{[3]1472}同样,在社会生产过程中,生产资料与劳动力、资本与劳动服从对立统一规律:“机器,用马克思的话来说,就成了资本用来对付工人阶级的最强有力的武器,劳动资料不断地夺走工人手中的生活资料,工人自己的产品变成了奴役工人的工具。”^{[3]1291}从而,就推论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悖论:一部分人运用机器的“过度劳动”成了迫使另一部分人失业的前提。这就从对立统一规律中找到了资本主义社会主要的症结所在。

3. 否定之否定规律

关于这个规律,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作了详尽的解读:“在辩证法中,否定不是简单地说不,或宣布某一事物不存在,或用随便一种方法把它毁掉……否定的方式在这里首先取决于过程的一般性质,其次取决于过程的特殊性质。我不仅应当否定,而且还应当再扬弃这个否定。因此,我第一次否定的时候,就必须使第二次否定能够发生或者将会发生。”^{[3]149}这段话至少给出了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三个清晰判断:其一,不是简单的否定(毁掉)概念;其二,不是形而上学狡辩式的“取其精华弃其糟粕”那么简单;其三,有二次否定的必然发生,在否定中孕育着否定之否定的胚芽。在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中,一个社会发展阶段的主导力量在否定前面发展时期统治阶级的同时,也孕育着否定自己的力量。正如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所指出的:“随着大工业的发展,资产阶级赖以生产和占有产品的基础本身也就从它的脚下被挖掉了。它首先生产的是它自身的掘墓人。”^{[5]143}这个否定之否定呈现在一次次周期性经济危机和金融危机的爆发。恩格斯曾指出,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方式在开始阶段就因为财产的私有制和剩余价值的私人占有,排挤着工人共同享有社会劳动成果,发展到一定程度资本家也会同

样受到排挤,成为过剩人口^{[3]295}。这就是马克思和恩格斯运用否定之否定规律推论出来的资本主义社会所面临的危机和宿命。

四、科学发展的研究方法

马克思恩格斯的经典著作中有鲜明的科学发展观导向,主要呈现在三个向度:自然发展观、演化经济学思想、社会发展“三形态”理论。恩格斯在《反杜林论》《自然辩证法》等著作中也对科学发展研究方法进行了相关阐述。

1. 自然发展观

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用演化来论证自然界的发展:“新的自然观就其基本点来说已经完备:一切僵硬的东西溶解了,一切固定的东西消散了,一切被当做永恒存在的特殊的东西变成了转瞬即逝的东西,整个自然界被证明是在永恒的流动和循环中运动着。”^{[3]418}而演化必然包含有进化和退化,从辩证法视角看退化可能恰恰是进化的阶梯,即孕育新事物进化的“胚芽”。那么什么是进化的发展呢?当代进化论研究者凯文·凯利给出了超级进化的七大特征:“不可逆性、递增的复杂性、递增的多样性、递增的个体数量、递增的专业性、递增的相互依存关系,以及递增的进化力。”^{[4]612}这就是从无机到有机、从无序到有序的进化或发展,生命利用无机物质世界,将其转化为更为复杂的有机物质和组织。由此可见,真正的科学发展观具有开放、进化、复杂性递增、远离平衡态、不可逆、非线性等明显特征。所以,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在论证了人的能动性之后,同时指出人与自然的和谐共存的辩证关系,我们人类只是属于自然界的一部分,尽管能够在一定程度上支配自然界,“但是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人类对自然界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对我们进行报复……我们对自然界的整个支配作用,就在于我们比其他一切生物强,能够认识和正确运用自然规律”^{[3]559-560}。恩格斯在这里深刻地揭示了人类正确利用大自然

的必要性,必须正确运用自然规律,因为人与自然不仅是共融共生的生命共同体,更是休戚与共的命运共同体。

2. 演化经济学思想

马克思的经典著作中蕴含着明显的演化经济学思想。比如,在批判蒲鲁东的《哲学的贫困》中马克思指出,“经济学家们都把分工、信用、货币等资产阶级生产关系说成是固定的、不变的、永恒的范畴”^{[2]598},但“一切存在物,一切生活在地上和水中的东西,只是由于某种运动才得以存在、生活。例如,历史的运动创造了社会关系,工业的运动给我们提供了工业产品,等等”^{[2]600}。可以看出,不仅大自然是演化生成的,而且历史化的社会关系、工业化运动都是演化生成的,尤其是经济关系也必然是社会历史演化的产物。马克思恩格斯如此深刻的演化经济学思想一直没有受到重视,直到100年后西方演化经济学的兴起。其实,当今西方主流经济学仍在盛行运用一般均衡理论来分析和解决社会经济问题。事实上,一般均衡理论是一种简单的抽象或者说是可望而不可即的理想状态,供求之间的动态非平衡状态才是常态。恩格斯就指出了这种缺陷:“它不承认自然界有时间上的发展,不承认‘先后’,只承认‘并列’。”^{[3]14}“一切平衡都只是**相对的**和**暂时的**。”^{[3]533}以至于西方经济学家也发出了“经济学为什么不是一门进化的科学”的追问。现代演化经济学正是采用了生物学的类比和隐喻,整合了主体性个人主义方法论与整体性思想,用演化的系统思想替代了存在的可逆性。我国学者张彦通过对传统西方经济学的方法论质疑,提出了必须厘清的经济学的范式的三大转向:从均衡到非均衡的转向、从线性到非线性的转向和从存在到演化的转向^[6]。张盾还给出了其对于存在的哲学解读:“一个存在事态以其固持的本身性到场的可重复性越高,表示其存在行为越有力度,构成该存在的可能性就越大,这个存在向它的世界提供的消息也就越平凡。”^[7]

由此可以看出,存在之所以是存在,就在于其可重复的到场性,即可重复性越高,存在的力度就越大,其传达的信息就越平凡。而能够演化或进化的事物必然具有不可逆性,且具有非凡性。总之,相较于经典自然科学“祛魅”的研究方法,其可以反复用实验来验证或者证伪,研究相对没什么变化或者变化很小的存在问题;而社会科学尤其是复杂经济学则是研究复杂性的“变在”问题的,因为非均衡、非线性、不可逆、涌现、涨落是其主要特征,必然是具有非凡性的演化事物。如果社会存在仅仅就是一种物理存在,人类社会就没什么进步意义了,故人类历史必然生成于社会演化的过程中。

3. 社会发展“三形态”理论

马克思在《经济学手稿(1857—1858)》中明确地表述了他的三种社会形态划分理论:“人的依赖关系(起初完全是自然发生的),是最初的社会形态……以物的依赖性为基础的人的独立性,是第二大形态……建立在个人全面发展和他们共同的社会生产能力成为他们的社会财富这一基础上的自由个性,是第三个阶段。”^[8]由此可以清晰地看出,关于人的发展的三个阶段分别是人对人的依赖阶段、人对物的依赖阶段和人的全面发展阶段。正如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指出的:“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的物质存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5]592}因此,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也只有在第三个阶段,“自主活动才同物质生活一致起来,而这又是同各个人向完全的个人的发展以及一切自发性的消除相适应的”^{[2]582}。从而,恩格斯也进一步勾画了未来人类社会:“人们第一次成为自然界的自觉的和真正的主人,因为他们已经成为自身的社会结合的主人了……人们才完全自觉地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这是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3]300}

总之,社会发展的“三形态”理论,既是对人类社会历史的科学概括,也是对人类社会未来的发展展望。

五、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论导向下的中国道路新境界

21世纪的当今世界正在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世界经济增长乏力,单边主义、民粹主义等逆全球化行为层出不穷,加上2020年的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困难重重。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解决中国的问题,提出解决人类问题的中国方案,要坚持中国人的世界观、方法论。要推出具有独创性的研究成果,就要从我国实际出发,坚持实践的观点、历史的观点、辩证的观点、发展的观点,在实践中认识真理、检验真理、发展真理”^[9]。世界观决定方法论,恩格斯所阐释的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论四大导向,不仅可以为解决新时代中国的社会主要矛盾,为应对21世纪逆全球化的主要挑战,为提出解决人类问题的中国方案,提供理论依据和科学方法论;更可以把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推进到一个新境界。

1. 坚持实践的观点:注重调查研究、实事求是

调查研究、实事求是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论的最基本要求。恩格斯说:“在自然界和历史的每一科学领域中,都必须从既有的事实出发……从事实中发现这些联系,而且这些联系一经发现,就要尽可能从经验上加以证明。”^{[3]440}因此,面对日趋复杂的社会现象,我们不能采用本本主义或教条主义的态度,而要用科学的方法对实际情况和社会现状进行调查研究,唯有如此,才能去伪存真,发现解决主要矛盾的路径。中国共产党人之所以能够动员全中国各族人民的力量推倒“三座大山”,建立新中国,之所以能够凝聚全社会发展动力取得改革开放的伟大成就,正是由于中国共产党人坚持调查研究、实事求是进行社会主义实践。实事求是

毛泽东思想活的灵魂之一,是邓小平理论的方法论出发点。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持实事求是,就是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来研究和解决问题,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来制定和形成指导实践发展的正确路线方针政策,坚持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10]243}正是基于这样的科学方法论导向,中共十八大以来,面对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我们党确立了“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尤其是,面对2020年初以来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所带来的外部环境恶化和单边主义的严峻挑战,我们党提出要“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这些正是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根据我国发展阶段、发展现状和外部条件的变化做出的总体性战略调整。

2. 坚持历史的观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依靠人民群众

历史已经证明并将继续证明: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只有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10]21}。这是历史选择和历史生成的结果,也是中国人民选择的结果。历史生成的方法论告诉我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所取得的伟大成就不是天上掉下来的,而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依靠人民群众的伟大斗争、艰苦奋斗的结果。因此,我们应运用历史的观点正确评价改革开放前和改革开放后两个历史时期:“改革开放前的社会主义实践探索为改革开放后的社会主义实践积累了条件,改革开放后的社会主义实践探索是对前一个时期的坚持、改革、发展。”^{[10]24}比如,中国工业革命的最终成功,主要原因是在新中国初期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工业基础上起步的,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激活了生产积极性,释放了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经历乡镇企业高速发展阶段,逐步发展了制造业,扩大了以远距离为主的全球贸易,以中国自身的城市化进程为建设

目标,渐进性地实现了产业转型和产业升级,最终建成了品种最全、种类最多的中国产业链和工业化体系。这正表明了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要紧紧依靠人民群众。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是我们党永葆青春活力和战斗力的重要传家宝。”^{[10]146}中华民族之所以能够实现从站起来到富起来再到强起来的三大历史性飞跃,正是来自于中国亿万人民的伟大实践力量和无穷智慧贡献。

3. 坚持辩证的观点:增强忧患意识、防范风险挑战

客观辩证的科学方法论导向告诉我们,事物的发展都是从量变到质变、从对立中实现统一,经过否定之否定的辩证演化过程。当前全球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发展时期,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正处于大有可为的历史机遇期,面对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国家安全、自然环境等外部风险,面对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粮食安全等内部风险,我们必须要有居安思危的忧患意识、底线思维,才能在前进的道路上勇敢应战困难和防范风险挑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前进的道路不可能一帆风顺,越是前景光明,越是要增强忧患意识,做到居安思危,全面认识和有力应对一些重大风险挑战。”^{[10]184}中共十九大为应对内外部风险,专门提出了“三大攻坚战”;随后党中央专门召开十九届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强调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习近平总书记尤其强调了“党面临的长期执政考验、改革开放考验、市场经济考验、外部环境考验具有长期性和复杂性,党面临的精神懈怠危险、能力不足危险、脱离群众危险、消极腐败危险具有尖锐性和严峻性,这是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的重大判断”^[11],并对各种危害国家安全的风险挑战给出了坚决斗争且必须取得胜利的最高指示。这些有关辩证思维、战略思维和底线思维的一系列讲话和重要

论述,都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行动指南,成为马克思主义科学方法论实践在中国道路上的新境界。

4. 坚持发展的观点: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

科学发展的方法论导向启示我们,无论是自然界还是社会都处于动态演化的过程中,只有把握事物演化发展的规律,才能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以发现问题并解决问题。人类进入工业化社会后主要面临两大难题:一是人与自然的关系问题,人类中心主义的发展导向必然面临自然存在的极限问题,面临地球是“人类发展的定在”问题;二是人与人的关系问题。进入21世纪以来,人类仍然深陷于自我制造的各种冲突之中,从局部军事冲突到贸易保护,从资源争夺到金融掠夺,从关税壁垒到民族主义浪潮,各国各地区之间、单一国家内部的贫富差距仍在继续拉大,从本质上看,全球治理仍是“无序状态”,用科学发展理念实现全球治理任重道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践特别重视科学发展。在改革开放初期,邓小平就重视科学发展并指出“发展是硬道理”;胡锦涛提出了“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十九大报告中提出了“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新发展理念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是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指导下,中国共产党人带领全国人民在实践中探索出来的,也是借鉴了世界各国经济发展的经验教训和研判了全球经济发展大趋势后形成的,能够从根本上解决中国发展中的突出矛盾和主要问题。其中,创新发展是因为高质量的经济发展必须由创新作为第一驱动力,这是恩格斯科学发展方法论导向所主张的进化发展观,也是现代演化经济学所主张的“活序”革新发展观点;协调发展是增强社会整体性发展的必由之路,可以解决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不平衡问题,实现补足短板之平衡发展,从而实现“整

体大于部分之和”的协同效应;绿色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发展观所提倡的发展方式,也是人与自然关系和谐共生的必要条件,当然更是人民群众实现美好生活的重要保障;开放发展既是实现人的本质属性——社会关系总和的必要条件,也是实现经济全球化劳动分工、优势互补,即马克思所定义的世界历史的必由之路;共享发展既是社会主义制度的本质要求,也是人类社会高级阶段逐步实现公平正义的必然追求。总之,新发展理念不但开拓了中国科学发展道路的新境界,也开拓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新境界。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519.
-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9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4] 凯利.失控:全人类的终命运和结局[M].东西文库,译.北京:新星出版社,2010.
- [5]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6] 张彦.活序:本真的世界观[M].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9:243.
- [7] 张盾.道法“自一然”:存在论的构成原理[M].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1:21.
- [8]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上)[M].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103-104.
- [9] 习近平.在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18-19.
- [10] 中共中央宣传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M].北京:学习出版社、人民出版社,2019.
- [11] 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3卷[M].北京:外文出版社,2020:218.



引用格式:谢浩. 基于“现实的基础”不断发展和完善社会主义:纪念《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发表 140 周年[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28-34.

中图分类号:A8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04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28-07

基于“现实的基础”不断发展和完善社会主义

——纪念《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发表 140 周年

Continuous development and perfection of socialism based on “the foundation of reality”

—Commemorating the 140th anniversary of the publication of *Development of Socialism from Utopia to Science*

谢浩

XIE Hao

国防大学 政治学院,上海 201600

摘要:五百多年的社会主义发展史,概括起来是围绕两个问题展开的,即构建什么样的理想社会和怎样实现这个理想社会。以《乌托邦》的问世为标志,空想社会主义在其三百多年的发展历史中不断尝试细节性地刻画理想社会蓝图。然而,只有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诞生,才使社会主义具备了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基础。正是基于对“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变更”的唯物主义考察,科学社会主义才能在其诞生后不长时间里,实现从思想理论到革命实践、从社会运动到国家制度、从一种模式到多种模式的发展,成为波澜壮阔的社会运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鲜活实践进一步证明:社会主义只有充分立足于具体的社会现实,深入到“有关时代的经济”中,持续回应人民的期待和需求,才能在实践中焕发持久的生命活力。

关键词:
恩格斯;
科学社会主义;
现实的基础

[收稿日期]2020-07-29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20BZX023)

[作者简介]谢浩(1990—),男,安徽省合肥市人,国防大学讲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社会主义思想五百多年的发展是一个逐渐科学化、现实化的过程。由马克思恩格斯创建的科学社会主义是社会主义实现理论科学化的标志性环节和走向现实的关键一步,但这并不代表其走向现实道路的每一步都是科学的。社会主义的科学化是一个漫长的实践过程,需要将其视为一个开放的和发展的理论体系,并不断根据新的实践经验予以丰富和发展。

一、空想社会主义三百多年的发展是一个渐褪空想色彩的过程

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向前发展的精神动力是人们对未来理想社会的向往和追求。在社会主义思想成为一种相对成熟的理论之前,人们对理想社会的描述往往表现出了强烈的主观空想性。那些曾启迪过早期空想社会主义者的社会主义史前著作(如《圣经》《理想国》)无不因带有浓厚宗教色彩或个人印记的描述,而始终无法缩小理想社会与现实社会之间的距离。以《乌托邦》的问世为标志,空想社会主义在其三百多年的发展史中虽然始终是一种模糊性的存在,但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发展以及人们对其认识的加深,其建构未来理想社会的尝试也渐显现实性。正如卡尔·曼海姆那句颇具洞察力的概括:“一种曾经完全超越历史的乌托邦逐渐着陆并接近于现实。”^[1]

恩格斯在《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一文中,大体上将空想社会主义从《乌托邦》的问世到科学社会主义的诞生之间的发展过程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以16—17世纪《乌托邦》《太阳城》《基督城》的问世为标志,集中表现为以文学游记这种虚幻的形式描绘未来理想社会的蓝图,可总结为感性空想的社会主义。以托马斯·莫尔为代表的早期空想社会主义者从自己的生活经历出发,为资本主义萌芽时期的无产者和劳动者尽可能理性、全面地呈现了一幅人人平等的公有制的理性王国图。这

一时期的空想社会主义对未来“理想社会制度的空想的描写”^[2]⁵²⁵还带有明显的柏拉图的“理想国”思想、原始基督教的共产主义思想、中世纪的修道院共产主义思想的印痕。但是它较于后者的进步在于,新世界的构建基于对旧世界私有制所造成的社会丑态的批判和挞伐之上。不论他们对理想社会细节的刻画如何充满空想,其对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理想社会的设想还是具有很强的现实针对性的。第二阶段以18世纪《自由法》《自然法典》《论法律和法律的原则》的问世为标志,集中表现为用法律形式去规范未来社会,可总结为理性批判的社会主义。这一时期,英国和法国先后爆发了资产阶级革命,并相继开启了影响深远的工业革命。与资产阶级的迅速成长相伴随的是无产阶级的长足发展^[3]。以温斯坦莱、摩莱里、马布利为代表,这一时期的空想社会主义者普遍从法律角度、用法律条文的形式对未来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外交等各个领域的诸多重大原则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和详细的论述,法学色彩极为鲜明。相对于第一阶段的空想社会主义思想,它们已基本剥去了神学外衣,抛弃了文学游记手法,开始在自然法学说与理性论基础之上构建理想社会,其逻辑性和现实感大大增强了^[3]。第三阶段以19世纪圣西门、傅立叶和欧文为代表的三大空想社会主义者的社会主义思想为代表,这一阶段的空想社会主义者较之第二阶段,对未来理想社会的论证更显深刻和理性,可总结为理性试验的社会主义。他们不仅抛弃了虚幻的文学描写形式,克服了过多着墨于空想描写的弱点,而且也不再采用刻板的法律条文形式,而是以机器大生产时期全面暴露的资本主义制度弊病为批判对象继而对未来社会展现设想。这时的空想社会主义者的社会历史观虽仍是唯心主义的,却已经包含了较多的唯物主义因素,其对资本主义制度批判的深刻程度远远超过之前所有空想社会主义者。他们大都从经

济现实出发,认真思考大工业时代无产者贫困的根源,剖析社会制度存在的问题,寻求变革现存社会制度的途径。在他们的推动下,资本主义被更完善的理想社会所取代的必然性渐显,通往“乌托邦”的路径从冒险故事转化成为政治行动的可能性日增,空想社会主义思想中的理性成分日益丰满。

空想社会主义对或原始、或奴隶、或封建的乌托邦主义,甚至是资本主义理性王国的超越,在于以《乌托邦》为开端的空想社会主义为未来理想社会的构建指明了一个新的方向——建立一个以公有制为基础,集体生活、集体劳动的社会蓝图,并不断寻找其实现方案,尝试将其变成现实。然而,不管它较之社会主义史前阶段的种种“共产主义”思想如何先进,社会主义的幽灵在空想的荒野徘徊数百年仍无法走近现实的根本原因在于其理论的空想性。尽管发展到圣西门、傅立叶和欧文那样比较成熟的时代,空想社会主义的理论出发点仍是理性原则,依靠与启蒙学者相同的方法——抽象的理性,试图基于道德上的“应当”来构建一个尽善尽美的社会制度,并单纯地将未来理想社会的实现寄托于“天才人物”对“绝对真理和正义”的发现。空想社会主义在其三百多年的发展史中虽反复强调私有制的不合理性,却始终无法道清资本主义社会被新的社会制度代替的必然性;随时随地关心人数最多和最贫穷的阶级的命运,却始终没有发现社会变革的主体力量……质言之,空想社会主义思想的空想性在于天然缺失的现实基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以及随之而来的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对立还没有得到充分发展”^{[2]528}。正如恩格斯反复强调的:“不成熟的理论,是同不成熟的资本主义生产状况、不成熟的阶级状况相适应的。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还隐藏在不发达的经济关系中,所以只有从头脑中产生出来。”^{[2]528}

二、科学社会主义的诞生为社会主义提供了经济的现实的基础

空想社会主义,在实践层面是抽象的,大多不诉诸政治上的行动,也没有历史层面的期望。如果将其称为一种现实的道德判断似乎更符合其本质^[4]。空想社会主义转变发展为一种现实主义实践理论最有力的标志就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出现。进而言之,由于唯物主义历史观和剩余价值理论发现,社会主义由空想变成了科学^{[2]546}。马克思恩格斯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诞生,使社会主义不仅表现为一种成熟的思想 and 价值的形态,而且也表现为一种具有很强现实指导性的行动纲领。社会主义这一人类理想社会形态因此被置于现实的物质基础之上,并随历史的发展日俱科学性和现实性。

科学社会主义的诞生使得理想社会的建立不再依赖抽象理性,而是基于对人类社会发展客观规律的把握。19世纪的启蒙思想家们就曾主张按照理性法则建立一个永恒正义、平等、人权的理性王国。尽管“由‘理性的胜利’建立起来的社会制度和政治制度竟是一幅令人极度失望的讽刺画”^{[2]527},但空想社会主义者并不因此否定理性的力量和建立“理性王国”的可能性,而是将资产阶级“理性王国”的破产归结于人们没有认识到真正的理性和正义,仍将社会主义社会建立在抽象人道主义的、唯心主义的历史观之上。他们普遍将未来理想社会看作有待被发现的真理,好像一旦发现它、描绘它,就能马上改变整个世界;好像不需要考虑客观的社会现实,不需要苦思规律,只需要找到绝对的真理,找到真正的理性,找到永恒的正义,就能实现美好社会^[5]。在马克思唯物史观确立以后,社会主义理论的任务不再是依赖抽象理性原则构建理想社会体系,而是说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历史联系和内在性质,并从中找出解决社会冲突的办法。人们对“一切社会变迁和

政治变革的终极原因”的探寻,开始从“永恒的真理和正义”转向“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变更”“有关时代的经济”^{[2]547}。借由在现实经济中对剩余价值的发现,科学社会主义完成了对社会主义的科学论证和说明,并清晰地揭示了社会化生产和资本主义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这一矛盾在现实经济中集中表现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对立。而解决这一矛盾的途径在于无产阶级革命,即“无产阶级将取得公共权力,并且利用这个权力把脱离资产阶级掌握的社会化生产资料变为公共财产”^{[2]566}。概言之,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创建剥离了社会主义在空想时代形形色色的神秘外衣,它不再是一种模糊性、偶然性、误导性的存在,而是具有了基于对客观规律的把握的革命实践和历史运动。

科学社会主义不再将社会变革的希望寄托在少数“天才人物”身上,而是强调人民群众尤其是无产阶级的历史主体作用。空想社会主义落后于科学社会主义的地方在于它始终站在无产阶级之外,没有找到实现未来理想社会的主体力量。尽管空想社会主义者对广大无产阶级的现实处境充满同情,但他们并不了解无产阶级的社会地位和历史使命,没有认识到作为机器大生产产物的无产阶级是先进生产力的代表,是最具有组织性、纪律性和革命彻底性的阶级^[6],他们把领导社会变革的希望寄托于统治阶级、上层社会或是由少数革命家组成的密谋组织,期望少数人掌握真理并解救世人。形形色色社会主义的社会变革方案并不能实现社会的重构和无产阶级的解放^[7]。只有当社会主义思想把广大劳动群众团结在它的周围时,社会主义才能成为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伟大事业,才能拥有从幻想变成现实的实际力量^[8]。而科学社会主义的任务恰恰是使负有使命完成人类解放事业的、受压迫的无产阶级认识到自己的行动的条件和性质^{[2]566-567}。科学社会主义的诞生预示着社会主义运动与工人运动的结合。

马克思恩格斯对空想社会主义的批判,不是对作为目的的社会主义的批判,而是对作为手段的社会主义的批判。实际上,科学社会主义吸收了很多空想社会主义对未来理想社会的描绘和构想中的积极成分,如废除私有制和雇佣劳动制度,提倡人的全面发展,以及建立和谐社会等。相对于空想社会主义,科学社会主义的先进性主要表现在其实现路径上,即怎样实现理想社会。不同于绝大多数空想社会主义者拒绝一切政治行动特别是革命行动,依赖道德、教育、法律等力量为新的社会开辟道路^[5],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社会主义理应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阶级斗争的必然产物。科学社会主义就是适应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需要而产生的。在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中,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实现不是和风细雨般的改革,不是纯自然演进的过程,而是自觉斗争的过程。社会主义运动与工人运动的合流,工人阶级联合最广大人民群众开展斗争,建立一个独立而自觉的无产阶级政党来领导无产阶级斗争,以及实现无产阶级专政等,是建设符合绝大多数人利益的理想社会的必需因素和手段。

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形成源于对所处时代的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的唯物主义考察。如果其政治行动不能为所处时代的生产关系带来根本性变革,社会主义就只会变成为了革命而革命的虚幻理论,将不可避免地走向乌托邦化。换言之,科学社会主义的科学性即现实性,在于强调须通过革命“取得公共权力,并且利用这个权力把脱离资产阶级掌握的社会化生产资料变为公共财产……使生产资料摆脱了它们迄今具有的资本属性,使它们的社会性质有充分的自由得以实现”^{[2]566},从而最终实现人的自由。社会主义的科学化的过程,是社会主义日益现实性的过程,也是现实世界渐显理想状态的过程。

三、科学社会主义在深入具体现实基础中不断走向成熟

社会主义科学化的过程大体可分两大部

分:一是从空想社会主义到科学社会主义诞生,属于思想理论的发展过程;二是从科学社会主义诞生到今天,属于社会主义运动的发展过程^[9]。科学社会主义的诞生使得社会主义有了付诸实践的理论基础。而正是由于科学社会主义的理论指导,社会主义运动开始从“少数人”的密谋活动发展成波澜壮阔的社会运动,人类孜孜追求的理想社会蓝图也随之以现实面貌逐渐展现于世人面前。

科学社会主义自诞生以来,其发展总体经历了从革命理论到实践、从社会运动到国家制度、从一种模式到多种模式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从世界上第一个无产阶级政党成立到19世纪末,其间以科学社会主义为理论指导成立了第一个社会主义政党——共产主义者同盟、第一个国际性工人革命组织——国际工人协会、第一个工人阶级社会主义政权——巴黎公社。经过这一时期的发展,马克思主义革命学说逐渐在欧美工人运动中占据领导地位,欧美国家相继建立革命政党,科学社会主义第一次从理论走向实践,并对世界社会主义发展产生广泛而深刻的影响。第二个阶段是从19世纪末到东欧剧变、苏联解体,这一时期列宁等人在俄国革命实践和苏联社会主义建设中进一步拓展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实践内涵,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形成了一个以单一生产资料公有制和自上而下的指定性计划经济体制、权力高度集中的政治体制为主要特征的苏联社会主义模式^{[10]103}。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第一次在一国之内完整地实现了从建立社会主义政党—发动无产阶级革命—建立无产阶级(国家)政权,到最终建立和建设社会主义国家的“实践流程”,并且在世界范围内实现社会主义制度从一国到多国的发展,第一次在纵向和横向两个维度将世界社会主义运动推向高潮,极大地改变了世界历史发展进程和世界政治经济格局。第三个阶段是从东欧剧

变、苏联解体一直到现在。苏联社会主义模式的弊端集中表现为推动广大社会主义国家积极探索符合本国国情的社会主义模式,其成熟标志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成功开辟^{[10]106}。中国立足于本国实践和时代潮流,大胆进行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和制度创新,实现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中国社会主义实践的有机结合,形成具有强烈现实指向性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比较系统地回答了经济落后国家如何建设、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10]168},使处于低潮阶段的社会主义运动在中国显示出蓬勃生机和活力。

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为社会主义运动确立了基本的价值基点和理论范式:实现绝大多数人的利益,促进生产力不断发展,消灭私有制、建立生产资料公有制,以及实现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和无产阶级专政等。但理论上的规定性远不能限制其在实践中的可能性。社会主义运动须根据不同的国际、国内实际选择具体实现路径和表现形式。列宁结合世界帝国主义发展不平衡的规律,提出无产阶级革命在一国首先取得胜利的理论,并借此指导俄国取得十月革命的胜利,开创了不发达国家首先实现社会主义的新局面;以毛泽东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把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充分结合的基础上,提出了“农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革命道路,为中国革命的最终胜利指明了正确方向;以邓小平为核心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顺应和平发展时代潮流,立足于中国国情,进一步突破苏联模式的桎梏,提出建设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一系列新思想、新判断和新观点,成功开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科学社会主义诞生以来近二百年的发展实践证明,不同民族或国家实现社会主义的一般方法虽基本一致,但具体形式、具体路径却各不相同。真实情况的千差万别决定社会主义不可能千篇一律。在民主的这种或

那种形式上,在无产阶级专政的这种或那种类型上,在社会生活各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速度上,每个民族都会有自己的特点。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源于对一般经济现实的唯物主义考察,其在特定的环境中开展具体实践,必须针对其中的具体矛盾、实际问题探索其实现路径。相对于空想社会主义所强调的建设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科学社会主义在总体上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提供了方向性的行动指导。至于如何建立无产阶级政党、实现无产阶级专政、实现生产资料公有制等,每个国家都需结合自身国情和社会发展进程去探索具体方法路径。不拘泥于经典理论的本本,不囿于既有模式的限定,充分结合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和本国具体实际选择政治革命和社会发展道路,是社会主义成长成熟、进而体现其固有制度优势的重要前提。

四、社会主义需在回应人民美好生活期待中焕发旺盛生命力

“将社会主义置于现实的基础之上”是恩格斯在《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一文中反复强调的。同时,正是基于对现实基础的考量,恩格斯对未来理想社会进行了形象生动的描绘: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社会“不仅可能保证一切社会成员有富足的和一天比一天充裕的物质生活,而且还可能保证他们的体力和智力获得充分的自由的发展和运用”^{[2]563-564},“并且越来越多地达到他们所预期的结果”^{[2]564}。恩格斯以此揭示了社会主义的重要旨趣在于不断回应人民的美好生活期待。其主要包含三层含义:一是社会主义代表了绝大多数人利益并视其为价值追求的独立运动;二是社会主义对人民美好生活期待的回应并非一蹴而就,需随着社会的进步和发展不断加强和完善;三是社会主义社会兼顾物质充裕和精神富足,其最终追求的是人的自由全面发展。

早期空想社会主义者通过揭露资本主义初期的社会矛盾对未来理想社会进行了天才的描绘——建立没有私有制、没有剥削和压迫、人人参加劳动、实行按需分配的美好生活。因为“解决社会问题的办法还隐藏在不发达的经济关系中”^{[2]528},无产阶级的历史主动性尚未被充分发现,理想社会因此还只能是头脑幻想的产物。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理论的发现,使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无产阶级政党的历史作用得以确证,有力推动了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转变。无产阶级上升为统治阶级,实现无产阶级专政和消灭阶级差别,最终达到共同富裕,逐步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是科学社会主义的重要任务^[11]。沿着马克思恩格斯指明的社会主义前进方向,列宁领导俄国无产阶级革命,相继推翻沙皇专制和资产阶级政权,第一次在一国之内实现了无产阶级专政。受其影响,众多社会主义国家根据马克思恩格斯的无产阶级革命理论,相继实现了无产阶级的政治统治,建立起社会主义制度。社会主义运动在20世纪的蓬勃发展主要表现在无产阶级争得民主的成功。对比之下,坚持在发展中持续回应人民美好生活期待的社会主义中国则在真正意义上为“共同富裕”“人的自由全面发展”等价值追求提供了更多现实支持。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一个国家实行什么样的主义,关键要看这个主义能否解决这个国家面临的历史性课题。”^[12]中国人民选择并坚持社会主义,是因为在其中找到了中国革命的出路、民族复兴的希望和解决当代中国各种复杂问题的方法。求得民族独立、人民解放和实现国家富强和人民富裕,是近代中国的两大历史任务。关于前者,中国共产党在马克思恩格斯无产阶级革命理论指导下,领导中国人民相继夺取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成社会主义基本制度,成功开辟出具有高度现实性和可行性的正确道路。关于

后者,处于世界社会主义低谷,在传统社会主义模式不能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回应人民的美好生活期待,甚至是阻碍生产力发展和妨碍人民积极性发挥时,中国共产党人率先开启了全方位、多领域的社会主义革新,在持续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过程中不断缩小中国人民与美好生活之间的距离。社会主义中国也由此实现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历史性飞跃,在发展格局上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心,在发展进程上日益接近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目标^[13]。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在助力中国实现发展现代化和共同富裕的历史进程中的种种成就与传统社会主义模式的挫败所形成的鲜明对比充分说明:社会主义只有不断回应人民期待才能在实践中持续焕发蓬勃生机。

物质生产是全部历史的基础。生产力发展的道路就是通往人民美好生活的道路。人的自由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状况。社会主义社会把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当作自己的价值追求,是其相对于其他社会的最大制度优越性,其具体表现在:它的生产力可以发展得更快一些、更高一些。基于此,中国共产党人进一步将社会主义的本质总结为: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实现共同富裕。以此为科学指引,中国的现代化建设得以走上生产力持续发展、人民生活日益幸福的康庄大道。经过中国的社会主义事业70多年的发展,特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40多年的发展,中国共产党人不断研究解决发展实践中的新矛盾新问题,中国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对社会主义制度的认可和拥护不断加深。种种成就,归根结底是因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紧紧抓住了解放和发展生产力这一发展关键。当下中国仍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和仍是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解决当下中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关键在于通过改革不断发展生产力、进

一步释放社会活力。在脱贫攻坚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冲刺之际,在中华民族实现复兴伟业的关键阶段,中国共产党人应清醒地认识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应在紧紧抓住解放和发展生产力这个关键的同时,进一步做好回应人民美好生活期待的“下篇文章”,保证全体人民在共建共享的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

参考文献:

- [1] 曼海姆.意识形态与乌托邦[M].李步楼,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4:253.
-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3] 蒲国良.社会主义思想从乌托邦到科学的发展:纪念共产主义者同盟成立170周年[J].理论与改革,2017(3):1.
- [4] 马海波.对乌托邦主义的再考察[J].文艺理论与批判,2018(6):39.
- [5] 陈培永.谈谈社会主义学说的反动、空想与科学[J].中共南京市委党校学报,2018(5):20.
- [6] 杨耕.科学社会主义基础理论研究[M].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7:72.
- [7] 刘刚.《共产党宣言》中形形色色的“社会主义”及其批判[J].思想教育研究,2018(8):45.
- [8] 莫尔.乌托邦[M].戴镛龄,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18:149.
- [9] 吕新云.空想社会主义发展三阶段异质界说[J].前沿,2010(16):30.
- [10] 秦宣.科学社会主义基础理论研究[M].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7.
- [11] 谢浩.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N].解放军报,2019-11-25(07).
- [12] 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4:22.
- [13] 谢浩.新中国成立70周年:科学社会主义在回应中国人民期待中日益走向成熟[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5):28.



引用格式:侯圣伟. 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决策过程及其启示[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35-40.

中图分类号:D632.1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05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35-06

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决策过程及其启示

The decision-making process of the Korea's elderly long-term care insurance system and its enlightenment

侯圣伟

HOU Shengwei

郑州轻工业大学 社会发展研究中心,河南 郑州 450001

关键词:

韩国;
老人长期护理保险;
决策过程;
博弈;
政治优势

摘要: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决策过程体现了各方利益博弈的特征,是各方妥协合作的结果,虽有政府的强力推动和民众的积极参与,但还是遗留下利益集团利益体现和决策成本较高的教训。我国在制定实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过程中,应做好顶层设计,坚持多党合作的政治优势,在可控的范围内引导和吸纳民间诉求,使决策遵循社会保障发展的基本规律。

[收稿日期]2020-04-11

[基金项目]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17BSH013);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重点项目(2016-ZD-048)

[作者简介]侯圣伟(1977—),男,山东省梁山县人,郑州轻工业大学讲师,郑州轻工业大学社会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博士,主要研究方向:医疗保障、老人医疗健康。

随着经济发展和医疗保健水平的提高,我国人均寿命不断延长,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从而带来新的福利需求,在这种情况下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应运而生,其对老人面临的起居不便与身体活动、日常活动等给予持续的支持,强调补充家庭照护功能和减轻家庭经济负担的社会性责任。作为我国近邻,韩国进入老龄化社会的时间较早,其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出台和正式实施前后经历了十余年的时间,其经验教训对发展和完善我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具有一定的启示和借鉴意义。

一、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决策过程

为应对老龄化社会带来的医疗、护理等急剧增加的老年福利需求,韩国于2007年4月2日通过了《老人长期养老保险法》,并于2008年7月正式实施老人长期养老保险制度,其后经历了护理机构设置改革等过程,逐步建立了相对完善的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从制定过程来看,作为一种给予医疗、护理和生活支持的综合性制度,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建立和发展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决策过程,大致经历了以下几个阶段。

1. 准备阶段

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的准备工作的准备工作可以上溯到1990年代中后期,其主要表现为部分大学和研究机构的研究人员对相关问题进行的理论研究。进入21世纪之后,韩国老龄化问题愈加严重。作为第一代民选总统,金大中于2001年8月15日在忠清南道天安市独立纪念馆发表“发展发达国家水平的教育 明年开始实施健康增进综合计划”的讲话,提出建立老人疗养保障制度;在2002年总统大选过程中,候选人卢武铉在竞选中承诺建立老人疗养保障制度,

并在当选后积极推进老人疗养保障制度的建立,于2003年3月设立“公共老人疗养保障促进企划团”并开展相关工作,2004年3月设立“公共老人疗养保障制度实施委员会”,具体负责老人疗养保障制度的制定等工作。

2. 立法阶段

经过长期的准备工作,韩国政府开始着手制定相关法律,积极推动《老人长期养老保险法(草案)》的进展,经过相关法律程序,《老人长期养老保险法》于2007年4月2日在国会获得通过(含附带决议内容),于2007年4月27日颁布,自2008年7月1日开始实施。

3. 试点阶段

韩国老人长期养老保险制度经历了以下三个阶段的试点:第一阶段为2005年7月—2006年3月,以65岁以上享受基础生活保障的老人为对象,试点地区为光州南区、江陵、水原、扶余、安东和北济州6个市(区/郡);第二阶段为2006年4月—2007年4月,对象扩大为65岁以上老人,试点地区增加了釜山北区、全南莞岛;第三阶段为2007年5月—2008年6月,试点地区增加了仁川富平区、大邱南区、清州、益山、暇洞等,对象为65岁以上老人。

4. 实施阶段

2008年3月—7月为老人长期养老保险制度实施准备期,在此期间老人长期养老保险运营中心成立并运营;2008年7月老人长期养老保险制度正式实施,缴费与待遇标准确立;2009年3月将外国劳动者排除在长期养老保险对象之外,减轻了外国劳动者的费用负担;2009年5月对居住在农渔村地区的加入者实施个人负担费用的减免政策,减轻了农渔村居民的经济负担;2010年3月明确了长期疗养机构负责人的义务以及工团长期疗养机构设置要求,完善了疗养机构可持续发展制度;2013年8月采取本人负担金的免除、虚假服务机关处理、行政手段

处分等措施,规范和强化了长期疗养机构的运营和管理;2014年7月改革老人长期疗养等级体系,由三级制转变为五级制。

二、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决策过程中积累的经验

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决策不同于其他政策的制定,其在制定过程中受到学术界、在野党和民间团体的批评较少,较为顺利地完成了立法和实施工作,其经验可归结为以下几点。

1. 缜密准备

为应对老龄化、建立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韩国首先进行了大量的前期准备工作。在韩国政府制定相应的护理政策之前,韩国学术界就开展了大量的研究工作,如 I. K. Kim 等^[1]从社会人口学角度提出了为满足工业化和城镇化背景下老年人口护理需要的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发展对策,H. B. Cha^[2]从家庭结构和功能的变化分析了长期护理保险服务问题。这些研究为政府制定老人长期护理保险提供了理论依据。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实施后,学术界的研究成果又为其完善提供了大量的建议,如 M. Y. Young 等^[3]总结了韩国医疗保障制度在2000—2013年的经验教训,提出私营疗养机构质量提升问题等。其次,积极推动前期准备工作的展开。卢武铉在当选总统之后立即设立“公共老人疗养保障促进企划团”,就老人长期护理工作提出蓝图与政策方向,并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结合各方面建议,设立“公共老人疗养保障制度实施委员会”,具体负责老人疗养保障制度的制定等工作。2005年7月1日,韩国国务总理李海瓚主持召开相关部长会议,研究讨论福祉部提出的老人疗养保障制度实施方案和党政协议,重点研究了制度的设立时期、运营主体、实施计划等方案,参加会议的有福祉部

部长、国务调停室室长、财经部预算处处长、青瓦台社会福祉首席官、高龄化未来社会委员会委员长、健康保险管理公团理事长等政府高级官员。可见,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实施,是韩国政界、学界、医界等多方共同努力、长期准备的结果,其实施之前就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发展规划、实施方案、可能出现的问题和相应对策都进行了周密的准备工作。

2. 立法先行

社会保障制度必须有社会保障法律的支撑才可能规范发展,也只有在法律的约束下才能够持续健康发展。韩国在设立社会保障项目时,都是以法律的修订为前提进行的,如1963年韩国制定医疗保险法,直到1977年才开始正式实施,这里面既有经济制约因素,也有法律制定的谨慎性因素。作为韩国起步较晚的社会保障制度,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也采取了立法先行的方式。首先在调研论证的基础上确定了老人长期照护保险法的制定日期,在提交国会批准通过之前充分听取法律界、学术界和各政党等各方面的建议。在老人长期照护保险法正式实施前的草案起草阶段,通过试点方式对法律草案内容进行实践验证并作出相应的修改,最终促成了该法的正式通过和实施。韩国老人长期照护保险法的实施,为韩国老人长期照护事业的发展提供了法律保障、制度规范和发展路径,为韩国老人长期照护事业在较短的时间内获得长足进展提供了坚强的法制保障。

3. 政党协同

韩国在实现民主转型之后,其政党政治逐渐形成了两大政党的朝野分立竞争、交替执掌政权的格局,表面上看“西化民主”制度效果较好,但由于执政党和在野党缺乏妥协宽容精神,其矛盾尖锐。反对党“为了反对而反对、为了斗争而斗争”^[4],执政党则为了其政策的顺利实施和巩固权力千方百计地拉拢反对派议员,

逐渐形成一种零和博弈式的政党关系,即政治精英“非黑即白”的二元对立思维模式和拒绝中间路线的意识构造特征^[5]。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在金大中执政后期正式提上议事日程,但由于当时处于金大中执政期的最后一年,其政策制定等面临诸多客观限制条件,实际执行被推迟到了卢武铉政府时期,这也反映了韩国政党政治的零和博弈特征。在卢武铉执政时期正式研讨和实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过程中,执政党和在野党表现出强烈的应对老龄化的共同意志,双方共同积极推动了该制度的实施。作为执政党的开放国民党,其在制度讨论阶段就树立了“为韩国老人长久未来考虑”的目标,较为容易地获得了在野党的共鸣。当时韩国的在野党主要是大国家党和民主劳动党,他们在政策上和开放国民党保持了高度一致。2006年5月,在地方选举前夕,大国家党代表(主席)访问大韩老人会时,积极回应社会上希望早日通过老人长期疗养保险的诉求,对福祉部常任委员会提议的保险方案也表示出支持的态度,抛弃了作为在野党“为了反对而反对”的立场,仅仅就财政的不确定性、覆盖对象过于狭窄、老人疗养设施不足等具体技术性问题表现出忧虑。在政策推进过程中大国家党围绕覆盖对象过窄和老人疗养设施不足等问题提出了建设性的政策建议,并未像惯例那样对执政党政策审核设置障碍。民主劳动党则和“争取老人疗养保险连带会”等民间团体紧密联合,就老人疗养保险中政府的责任和低收入阶层老人的负担等问题提出了积极建议。在这种不同于以往的“友好”氛围中,韩国老人长期照护保险避免了政策表决环节的不必要的政党争执,很顺利地会在国会获得通过并付诸实施。

4. 民间参与

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在准备阶段就积极吸纳民间力量加入到立法、制度制定等各个环

节中,充分发挥了民间力量在集思广益方面的优势。在立法阶段,各界共向政府提交了6个相关法律建议案,其中在社会福祉师协会和老人福祉设施协会共同提议的老人护理保险法案中要求将财政责任委任给总统、保险对象和健康保险相统一,促进了老人长期护理保险法的完善;在该法进入国会审议后,就各界未能达成一致的事项,市民团体、残疾人团体、医疗团体、老人团体等组成“争取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连带会”,进行积极活动,提交相关建议,这些建议虽然最终在立法实施过程中“未形成较大关注,在优先顺序中不占优势”^[6],但这些建议事项经过政策形成和国会审议后,为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顺利实施提供了社会支持网络,降低了政策实施初期面临的可能性困难。

三、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决策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是多方努力和妥协的结果,其决策和实施过程虽然较为顺利,但也存在着组织分散、利益集团牵制过多造成的效率低下、制度内容后期变动较大等问题。

其一,政党之争及其零和博弈特征导致老人长期护理保险政策仅体现部分利益集团的诉求,违背了社会保障必须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基本原则。韩国政府在制定老人长期护理保险政策时,充分考虑了政府财政支持能力、被保险人费用承受能力等各方面的基本情况,就政策对象、筹资模式、保险给付水平和服务传达体系做了恰当的安排,韩国政府的这种“事前筹募”符合社会保障发展的基本原则。但在韩国“为了反对而反对”的政治生态之下,在野党以“公平公正”“老人福利最大化”等口号为出发点,对韩国政府制定的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提出了批评与相应的“解决方案”,造成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决策过程中不必

要的成本浪费现象。例如,在野党议员认为虽然所有国民都缴纳保险费,但只有少数老人享受到待遇,这是不公平的,民主党议员“政策案仅仅是为了8万人享受待遇而让85%的国民缴纳费用,这是不合理的”^[7];劳动民主党议员还强烈要求将国库支援比例提高到50%,个人负担比例降低到10%;健康管理公团和保健福祉部代表政府主张建立全国统一的长期护理保险管理机构,以避免不受节制的服务输出。而大国家党则强烈主张由地方政府负责保险给付业务。这些违背社会保障基本发展规律的提议,对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制定造成了困难,阻碍了其决策进程,最终影响到韩国老人的切身利益。

其二,民间力量的过度参与增加了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决策的成本。“民主是一种社会管理体制,在该体制中社会成员大体上能够直接或间接参与或参与影响全体成员的决策”^[8],其基础是公民的普遍理性和需求一致,但这种理性在实际操作上往往是维护个人或者团体利益,无视或者损害国家利益、他人利益。韩国由于民主制度实施时间较短,民间团体等民间力量在行使民主权利时往往从自我利益出发。例如,对于残疾人是否应该纳入老人长期护理保险范围,残疾人团体和市民团体的利益诉求与政府截然相反,其单纯站在残疾人的利益角度,通过论证会、讨论会等多种形式对政府方案提出批评,迫使在该法案中增加了“关于长期护理给付的国家政策方向”条款,规定未来将制定和实施包括残疾人在内的长期护理服务政策;医生协会则从自身利益出发,批评政府法案,认为在护理法案中排除医疗领域,是侵害老人健康的恶法,强烈要求扩大医疗服务范围,强化医生的作用。政府迫于压力,回应其部分诉求,将原定的护理保险法修改为老人长期照护保险法,给予医生处方权;社会团体以增加管理机构会导致管理费用增加、二元管理结构效

率低下为由,强烈反对建立独立的评定委员会的决议,未能实现建立独立评定委员会的目标,进而影响到护理等级判定和对象审查等业务的独立公正判定,这些都为以后的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频繁变动埋下了伏笔。

四、借鉴与启示

社会政策的制定是多方利益协调的过程。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政策的制定,既是韩国政府长期推动、不断听取社会各界意见的结果,也是韩国政界、学界、民众等各种力量相互妥协的结果。这种多方力量博弈,虽然具有一定的局限性,但客观上对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决策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作为实行民主集中制的社会主义国家,我国的国体与政体和韩国的截然不同,在制定和实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政策方面有着独特的制度优势和政治优势,在建立和推进我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过程中,我们应该注意以下几点。

其一,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应充分发挥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的政党制度优势。多党合作可以充分发挥各民主党派代表不同阶层和行业群体利益的优势,“中国多党合作制度能够有效反映社会各方面的利益、愿望和诉求”,“体现了中华民族和而不同、兼容并蓄的优秀文化传统”^[9],能够有效地避免政党之争造成的政策成本。同时,应注意防范当前民意扩大化倾向,特别是网络舆情的应对问题。当前,网络民意已成为影响舆论的重要力量,但网络民意和实际民意之间往往存在偏差,听取民意应通过座谈会、听证会等方式有序地进行,通过民众话语权载体的构建,消除群众非理性思维^[10],避免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受到干扰,防止出现韩国曾经发生的情况。

其二,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应建立积极试点下的改进提升机制。韩国在2005年7月—2008年6月进行了三个阶段的老人长期

护理保险制度的试点工作,对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进行实践探索,并在此基础上对老人长期护理保险法及其实施细则等进行了相应调整。我国自2012年起在青岛、东营等地相继开展了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探索,2016年6月27日人社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的指导意见》,选择青岛等15市开展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在试点过程中,由于各地没有具体的统一标准,有关工作处于摸索阶段,在保障政策、筹资政策、服务输送政策和给付政策等各方面都产生很大争议^[11]。我们应该就试点中出现的争议,建立政府、社保专家与民众等多方主体共同参与的“会诊”机制,健全试点信息反馈机制,对于试点中出现的问题及时准确地给予解决和指导,建立相应的筹资渠道^[12],使老人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试点工作能够不断得到改进,尽早达成试点的目标。

其三,应积极做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立法工作。当前,我国已进入改革的深水区和攻坚阶段,回顾我国社会保障发展的历史,之所以会出现“碎片化”“条块分割”等问题,其根本原因在于我国社会保障制度的设计存在问题,即社会保障初始阶段缺乏明确的法律指导和指导全局的统筹性法律。老人长期护理保险是单独实施还是作为医疗保险的配套部分、是以中央政府为主还是以地方政府为主等问题亟待解决。作为我国社会保险领域的根本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已出台9年多时间,中间未依据经济社会的发展变化做出任何调整,其不足与缺陷及其不良效应日益显现,客观上已成为影响深化改革并可能导致这一制度体系难以走向成熟、定型的法律障碍^[13]。老人长期护理保险立法应吸取之前的教训,明确打破分割、统一制度、明确主体、统一部门、统一征缴和给付、明确财政责任等基本思路,尽力避免“立一改一破一立”的改革怪圈。

参考文献:

- [1] KIM I K, MAEDA D. A comparative study on sociodemographic changes and long-term health care needs of elderly in Japan and South Korea [J]. *Journal of Cross-Cultural Gerontology*, 2001 (16): 237.
- [2] CHA H B. A study family caregivers preference and its determinants for the long-term care service use for the impaired elderly [D]. Seoul: Chungang University, 1998.
- [3] YOUNG M Y. Health system development and performance in Korea and Japan: A comparative study of 2000 - 2003 [J]. *Journal of Lifestyle Medicine*, 2016(1): 16.
- [4] 金大中. 我的人生, 我的路 [M]. 黄玉金, 译. 北京: 外文出版社, 1998: 45.
- [5] 宋国华. 韩国政治转型中的政党政治研究 [D]. 济南: 山东大学, 2009.
- [6] 赵景爱. 韩国老人长期护理保险法制定过程中市民团体作用研究 [D]. 首尔: 成功会大学市民社会福祉大学院, 2007.
- [7] 保健福祉部. 老年照护保险法制定案说明资料 [R]. 首尔: 保健福祉部, 2006: 10.
- [8] 科恩. 论民主 [M]. 聂重信,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4: 10.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中国的政党制度白皮书 [R]. 2007.
- [10] 李美娴. 意识形态话语权建设中增强民心认同的路径分析 [J]. *人民论坛·学术前沿*, 2017(11): 146.
- [11] 谭睿. 我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的实践及思考 [J]. *卫生经济研究*, 2017(5): 54.
- [12] 息悦, 郭思佳, 李洋, 等. 人口老龄化视角下多国护理保险制度综合比较及启示 [J]. *中国卫生经济*, 2017(7): 94.
- [13] 张春莉. 全国人大代表郑功成: 建议尽快修订社会保险法 [EB/OL]. (2019 - 03 - 05) [2020 - 03 - 20]. <http://www.rmzxb.com.cn/c/2019-03-05/2301211.shtml>.



引用格式:郭婕. 居住特征对老年人养老意愿的影响因素分析:基于开封市 508 位中老年人的调查[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41-49.

中图分类号:D669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06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41-09

居住特征对老年人养老意愿的影响因素分析

——基于开封市 508 位中老年人的调查

Analysis on the influence factors of residential characteristics on preference for elderly people' pension willing

—Based on the investigation of 508 elderly people in Kaifeng

郭婕

GUO Jie

河南大学 哲学与公共管理学院,河南 开封 475001

摘要:住房在人类养老与服务方式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而距离隔离了家庭代际的情感和照顾,影响着家庭成员互动的次数和频率,进而影响着老年人的养老意愿。基于对开封市城区 508 位 55 岁以上中老年人的调查,采用描述性分析、交互分析、二元 logistic 回归分析等实证分析方法研究居住特征对中老年人养老意愿的影响,结果发现:与谁同住和与子女的居住距离对中老年人养老意愿具有显著性影响。家庭在老年人晚年生活保障中仍然扮演着重要角色,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仍将是中国养老方式的主要构成部分。同时,社会化养老将成为一种必然趋势,机构养老成为一种日趋重要的选择,社区居家养老将是未来一个发展方向,构建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鼓励与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发展尤为重要。

关键词:

居住特征;
养老意愿;
家庭养老;
机构养老

[收稿日期]2020-05-10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一般项目(17BSH044)

[作者简介]郭婕(1977—),女,河南省开封市人,河南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社会养老服务理论与实践。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2018年年底,我国60周岁及以上人口24 949万人,占总人口的17.9%,其中65周岁及以上人口16 658万人,占总人口的11.9%;截至2019年年底,我国60周岁及以上人口达到25 388万人,占总人口的18.1%,其中65周岁及以上人口17 603万人,占总人口的12.6%。相较于2018年年底,老年人口增加了439万。随着“少子”老龄化、高龄化、空巢化、家庭结构小型化和家庭保障功能快速弱化的现象越来越严重,准确把握老年人养老意愿对新时代养老模式的创新意义重大。目前我国老年人正处在养老方式急剧变化的冲突期,人口与家庭结构在不断转型,生活方式与养老观念在不断变化,尽管社会养老保障制度建设取得巨大成就,但与之相关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尚未完善,仍不能满足老年人的迫切需求^[1]。一方面,由于家庭规模小型化的趋势日益凸显,全球化背景下年轻一代人生活工作范围日益扩大,现代家庭的养老功能在不断弱化;另一方面,受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养老需求影响,养老服务产业将成为我国未来经济的增长点之一,已从最初的形成阶段进入成长阶段。中共十九大报告提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推进医养结合,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2]这是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全局和战略高度,对新时代老龄工作创新发展的新部署、新要求。

一、文献综述

养老问题不仅是一个社会福利问题,更是一个关系国计民生和国家长治久安的重大社会问题,推进现代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设不仅有利于保障和改善民生,也有助于实现社会和谐。需求是供给的“风向标”,养老意愿充分体现着老

年人对养老服务的需求,对养老意愿的基本界定,决定了应该从哪些方面对其进行研究。养老意愿,顾名思义即人们对养老这个行为所持有的观点与态度,不同的学者立足于自己的研究对象、研究地区与研究目的,对其进行了不同的解说,将抽象的养老意愿问题分解为可测量的具体指标。基于城市居民的养老意愿视角,学者们将研究重点集中在老年人而非中青年人,且主要侧重于居注意愿或养老模式。龙书芹等^[3]将养老意愿细化为三个方面:思考内心养老的侧重、自身在年老时是否愿意靠子女赡养和年老时是否愿意和子女共同居住。宋宝安等^[4]将养老意愿解释为养老模式的需求意愿,包括独自生活模式、共同生活模式和福利院模式。张争艳等^[5]立足于居住地点和居住方式,将养老意愿理解为希望的养老地点,包括自己或与配偶独立居住和与子女共同居住的家庭养老、居住在社会福利养老机构和商业养老机构的机构养老和居住在养老社区的社区养老。

住房在人类养老与服务方式的形成发展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而距离隔离了家庭代际的情感和照顾,影响着家庭成员互动的次数和频率,进而影响着老年人的养老意愿。陈建兰^[6]在对住房面积与养老意愿之关系的研究中发现:住房面积与两代人共同生活的可能性呈正相关,住房面积在 40 m^2 以下的两代人共同生活的可能性是住房面积在 100 m^2 及以上的0.477倍;住房面积在 $40\sim 79\text{ m}^2$ 的,两代人共同生活的可能性是 100 m^2 及以上的0.406倍。究其原因,可能与狭小的生活空间易导致家庭成员之间的矛盾有关。高晓路等^[7]研究发现,与子女共同生活且住房面积小于 90 m^2 的老年人更倾向于机构养老,住房面积 60 m^2 以上是老年人社区居家养老的决策门槛,住房面积对老年人养老模式的选择具有显著性影响。牛喜霞等^[8]通过研究发现,是否选择社会化养老与

个人的住房类型没有显著性关系,而与个人的住房面积有负相关关系,人均住房面积在 48 m² 以上的最不愿意选择社会化养老方式,其次为 30~48 m² 的,最后是 30 m² 以下的。

此外,是否与家人同住和两代人的居住距离也会对养老意愿产生影响。焦亚波^[9]从居住状况角度研究老年人养老意愿发现,两代人同住的老人更倾向于居家养老,究其原因,同住的生活模式能够使老人获得来自配偶或家人的生活照料和精神慰藉,其机构养老的意愿就相对较弱。鄢盛明^[10]研究发现,两代分居并不代表子女完全放弃了赡养责任,在这种情形下,住在父母附近对家庭养老来说也是一种比较有利的选择。

二、研究方法

《河南省“十三五”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提出,到 2020 年全省养老床位数达到平均每千名老人 35 张以上,建立多方参与、功能完善、服务优良、监管到位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开封市是一个典型的欠发达老龄化城市。《河南省统计年鉴·2017》显示,全省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占比 9.9%,开封市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占比 11.0%,老龄化水平在全省 18 个省辖市中排第七位^[11]。近年来,开封市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数量逐年增多,且在整体上呈现出规模小的特点。2017 年开封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加快五福爱心护理院、民生养老院、示范区福利中心建设,建成开封市康复医院和 10 家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幸福开封’。”^[12]本文拟从住房与居住安排的角度,实证研究居住特征对开封市中老年人养老意愿的影响,以期为满足新时代中老年人的养老需求,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构造具有中国特色的养老服务新模式,提供一定的决策参考。

1. 研究假设

住房在人类物质和精神生活中处于至关重

要的位置,其具有生理与心理上的双重庇护功能,既能遮风挡雨、保护人体不受外界不利因素的侵袭干扰,又能给人们提供心理上、情感上的保护;既是家的物质概念,又使人在精神上安居。缺少这一物质空间,家庭养老便缺少一种客观支柱,必然难以进行。《黄帝宅经》精确地道出了古代中国人对住宅与人之间关系的独特理解:“宅者,人之本。人因宅而立,宅因人得存。人宅相扶,通感天地。”据此,本文针对住房状况提出以下两点假设。

假设 1: 中老年人的住房状况和其养老意愿具有相关性,有独立产权房的中老年人更倾向于家庭养老。

假设 2: 中老年人的住房状况和其养老意愿具有相关性,自有产权房数量越多的中老年人越倾向于家庭养老。

如今距离普遍存在于两代分居的居住安排中,降低了家庭成员互动的频次,影响了家庭代际支持,导致家庭养老资源的减少,给家庭养老模式带来了挑战。养老服务的提供主体,除政府与市场外,子女也包含其中,与家人同住的生活模式能够使老人获得来自家人的生活照料和精神慰藉,子女会替代市场为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大大减弱了老年人的机构养老意愿。同时,老年人居住在出行便利、基础设施完善的地区能提高自身的生活满意度,或许会更倾向于家庭养老。据此,本文针对居住状况提出以下两点假设。

假设 3: 中老年人的居住状况和其养老意愿具有相关性,与家人同住的中老年人更倾向于家庭养老。

假设 4: 中老年人的居住状况和其养老意愿具有相关性,对居住状况满意度较高的中老年人更倾向于家庭养老。

2. 数据来源

本文数据来自 2018 年 5 月开展的“开封市

中老年人养老意愿”的问卷调查。此次调查以河南省开封市 55 岁以上的中老年人作为对象,采取访谈和问卷相结合的形式,由河南大学社会保障专业研究生完成。问卷内容包括个人基本情况、经济支持、住房状况、家庭状况、健康状况、生活照料状况、社会交往状况、养老生活规划八个方面,共发出问卷 550 份,回收有效问卷 508 份,有效问卷回收率为 92.4%,利用 SPSS19.0 分析软件进行分析。

3. 变量及其测量

(1) 因变量

本文将养老意愿作为因变量。中国传统的家庭养老是养老地点(在家养老)、养老内容(经济供养、生活照料、精神慰藉相统一)与养老方式(子女养老)的结合。随着时代的变迁,家庭养老的形式也在随之转变,养老内容的这三个方面逐渐分离,新的养老方式不断涌现。据此,笔者将养老意愿细化为两个方面:一是对子女的居住期望,即年老时希望子女必须在身边还是子女最好在身边,抑或子女在不在身边无所谓;二是对自身将来养老方式的思考,即选择家庭养老还是选择机构养老。

(2) 自变量

本文的自变量包括住房状况与居住状况两个方面。对住房状况的测量包括是否拥有独立产权住房与拥有房产数量;对居住状况的测量包括与谁同住、与子女的居住距离、住所周边交通状况感受、基础设施感受和居住状况满意度。自变量的具体调查结果见表 1。

由表 1 可知,85.4% 的中老年人都有独立产权的住房,且部分中老年人有两套或更多的房产,基本具备养老的住房保障;60.4% 的中老年人与配偶同住,25.6% 的中老年人与子女(子孙)同住,12.2% 的中老年人独居,只有 1.8% 的中老年人与保姆护工同住或其他;各有 1/3 左右的中老年人与子女同住一套房(一栋楼)和

表 1 自变量的具体调查结果

自变量		数量	占比/%
是否拥有 独立产权住房	是	434	85.4
	否	74	14.6
拥有房 产数量	0	52	10.2
	1	325	66
	2 及以上	121	23.8
与谁同住	独居	62	12.2
	配偶	307	60.4
	子女或子孙	130	25.6
	其他	9	1.8
与子女的 居住距离	同住一套房/栋楼	179	35.2
	同住一个小区	45	8.9
	同住一个行政区	51	10
	同住一个城市	172	33.9
	同住一个省或更远	61	12
住所周边 交通状 况感受	非常便利	23	4.5
	便利	317	62.4
	一般	131	25.8
	不便利	35	6.9
基础设 施感受	非常不便利	2	0.4
	非常好	11	2.2
	好	248	48.8
	一般	178	35
	不好	66	13
居住状况 满意度	非常不好	5	1
	非常满意	16	3.1
	满意	291	57.3
	一般	160	31.5
	不满意	39	7.7
	非常不满意	2	0.4

同住一个城市(不在一个行政区),仅有 12% 的中老年人与子女不在同一个城市居住;在住所周边交通状况感受、基础设施感受与居住状况满意度的调查中,选择“便利”“好”“满意”的人数最多,选择“一般”的人数次之,选择“非常不便利”“非常不好”“非常不满意”的人数最少,可见开封市中老年人对交通状况、基础设施与居住状况的满意度较高。

(3) 控制变量

考虑到本文所设定的自变量的净影响,将数据的人口学特征设为控制变量,具体包括性别、年龄、婚姻状况、文化程度、职业、月收入、

健康状况自评七个方面。从性别来看,男性 249 人,占 49.0%;女性 259 人,占 51.0%,是符合老年人口规律的。从年龄来看,55—59 岁的占 21.7%,60—64 岁的占 29.1%,65—69 岁的占 30.7%,70 岁以上的占 18.5%,年龄分布较为均匀。从婚姻状况来看,有配偶的占 79.1%,无配偶的占 20.9%,家庭结构较为完整。从文化程度来看,小学及以下的占 22.8%,初中的占 37.4%,高中的占 20.1%,中职/中专/技校的占 7.7%,大专/高职的占 6.9%,大学本科及以上的占 5.1%。从职业来看,考虑到样本中有已退休人群,特采用退休前职业作为变量,政府行政机关人员占 8.1%,事业单位人员占 19.6%,企业职工占 34.4%,个体户(老板)占 9.7%,自由职业者占 28.3%。从月均收入来看,无任何收入的占 11.5%,1000 元以下的占 11.5%,1000—2000 元的占 20.2%,2000—3000 元的占 32.8%,3000 元以上的占 24.0%。从健康状况自评方面来看,非常健康的占 16.5%,健康的占 46.5%,一般的占 24.4%,不健康的占 11.4%,非常不健康的占 1.2%,一半以上的被调查者身体健康,被调查者整体健康状况良好。

三、数据分析

1. 对养老意愿的考虑

(1)“老倚谁居”:对子女居住的期望

对于“等您年老后,您对子女的居住期望是?”这个问题,有 44 位中老年人认为子女必须在身边,占总样本数的 8.7%;有 295 位中老年人希望子女最好在身边,占总样本数的 58.3%;有 167 位中老年人认为子女在不在身边无所谓,占总样本数的 33.0%。人们选择“子女最好在身边”的最多,其次为“在不在身边无所谓”。究其原因,一方面,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医疗条件的改善、城市居民平均寿命的

延长,老年人真正需要子女给予帮助和赡养的年龄已大大推迟^[13]。在被调查者中,一半以上的中老年人身体健康,健康状况整体良好。大部分中老年人活跃在各大公园、棋牌室等文体场所。人们在尚未高龄时并不需要太多子女的赡养,但是由于亲情的存在,大多数中老年人不希望自己的子女离得太远,这既避免了家庭代际矛盾,又可以在自己出现意外时及时获得子女的照料。另一方面,随着独生子女家庭越来越多,工业化和全球化的影响,以及年轻一代人工作学习范围的扩大,传统家庭养老的客观基础已不复存在,相较于传统的“养儿防老”观念,越来越多的老年人开始树立一种“独立养老”观念,追求现代化的生活方式,凸显自己的独立价值。

(2)“老倚谁养”:养老方式的选择

对于“根据目前的现实情况和家庭具体情况,您最倾向于选择哪种养老方式?”这个问题,有 373 位中老年人选择家庭养老,占总样本数的 73.9%;有 132 位中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占总样本数的 26.1%。随着养老产业的迅猛发展,各式养老院、老年公寓、医养结合护理院等养老机构类型与数量剧增,老年人对养老方式拥有更多的选择空间。但是,基于家庭的“反馈模式”与“责任伦理”,考虑到经济状况、健康状况与老年人自身情感上的需求,大部分老年人会依旧选择家庭养老而非机构养老,家庭养老仍然是老年人的首选养老方式。

对于“年老后您是否愿意在养老院、敬老院等养老服务机构养老?”这个问题,有 201 位中老年人选择“愿意”,占总样本数的 39.6%;有 300 位中老年人选择“不愿意”,占总样本数的 59.1%。可见,年老后愿意在机构养老的人数比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的人数要少,究其原因,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的中老年人是根据目前现实情况作出的选择,大部分人表示,若配偶

去世或子女离家过远的情况出现时,自己愿意在养老机构中养老。同时,在选择“愿意”的中老年人中有 201 人给出了自己愿意的最主要原因,在选择“不愿意”的中老年人中有 300 人给出了自己不愿意的原因,具体情况见表 2。

由表 2 可知,当问到“您愿意在养老机构养老的原因是什么?”时,选择“减轻子女负担”的最多,占比 54.3%。由于调查对象为 55 岁以上的中老年人,大部分人已有孙子女且自己的父母可能已经离世,在走过大半个人生之后深知自己子女的育儿养老之苦,所以在入住养老机构时更多考虑的是为了减轻子女的负担。选择“方便自在省事”的次之,占比 31.3%。随着越来越多的老年人对独立、自主养老方式的认同度越来越高,相比家庭琐事烦扰,在机构养老更方便自在。选择“服务好”的最少,占比仅为 2.4%。可见,开封市的养老机构对目标群体的吸引力还不够,需要努力提升自己的服务水平,增强自己的吸引力。

由表 2 可知,当问到“您不愿意在养老机构养老的原因是什么?”时,选择“不愿意离开家和子女”的最多,占比 36.3%;其次为“担心负担不起费用”,占比 20%;选择“面子上过不去”的最少,占比 6.3%。可见,由于“血浓于水”的亲情存在,老年人往往更信任家人给予的照顾,不愿意离开家与子女。

2. 住房、居住状况与养老方式交互分析

对中老年人住房、居住状况与养老方式交

互分析的结果见表 3。由表 3 可知,养老方式的选择和与谁同住及与子女的居住距离表现出显著的相关性,但与是否拥有独立产权住房、拥有独立房产数量、住所周边交通状况感受、基础设施感受、居住状况满意度并没有显著的相关性。其具体情况如下。

其一,与谁同住和养老方式的选择具有显著相关性。与子女或孙子女同住的中老年人更倾向于选择家庭养老,其次为与配偶同住,独居的中老年人选择机构养老的比例大于家庭养老。

其二,与子女的居住距离和养老方式的选择具有显著相关性。与子女同住一套房或一栋楼的中老年人选择家庭养老的比例最大,其次为同住一个小区或行政区,而同住在一个城市和同住一个省或更远的选择家庭养老所占的比例近乎相当,且比例最小。

3. 住房、居住状况与养老方式 logistic 回归分析

由于养老方式的选择为二分类变量,进一步将自变量引入二元 logistic 回归模型,采用 Enter 法进行二元 logistic 回归分析,结果见表 4。

由表 3 可知,与谁同住和与子女的居住距离与养老方式选择有显著相关性,二元 logistic 回归分析结果显示,此相关性依旧如此。这表明假设 3 得到了验证,假设 1、2、4 没有得到验证,具体分析如下。

其一,与谁同住和养老方式的选择具有显

表 2 对“年老后是否愿意在养老机构养老”问题的调查结果

结果	原因	数量	占比/%	结果	原因	数量	占比/%
愿意	减轻子女负担	113	54.3	不愿意	担心负担不起费用	60	20.0
	能够承担费用	16	7.7		不愿意离开家和子女	109	36.3
	人多热闹	9	4.3		面子上过不去	19	6.3
	方便自在省事	65	31.3		担心自己不习惯	48	16.0
	服务好	5	2.4		对养老院服务不满意	37	12.3
					子女不同意	27	9.0
	合计	208	100		合计	300	100

著相关性。由表 4 可知,与谁同住的统计检验在 1% 的水平上显著,回归系数(-0.577)为负,表明独居的中老年人更倾向于选择机构养

老,与子女或孙子女同住的中老年人更倾向于选择家庭养老。幂值显示独居的中老年人选择家庭养老的是与配偶同住的 0.562 倍,是与子

表 3 中老年人住房、居住状况与养老方式交互分析

自变量		倾向于哪种养老方式		合计(总量)	P 值
		家庭养老占比(数量)	机构养老占比(数量)		
是否拥有 独立产权住房	是	74.2% (323)	25.8% (112)	100% (435)	0.568
	否	71.2% (52)	28.8% (21)	100% (73)	
拥有独立 房产数量	0	66.7% (49)	33.3% (24)	100% (73)	0.063
	1	78.2% (254)	21.8% (71)	100% (325)	
	2 及以上	65.8% (72)	34.2% (38)	100% (110)	
与谁同住	独居	45.2% (28)	54.8% (34)	100% (62)	0.000
	配偶	74.8% (228)	25.2% (77)	100% (305)	
	子女或孙子女	86.8% (112)	13.2% (17)	100% (129)	
	其他	55.6% (5)	44.4% (4)	100% (9)	
与子女的 居住距离	同住一套房/栋楼	84.7% (149)	15.3% (27)	100% (176)	0.001
	同住一个小区	75.6% (34)	24.4% (11)	100% (45)	
	同住一个行政区	74.5% (38)	25.5% (13)	100% (51)	
	同住一个城市	65.1% (112)	34.9% (60)	100% (172)	
	同住一个省或更远	65.0% (39)	35.0% (21)	100% (60)	
住所周边 交通状况感受	非常便利	87.0% (20)	13.0% (3)	100% (23)	0.152
	便利	73.2% (230)	26.8% (84)	100% (314)	
	一般	76.3% (100)	23.7% (31)	100% (131)	
	不便利	60.0% (21)	40.0% (14)	100% (35)	
	非常不便利	100.0% (2)	0.0% (0)	100% (2)	
基础设施感受	非常好	72.7% (8)	27.3% (3)	100% (11)	0.300
	好	78.1% (193)	21.9% (54)	100% (247)	
	一般	69.9% (123)	30.1% (53)	100% (176)	
	不好	69.7% (46)	30.3% (20)	100% (66)	
	非常不好	60.0% (3)	40.0% (2)	100% (5)	
居住状况满意度	非常满意	73.3% (11)	26.7% (4)	100% (15)	0.404
	满意	74.8% (217)	25.2% (73)	100% (290)	
	一般	75.5% (120)	24.5% (39)	100% (159)	
	不满意	61.5% (24)	38.5% (15)	100% (39)	
	非常不满意	50.0% (1)	50.0% (1)	100% (2)	

表 4 中老年人住房、居住状况与养老方式的回归分析结果

变量	B	S. E.	Wals	df	Sig.	Exp(B)
是否拥有独立产权住房	0.314	0.381	0.682	1	0.409	1.369
拥有房产数量	0.203	0.185	1.203	1	0.273	1.225
与谁同住	-0.577	0.191	9.089	1	0.003	0.562
与子女的居住距离	0.212	0.079	7.233	1	0.007	1.236
交通状况感受	0.019	0.205	0.008	1	0.928	1.019
基础设施感受	0.287	0.183	2.446	1	0.118	1.332
居住状况满意度	-1.131	0.197	0.441	1	0.507	0.877
常量	-1.540	0.962	2.560	1	0.110	0.214

女或孙子女同住的0.316倍。在传统观念的巨大影响下,在“血浓于水”的亲情中,在保持与子女或孙子女亲密的接触时,家庭依旧是人们养老的最大期望,特别是在自己生病需要照顾时,老年人最先想到的一定是子女或孙子女,与子女或孙子女同住可以确保从子女或孙子女处获得养老资源,子女或孙子女和家庭是重要的养老保障^[14]。

其二,与子女的居住距离和养老方式的选择具有显著相关性。由表4可知,有关与子女的居住距离的回归系数(0.212)为正,且在1%的水平上显著,表明与子女同住一套房(一栋楼)的更倾向于选择家庭养老,与子女居住在一个省或更远的更倾向于选择机构养老。幂值显示随着自变量的变化,选择家庭养老的增加1.236倍。调查中发现,与子女居住距离较近的中老年人大部分都承担着照顾孙子女的责任,在照顾孙子女的过程中也享受含饴弄孙的天伦之乐,晚年生活不再孤单。由于两代人居住距离较近,互动的频次也较多,老年人不仅可以提供家庭照顾,还有“助幼”的作用,这种两代人双向的代际支持使得双方互相产生依赖性,从而将养老视角聚焦于家庭。

四、思考与展望

当前,我国老年人口总数正在不断增长,高龄老年人口规模快速扩大,中国人口老龄化挑战愈来愈严峻。为了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问题,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切实促进老年居民老有所养,本文提出如下几点思考与展望。

1. 家庭在晚年生活保障中仍然占有重要位置

受几千年传统农耕文明的影响,我国“世代同堂”的居住模式与“养儿防老”的养老观念根深蒂固,传统儒家孝道文化的影响也使养老的社会责任主要落在子孙后代身上。较之于物质层面上的需求,精神层面上的需求是独特且极为重要的,这种独特性表现为精神慰藉本身

所具有的不可替代性,物质需求和生活照料可以通过家庭以外的其他方式获取和满足,而精神慰藉却很难获得,甚至几乎不能从家庭和家庭成员以外获得,这是由家庭的血缘关系和亲情的特殊性所决定的。集中养老所带来的陌生、孤寂感使老年人更偏爱于家庭养老^[15]。随着工业化与全球化的推进,独生子女家庭的增多,以及生活方式和养老方式的转变,家庭支持的功能有所弱化,部分功能已经转由社会承担,人们的思想开始转变,独立养老逐渐被中老年人所接受。但毋庸置疑的是,几千年传统文化影响下的中国养老观念并不会在短时间内完全转变,家庭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仍将是中国养老方式的主要构成部分。

2. 尊老爱老意识亟待强化

在工业化和全球化背景下,随着年轻一代人生活方式的变化与工作范围的扩大,代际支持失衡造成家庭养老能力越发捉襟见肘。从调查结果看,与子女同住的中老年人更倾向于选择家庭养老,而独居或与子女距离过远的中老年人只能被动地选择机构养老。两代人居住距离过远与年轻一代敬老爱老意识的匮乏有很大联系,在家庭养老功能弱化的客观条件影响下,赡养意识薄弱使家庭养老方式面临更加严峻的挑战,随着时代的变迁,家庭将难以继续承担养老的主体责任^[4]。年轻一代人作为养老资源的主要提供者之一,需要进一步强化其尊老爱老意识,尽最大可能充分发挥其人力资源作用,以缓解新时代老龄化高峰的更大冲击。

3. 社会机构养老是养老体系的必要构成部分

机构养老方式的优势在于:服务专业化;居住环境好,无障碍设计;休闲时间多,集体生活能排解孤独感;减轻子女负担;满足老人独立生活的尊严感^[16]。受家庭责任伦理的影响,中国老年人尤其强调自己对后代的责任和义务,在子女养老负担越来越重的时代,老人们为减轻

子女赡养负担会尽量选择依靠自己解决养老问题的自我养老。从调查结果看,减轻子女的负担已经成为我国老年人选择养老机构的最主要原因,在“老龄化”“少子化”与“空巢化”趋势下,家庭养老功能逐渐弱化,以及社会养老机构与养老体系逐渐健全的背景下,人们将越来越倾向于在社会养老机构中安度晚年,机构养老将成为一种日趋重要的选择。总的来说,在养老机构中,从老年人的饮食起居、清洁卫生、生活护理到医疗保健和娱乐休闲活动等综合性服务都由机构来提供,可以使老年人完全脱离家庭。中国社会的急剧变迁导致社会化养老服务的需求量将逐步增大,并且多层次、多元化的机构养老市场也在逐步扩大,社会机构养老已成为养老体系的必要构成部分。

4. 社区居家养老将是未来的一个发展方向

相较于外出集中式养老,老年人更希望能够在自己熟悉的家里获取高效率、高质量的养老服务,尽管服务的提供者可能并不是子女。因此,在未来的老龄化社会,充分实现家庭养老和社会养老的有机结合,立足家庭,依托社区,依靠专业化服务,以居家养老为主、社区照料为辅的养老制度应该作为一个重点发展方向。社区所提供的养老服务,基本上是老年人所需要的,主要是日常照顾和医疗保健等,老年人不离开家庭就能享受到所需的服务,社区居家养老模式将更易被老年人所接受。

5. 服务内容多元化与服务定价阶梯化同步发展

当前我国的养老服务机构服务内容单一,从研究结果看,担心自己不习惯和对养老机构服务不满意的中老年人仍然占了一定的比例。在未来,养老产业的发展应立足于社会实际需求,面对老年人日益增长的美好养老需求,开发多元化、多层次的服务内容。同时应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配备专业化的整体配套设施,提供高质量的养老服务,增强养老机构的吸引力。此

外,担心付不起费用的中老年人也占据一定的比例,老年人对养老机构花费的担心仍然是其选择机构养老的一大障碍,因此养老产业应面对更广泛的老年人群,根据项目内容实行阶梯化定价,为不同经济水平老年人提供更多的选择空间,营造良好的养老服务消费环境,保障老年人能够享受基本的养老服务。

6. 社会养老与公办养老协同并进

民办养老产业立足于市场与收益,公办养老产业立足于社会与稳定。一方面,公办养老机构的存在可以弥补民间养老服务市场在供给结构上的缺陷,其承担的公共服务职能可以有力地调控养老市场的价格和服务水平,加快先进养老模式和技术政策的推广;另一方面,由于公办养老机构可能存在运营活力不足、专业化程度不高等问题,因此应通过招标等形式引入专业化的社会力量,利用市场机制有效促进管理和服务水平的提升。同时,在养老服务供给中应高度重视公私养老机构的结构比例,并且运用多种经营方式,如公建民营、民办公助、运营补贴、信贷支持、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等,促使养老服务多元化参与、功能互补、管理完善。

参考文献:

- [1] 曹立前,尹吉东. 供给侧改革下养老服务业发展研究[J]. 河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8(1):105.
- [2] 习近平. 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N]. 人民日报, 2017-10-28(01).
- [3] 龙书芹,风笑天. 城市居民的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对江苏四城市老年生活状况的调查分析[J]. 南京社会科学,2007(1):98.
- [4] 宋宝安,杨铁光. 观念与需求:社会养老制度设计的重要依据:东北老工业基地养老方式与需求意愿的调查与分析[J]. 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03(3):72.



引用格式:安慧,韩中豪. 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研究综述与展望[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50-55.

中图分类号:DF451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07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50-06

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研究综述与展望

Research review and prospect of mortgage financing risk of land management right

安慧,韩中豪

AN Hui, HAN Zhonghao

郑州轻工业大学 经济与管理学院,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在农地“三权分置”改革的背景下,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对于提升农地资源利用率、拓宽农民融资渠道具有重要意义,但抵押融资风险的日渐凸显已成为制度实践效果的严重阻碍。从土地经营权的法律性质、抵押融资风险的影响因素、抵押融资的风险分析与识别和抵押融资风险防控这四个方面对现有文献进行梳理发现,如何在事前识别风险、事中防控风险、事后化解风险,是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未来研究探索中应关注的方向。

关键词:

土地经营权;
抵押融资;
风险评价;
风险控制

[收稿日期]2020-04-21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16BFX129)

[作者简介]安慧(1969—),女,河南省桐柏县人,郑州轻工业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财务管理与价值评估。

自1978年以来,我国逐步形成了“两权分离”(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简称“两权分离”)的农村土地权利制度,但是随着该制度的不断实施,其中存在的问题也日益凸显。为了解决其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2014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了对农村土地实行“三权分置”的制度构想,落实集体所有权,稳定农户承包权,放活土地经营权。之后,我国在多个地区设立试点,允许以农村土地经营权进行抵押贷款。本文拟通过对相关文献的梳理,总结地方试点中积累的经验,指出在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方面存在的问题,以期对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的防控和相关制度的完善有所帮助。

一、土地经营权的性质认定和抵押融资风险

我国农村土地“三权分置”改革的实践正在不断地进行,明确土地经营权的性质是此次改革的重点内容。由于立法任务紧迫,2018年12月29日修订通过的《农村土地承包法》在土地经营权的性质认定方面不够清晰。目前,学界对土地经营权的法律性质尚没有定论,主要有“债权说”和“用益物权说”。

1. 债权说

采用债权说的学者一般从解释论这一层面对土地经营权进行分析,而且将其定性为债权的关键理由是土地经营权不满足物权法定原则。此外,土地经营权已经从土地承包经营权中分离出来,该权利产生的方式为转包、出租等债权性流转方式,所以土地经营权自然也就是债权。申惠文^[1]认为,根据目前的法律,由于土地经营权受制于物权法定原则,只能是债权,既不颁发权属证书,也不进行确权登记。温世扬等^[2]认为,土地经营权实质上是由土地承包权分化出来的债权性权利,具备其他债权上存在的相对性、期限性的特点,在立法上赋予了土地经营权超出债权的特殊效力,使其具有自由处分的权能,所以土地经营权应归于承包他人土地的债权型权利。单平基^[3]认为,土地承包经营权通过出租、转包、入股等流转方式分离出的

土地经营权应纳入债权范畴,物权的排他性特点使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并不能使其分离出的土地经营权依然具有物权属性,所以将土地经营权定性为债权更符合私权产生的逻辑。高圣平^[4]认为,将土地经营权界定为债权更符合鼓励土地经营权流转的立法意图,根据体系解释,承包方通过出租、转包、入股的方式所产生的土地经营权应当被认定为债权。

2. 用益物权说

持有用益物权说的学者则多从立法论视角来认定土地经营权的性质。在确定土地经营权属于用益物权的基础上,持该观点的学者对其产生的逻辑和权利内容等方面的认识仍存在差异。高飞^[5]认为,在法律性质与权利内涵上,土地经营权与土地承包经营权没有实质上的区别,并且现行法律中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可以实现土地经营权流转的功能。朱广新等^[6-7]认为,土地经营权本质上是一种具备抵押功能的次级土地承包经营权。蔡立东等^[8]认为,土地经营权是在土地承包经营权上的一种次级用益物权,随着土地承包经营权的终止而终止。丁文^[9]认为,土地经营权应是一种以农地为客体的不动产用益物权。

尽管持有用益物权说的学者在一些方面存在着分歧,但在以下两个方面存在共识:其一,物权更能保障第三方的经营预期。蔡立东等^[10]认为,物权具有更强的法律效力,通过债权方式流转的农地并不可以对抗第三人。丁文等^[9,11]认为,将土地经营权的法律性质定为物权,不仅权利持续存在的时间可以超越《合同法》规定的20年的最长租赁期限,而且该权利在移转方面会更加灵活,可以采用转让、抵押、入股等方法将其进行流转;此外,在对抗第三人方面,还可以通过不动产登记制度强化其进入市场的能力,对该权利的保护也会进一步增强。房绍坤等^[12]认为,将土地经营权界定为用益物权,可以使其在租赁期限方面突破和体现抵押、入股或实施信托方面的经济性,从而填补其他学说所存在的缺陷。其二,用益物权说有助于改善土地经营权的融资担保功能。因为债权说中的

土地经营权并不能成为抵押权的客体,而“三权分置”的重要目标就是放活土地经营权,把土地经营权认定为用益物权,可以实现自由抵押,进行融资担保,提高土地经营权的灵活性。

笔者认为,虽然上述两种观点各有优劣,但土地经营权在实行抵押融资时会产生无形资产原有的金融风险,如何防控和化解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事关农业经营主体、金融机构、政府等主体利益和农村土地产权政策的推行。从该角度看,将土地经营权的法律性质界定为用益物权,更切合中央政策对土地经营权内容的解读,符合土地经营权作为抵押客体的法律要求,是一种更为合理的制度安排。

二、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的影响因素

针对各地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试点探索中出现的问题,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的影响因素成为学术界关注的重点。综观相关文献,普遍认为借款人、政策环境、金融机构等是影响甚至是阻碍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发展的重要因素。

1. 借款人特征因素

李雅静等^[13-15]认为,借款人因素主要包括农户的年龄、文化程度、农户从事职业、家庭资产、土地经营面积和农户的信用等级等。陈永清^[16]认为,农户的家庭资产和农户的个人素质对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的风险有重要影响,在农民的家庭财产多、农户素质高与相关政策和制度良好的条件下,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的风险相对较小。宋坤等^[17]认为,家庭总资产、家庭年净收入、经营主体类型、流入农地面积对信用风险具有显著影响。

2. 政策环境因素

李雅静等^[13-14]认为,政策环境因素包括政府贴息、是否参与农业保险、风险保障与补偿机制、社会保障水平、土地流转市场发达程度和土地价值评估体系。陈菁泉等^[18]通过建立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风险评价指标体系并求解,发现政策因素是影响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

融资的最大潜在风险。占治民等^[19]结合问卷调查所得的数据,对农户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的政策影响因素进行实证分析后发现,政策主体的影响最为明显,其次是政策环境和支持客体。吴征等^[20]依据对东海县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融资情况所进行的调查,使用AHP决策分析的方法对目前土地经营权贷款风险的影响因素进行了分析,发现不仅借款人自身的特征影响较大,土地流转市场发展程度、政府风险补偿机制对土地经营权贷款的风险也具有很重要的影响。

3. 金融机构因素

李雅静等^[13-14]认为,金融机构因素包括贷款利率、贷款期限、还款方式、银行参与的积极性和贷后监管力度。陈永清^[16]认为,环境是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风险的各种因素中影响最大的因素,其次是借贷人和金融服务机构因素。刘屹轩等^[21]运用结构方程模型对风险因素进行评价,发现政治因素、市场因素两个宏观因素与抵押物因素和涉农金融机构等微观因素对农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具有显著正向影响。

三、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的风险分析与识别

分析和识别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中存在的风险是指利用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的相关知识和方法,结合土地经营权抵押的法律和政策特殊性,收集与风险因素、风险事故和风险暴露等方面相关的信息。风险识别作为风险管理的首要环节,是贷款风险防范的第一要务。在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辨识方面,现有研究认为,我国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中存在的风险主要有制度风险、市场经营风险、金融风险等。

1. 制度风险

占治民等^[19]从以下几个方面分析了政策风险:一是在政策环境层面,存在着政策主客体信息不对称的风险;二是在政策主体方面,政策制定、执行和监管主体在认知上存在差异;三是在政策客体方面,由于自身需求的差异,对土地

经营权抵押融资政策的认知方面也存在着差异。陈菁泉等^[18]认为,一方面,政策针对抵押融资风险进行补偿的覆盖面较小,未能对农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进行有效的风险补偿;另一方面,缺乏顶层设计,政策间的冲突没有解决,使得当前的农地经营权抵押融资模式广泛推广存在较大的政策性风险。刘屹轩等^[21]从以下几个方面分析了制度风险:一是宏观政策的稳定性、适用性会带来政策方面的风险;二是地方政府对相应试点县(区)给予支持的实际落实程度的大小会带来相应的风险;三是相关法律法规与农地经营权抵押融资业务的抵触会带来法律风险。林建伟^[22]认为,政策具有因时而变的特征,如果政策发生变化,那么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就可能被认定为无效,这将使得农户的生产经营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同时金融机构也面临着相应的法律风险。

2. 市场经营风险

惠献波^[23]认为,由于农业生产经营主体预防和抗击自然灾害的能力比较弱,所以自然灾害在一定程度上对农业生产经营会有所影响;此外,目前的农村土地价格评估机制还不够完备,评估的程序和方法不够标准,相应的中介机构与中介服务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农产品经常会受到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因此,农业的经营收益存在着不确定性。陈菁泉等^[18]认为,由于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的客体主要是农业及其相关产业,与第二、三产业相比,不仅自然因素会影响土地经营权抵押的风险,而且市场因素的变化也会产生相应的影响,可能会引起经营状况大幅度的变化,增加市场经营风险。吴征等^[20]认为,农产品价格波动和农产品销售市场满意度对市场经营风险有显著影响。李泉等^[24]认为,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过程中市场存在着流转性风险,容易出现不按时和全额还款的现象。此外,土地经营权流转价值偏低、流转过程复杂和相关机构的执行力较差,都会给土地经营权的实现带来一定的障碍。刘屹轩等^[21]认为,农村金融市场健全程度、信用环境、评估机构风险三个方面对农地经营权抵押

融资市场风险有重要影响。

3. 金融风险

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担保风险、保险风险。惠献波^[23]认为,由于抵押双方信息的不对称,以及金融机构信贷管理程序存在设计缺陷,债务人不能按期偿还债务本息的事件不可避免。陈菁泉等^[18]认为,由于相关金融机构很难精确计量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的具体风险和农村的信用环境普遍较差,涉农金融机构在开展土地经营权抵押业务的过程中,势必会面对因风险过高而形成的损失。常露露等^[25]认为,贷款的金额、期限和利率会影响贷款的成本,由于农业的相关特征和气候的约束,贷款很难全额收回。此外,如果信贷员在处理借贷业务时操作不规范亦会形成相应的金融风险。李宁^[26]认为,由于我国的产权交易平台不够完备,当抵押合同出现违约情形时,金融机构很难在快速且很低成本的状态下寻找到相应的途径来处理抵押的土地经营权,所以违约后的抵押品面对着处置交易成本较高且变现困难的风险。

四、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控制

基于以上分析,为了促进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的顺利开展,防范和控制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过程中存在的风险,学者们从以下四个方面提出了建议。

1. 完善现行法律法规

李宁^[26]认为,立法机构应推动修订完善农地直接抵押融资相关法律法规,推动完善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业务实施规则。吕德宏等^[27]认为,政府应提高政策扶持的精准度,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惠献波^[23]认为,我国应完善农村土地抵押相关法律,为农村土地抵押贷款业务健康开展提供良好的法律环境。陈永清^[16]认为,国家不仅应尽快制定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的法规,同时应结合农民的想法,制定出后续具体的工作方案,以避免农民的权益受到侵害。

2. 健全农村金融征信体系

宋坤等^[17,28,29]认为,政府应加快健全支持农地经营权抵押业务的农村金融征信体系,提

高信用评估的准确性,减少金融机构在信用方面的审查成本,从而促进金融机构更加有效率地工作;政府可以通过收集农户、金融机构和乡镇企业的相关信息,搭建相应的农村金融征信信息平台,金融机构可根据平台上的信息来掌握农户的信用信息,以此来开展抵押业务。陈燕等^[14]认为,政府部门应重视对金融环境的监管与整改,各金融机构在为农户办理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的每个环节都应严格遵守相关规章制度。

3. 建立农村土地价值评估体系

周颖^[30]认为,应成立更加专业且符合市场需要的土地价值评估机构,探究权威且公平的农村土地产权价值评估体系,评估抵押物的价值可以通过引入拥有资格和能力的第三方评估中介机构,具有专业能力的评估人员可以促进实现土地价值评估过程中的公平和效率,减少借贷双方之间可能出现的争论。陈永清^[16]认为,应继续改进土地价值的评估过程,提升评估和测量土地价值的相关机构的专业水平,以及相关工作人员的专业技能和职业道德。吕德宏等^[27]认为,政府应推行科学准确的土地估值技术,提高土地价值评估的准确性,保证土地价格的合理性,促进农村产权估值市场化。惠献波等^[14,28]认为,可以通过组建第三方农地经营权价值评估机构和完善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价值评估方法,来完善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价值评估体系。李泉等^[24]认为,应归纳整理土地经营权价值的相关影响因素,按照影响因素种类的不同设立相应的评估对策与方法,结合农业特点和土地价值评估在实践中积累的经验等对影响因素的重要性进行划分,制定出专业且科学的土地经营权价值评估体系。

4. 建立风险分担机制

惠献波^[23]认为,政府相关部门应建立针对农村土地抵押融资风险的补偿制度,用风险补偿基金来补偿金融机构因农户违约而造成的损失。杨奇才等^[31]认为,应通过建立农地经营权抵押贷款的风险化解机制来降低和化解经营权

出租方的租金损失风险。李泉等^[24,29]认为,政府部门应进一步完善风险补偿机制,创设相应的农村土地抵押贷款损失基金和风险补偿金,以弥补农民受灾所造成的损失和金融机构在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中遭受的损失。陈永清^[16]认为,政府财政部门应依据合适的比例对金融机构开展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业务的亏损进行补偿,从而促使金融机构积极开展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活动。常露露等^[25]认为,应按照风险类型的不同,对农地经营权抵押贷款风险影响因素进行梳理,从而对不同类型的风险进行合适比例金额的补偿。

五、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研究展望

根据对相关文献的梳理,可以发现: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是对农地金融的一种探索,实践中存在着制度风险、市场经营风险、金融风险等。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未来研究的方向是探索如何在事前识别风险、事中防控风险、事后化解风险,具体路径是消除当前法律层面的阻碍,不断健全土地融资的其他配套制度,逐步实现农村土地的融资功能。首先,政府与相关学者应当积极地在理论和实践方面分析、总结目前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中存在的风险,逐渐健全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优化土地经营权抵押的相关条款,防范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的发生。其次,应探索建立更加完善的农村信用体系,健全农业保险、农业担保和农地价值评估机制,提高土地估值的准确性,防范土地价值评估中存在的风险,在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人和抵押权人方面应当明确规范,以降低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再次,应建立农村产权交易平台,如果违约风险发生,金融机构可以通过该平台便捷高效地实现抵押物处置变现,节约抵押物变现时所耗费的时间和交易成本。最后,应探索政府对金融机构恰当的补偿比例,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参与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降低金融机构等主体的农贷风险。

参考文献:

- [1] 申惠文. 法学视角中的农村土地三权分离改革[J]. 中国土地科学, 2015(3): 39.
- [2] 温世扬, 吴昊. 集体土地“三权分置”的法律意蕴与制度供给[J]. 华东政法大学学报, 2017(3): 74.
- [3] 单平基. “三权分置”中土地经营权债权定性的证成[J]. 法学, 2018(10): 37.
- [4] 高圣平. 农村土地承包法修改后的承包地法权配置[J]. 法学研究, 2019(5): 44.
- [5] 高飞. 农村土地“三权分置”的法理阐释与制度意蕴[J]. 法学研究, 2016(3): 3.
- [6] 朱广新. 土地承包权与经营权分离的政策意蕴与法制完善[J]. 法学, 2015(11): 88.
- [7] 朱继胜. “三权分置”下土地经营权的物权塑造[J]. 北方法学, 2017(2): 32.
- [8] 蔡立东, 姜楠. 农地三权分置的法实现[J]. 中国社会科学, 2017(5): 102.
- [9] 丁文. 论“三权分置”中的土地经营权[J]. 清华法学, 2018(1): 114.
- [10] 蔡立东, 姜楠. 承包权与经营权分置的法构造[J]. 法学研究, 2015(3): 31.
- [11] 孙宪忠. 推进农地三权分置经营模式的立法研究[J]. 中国社会科学, 2016(7): 145.
- [12] 房绍坤, 林广会. 土地经营权的权利属性探析: 兼评新修订《农村土地承包法》的相关规定[J]. 中州学刊, 2019(3): 45.
- [13] 李雅静. 基于风险因素的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博弈研究[D]. 杨凌: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 2016.
- [14] 陈燕, 吴剑锋. 安徽省农地经营权抵押融资模式影响因素研究[J]. 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学报, 2019(2): 114.
- [15] 王海涛, 孙露雨, 程金花. 基于规模与组织视角的农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融资意愿影响因素[J]. 江苏农业科学, 2019(13): 6.
- [16] 陈永清. 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的风险因素分析[J]. 上海经济研究, 2016(7): 59.
- [17] 宋坤, 张馨予. 农户分化视角下农地经营权抵押贷款信用风险因素识别及评估: 基于四川成都的调研数据[J]. 四川农业大学学报, 2020(3): 1.
- [18] 陈菁泉, 付宗平. 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形成及指标体系构建研究[J]. 宏观经济研究, 2016(10): 143.
- [19] 占治民, 曾燕珍, 谢雨珊, 等. 农户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政策风险影响因素经验解释[J]. 统计与决策, 2019(3): 125.
- [20] 吴征, 蔡连军. 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影响因素分析: 基于东海县试点金融机构的实践[J]. 金融纵横, 2016(9): 83.
- [21] 刘屹轩, 闵剑, 刘忆. “三权分置”下农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辨识与评价: 基于结构方程模型的实证研究[J]. 宏观经济研究, 2019(1): 158.
- [22] 林建伟. 农地经营权抵押贷款的风险与防范[J]. 福建农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6(5): 14.
- [23] 惠献波. 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评价[J]. 价格理论与实践, 2015(7): 76.
- [24] 李泉, 余珊. 农村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的风险防范刍议[J]. 社科纵横, 2019(4): 42.
- [25] 常露露, 吕德宏. 农地经营权抵押贷款风险识别及其应用研究: 基于重庆 639 个农户样本调查数据[J]. 大连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8(5): 41.
- [26] 李宁. 农村土地经营权直接抵押融资模式风险控制[J]. 农业经济, 2020(2): 112.
- [27] 吕德宏, 张无垠. 农地经营权抵押贷款信用风险影响因素及其衡量研究: 基于 CreditRisk + 模型的估计[J]. 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8(4): 137.
- [28] 惠献波. 农地经营权抵押融资风险控制研究: 基于直接抵押融资模式的视角[J]. 地方财政研究, 2018(1): 93.
- [29] 陆晋文, 邱和阳, 彭洁敏. 农地经营权抵押贷款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 现代农业科技, 2019(23): 262.
- [30] 周颖. “三权分置”下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风险研究[J]. 商业会计, 2018(16): 84.
- [31] 杨奇才, 谢璐, 韩文龙. 农地经营权抵押贷款的实现与风险: 实践与案例评析[J]. 农业经济问题, 2015(10): 4.



引用格式:陈艳,张江甫. 区块链的理论基础、技术应用与未来趋势[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56-61.

中图分类号:F061.5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08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56-06

区块链的理论基础、技术应用与未来趋势

The theoretical basis, technology application and future trend of block chain

陈艳¹,张江甫²

CHEN Yan¹,ZHANG Jiangfu²

1. 中南民族大学 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湖北 武汉 430000;

2. 绵阳师范学院 经济与管理学院,四川 绵阳 621000

摘要:理解区块链的概念需要从账本观、数据观、技术观、价值观四维综合视角入手,区块链理论主要来源于系统理论、信息不对称理论、信任理论三个方面。目前,区块链技术在跨境支付清算、商品溯源、税务票据等场景发挥着重要作用,正成为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推手。同时区块链也面临着诸如技术不够成熟、行业落地较慢、相关政策法规监督不力等问题。放眼未来,需要从全局高度,统筹规划。一是社会各方协同攻关,助推重大技术破冰;二是循序渐进有序推进,加速行业应用落地;三是制定政策法律规范,形成监督认证机制。

关键词:
区块链;
比特币;
数字技术

[收稿日期]2020-09-22

[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71971146)

[作者简介]陈艳(1989—),女,四川省遂宁市人,中南民族大学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区块链协同社会治理;张江甫(1982—),男,江西省抚州市人,绵阳师范学院副教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知识区块链。

自 2015 年以来,区块链研究引起了学术界、实业界和政府机构的特别关注。2016 年 12 月 15 日,国务院印发的《“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首次将区块链技术纳入现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范畴,并上升至国家战略层面^[1];2017 年,我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专门设立“可信区块链开放实验”研究机构,针对区块链技术在我国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此技术的分享平台。随后,我国相继发布了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区块链技术白皮书^[2-3];2018 年 5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两院院士大会上的讲话中明确提出,“以人工智能、量子信息、移动通信、物联网、区块链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突破应用”;2019 年 10 月 24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就区块链技术的发展现状与趋势,开展了第十八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特别强调,“我们要把区块链作为核心技术自主创新的重要突破口,明确主攻方向,加大投入力度,着力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加快推动区块链技术和产业创新发展”^[4]。在有关区块链的学术研究方面,通过中国知网检索“区块链”主题词,得出区块链研究的总体情况:2015 年发表 38 篇文献,2016 年发表 809 篇文献,2017 年发表 1922 篇文献,2018 年发表 5062 篇文献,2019 年发表 6537 篇文献,2020 年预测将发表 8000 多篇文献。区块链研究已经由“点点星光”演变为“星火燎原”之势。因此,在新时代背景下,我们有必要结合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区块链技术发展的总体布局,进一步明确区块链的理论内涵,分析近期区块链在产业应用方面的机遇和挑战,阐释区块链的应用逻辑和落地实践,向政府及相关部门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以推动区块链未来更好发展。

一、区块链的理论基础

1. 区块链的相关概念

2008 年,一位化名为“中本聪”的学者在比特币论坛发表了“Bitcoin: A peer-to-peer elec-

tronic cash system”一文^[5],第一次明确提出了区块链思想。之后,众多学者基于不同的学科背景、理论视角、应用场景,对区块链的概念进行详细阐述,但并未达成一致的观点,归纳起来,主要可以划分为以下四种观点:账本观、数据观、技术观、价值观。

账本观认为,区块链本质上就是一种分布式账本技术或系统。华为区块链技术开发团队认为,区块链源自比特币的底层技术架构,但又不同于比特币,其本质上是一种分布式账本技术,区块链上的各个区块等同于传统的“一页账本”,区块链上的网络节点等同于传统的“记账人”^[6]。李卫等^[7]认为,区块链技术的数据分布式存储、不可篡改、可溯源性有利于传统账本管理问题的解决,进而提出基于区块链的四大账本管理模块:用户交互、智能合约、区块链服务、数据库。于雷等^[8]将区块链全网看成一个完整的账本系统,认为它是由若干个区域子网系统构成的,并提出了全网账本数据的拆分技术。曾雪云^[9]将区块链分布式账本技术应用于企业复式簿记,从而实现了企业会计信息系统的自动化或半自动化管理。

数据观认为,区块链是一种数据结构或数据库。D. 塔普斯科特等^[10]认为,区块链实质上是由各个区块通过哈希算法形成的长链,其中,区块是区块链的基本数据单位,各个区块通过时间戳技术按照时间顺序联结而成的“块-链式”数据结构。国内学者秦谊^[11]和孙国茂^[12]同样将区块链看成一种分布式的可靠数据库或总账数据库。在此基础上,华为区块链技术开发团队认为,这种“块-链式”数据结构还具备透明可信性、防篡改可追溯性、隐私安全保护和系统高效可靠性等特征^[6]。

技术观认为,区块链是一种由多维计算机科学技术重新组合而形成的新技术,如哈希算法、点对点网络、数字签名、智能合约和共识算法。例如,黄海涛等^[13]认为,区块链是点对点

传输、分布式数据存储、共识机制以及加密算法等技术的系统集成运用;王琪等^[14]提出在新零售供应链中,区块链的非对称加密技术能够保证信息的安全性,同时降低技术的故障率;李进华等^[15]研究了廉政监督机制中的六大区块链技术,分别是数据层、网络层、共识层、激励层、合约层和应用层;我国工信部颁布的《中国区块链技术和应用发展白皮书》认为,区块链是典型的去中心化、去信任化的基础技术构架和分布式计算范式^[16]。

价值观认为,区块链是一种可以传递信任、价值的互联网^[10]。随着区块链技术不断向纵深推进,该技术日益完善与成熟,未来将使传递信息的互联网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成功推动“信息互联网”向“价值互联网”转变,成为新时代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17]。在此基础上,华为区块链技术开发团队认为,区块链的这种“去中心化”“去信任化”特征实现了原来互联网中缺乏的可信价值传递^[6],基于此,区块链也被看作“价值互联网”的别称。

综合上述研究,本文认为区块链概念不能简单地从单一的视角进行考察,而应从上述四种视角综合考察,区块链是 P2P 网络通信、密码学技术、哈希算法、智能合约等多维计算机科学知识在新时代价值互联网中的集成应用创新模式,具备机密性、完整性、去中心性、不可篡改性、可追溯性等特征。

2. 区块链的理论渊源

综合现有研究文献,区块链的理论来源主要有三个方面:系统理论、信息不对称理论、信任理论。

(1) 系统理论

系统理论为区块链的诞生提供了基础理论指导,区块链是人机智能融合的复杂系统^[18]。系统理论思想为钱学森院士所倡导,其整体性、结构性、关联性、动态性、时序性等系统论所具备的共性特征^[19],均能够为区块链的产生提供

理论指导。例如,区块链是各个区块通过哈希指针链接而形成的“块-链式”系统,区块相当于构成系统的子系统,具有鲜明的整体性和结构性特征;区块链的各个区块之间不是独立分开的信息孤岛,而是按照时间戳技术,任何一个区块都能够通过哈希值指向其对应的父区块,从而按照时间顺序链接而成的长链,具有显著的关联性、动态性与时序性等特征;区块链能发挥各个区块的协同功能效应,从而达到“整体大于部分之和”的系统功效,即“1 + 1 + 1 > 3”的协同效能。

(2) 信息不对称理论

信息不对称理论为区块链的应用提供了动力源泉,该理论由美国三位经济学家 G. 阿克洛夫、M. 斯宾塞和 J. E. 斯蒂格利兹在 1970 年代提出,认为在市场交易活动中,由于交易双方掌握的信息存在着一定的差异,掌握市场信息较充分的一方,往往处于更有利的位置;相反,信息贫乏者,处于不利的位置。在社会经济活动中,信息不对称问题普遍存在,而区块链的去中心化、分布式、信息透明、数据不可篡改且可追溯等特征,从根本上打开了传统市场交易活动的“信息黑盒”,使交易双方都可从区块链的账本记录信息中充分获取各自所需信息。同时,可消除市场中介服务机构的影响,使信息传递更为高效,节约成本。因此,从这种意义上来说,区块链是为了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而产生的新技术范式。

(3) 信任理论

信任理论为区块链的应用提供了保障机制,德国社会学家格奥尔格·西美尔有关信任理论的研究在其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在社会经济生活中,信任问题普遍存在。例如,在美国学者格兰诺维特和中国学者边燕杰的“找工作”研究主题中,美国人更多依赖强关系成功找到一份工作^[20],而中国人更多依赖于弱关系发现一份工作^[21]。社会网络中的强、弱关系本

质上就是我们对待信任问题的文化观。随着区块链技术的不断成熟,其去中心化或弱中心化的特征有助于解决信任问题,形成区块链的“去信任”特征:区块链中的任意节点区块都含有完整的校验逻辑,它们无需信任区块链中的其他节点,即可完成交易的认证过程。因此,区块链的“去信任”特征使得区块链的任意节点之间无需信任对方,甚至无需公开自己的身份,都能对交易的有效性进行判断。

综上所述,系统理论、信息不对称理论和信任理论为区块链发展奠定了坚实的理论基础,其中,系统理论是区块链诞生的理论依据,而信息不对称理论、信任理论是区块链应用落地的动力源泉和保障机制。

二、区块链的技术应用

区块链技术最早应用于比特币加密数字货币系统,随着对区块链认识 and 理解的不断深入,我们惊奇地发现虚拟货币交易、金融系统、各种行业都可以应用区块链技术,需要传递信任的地方就有区块链,该技术具有广阔的应用空间。

1. 区块链技术在跨境支付清算中的应用

当前主流的跨境支付主要采用环球同业银行金融电讯系统(Society for Worldwide Interbank Financial Telecommunication,缩写为 SWIFT),其可使银行的跨境支付清算业务具有较高可靠性、安全性和规范性,然而,SWIFT 业务系统衔接环节较多,且每笔业务都需要核对,这使得跨境支付清算存在着成本较高、效率低下、交易不透明等行业痛点。

嵌入区块链技术的跨境支付清算系统是去中心化的、分布式的网状结构,网络各个节点均具有共同维护账本的权利与义务;各个节点记录所有的跨境支付清算业务,数据不能篡改,具有可追溯性;所有交易信息采取密码学技术进行加密分装,交易相关方利用私钥解密,保护了用户因素安全;信息公开透明,监管方能有效获

取所有的链上交易信息,提高监管效率。因此,区块链技术与金融系统跨境支付清算的结合所形成的分布式的、去中心化的网络结构,能有效弥补传统 SWIFT 的缺陷,提升银行系统支付清算效率,节约大量成本。

2. 区块链技术在商品溯源业务中的应用

目前,食品安全、药物溯源、疫苗溯源、器件质量已经成为全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一旦出现假冒伪劣产品或事故,相关责任方经常会推卸责任,不愿拿出真实数据,调查取证过程十分艰辛。因此,区块链技术的透明性、不可篡改性、可塑性能很好解决商品溯源业务中的问题,实现从生产企业—加工企业—运输企业—销售公司的全程监控,如 IBM 和沃尔玛集团合作建立贯穿全供应链的食品溯源安全联盟。

利用华为云区块链服务(Blockchain Service,缩写为 BCS),可构建一个从生产到销售全过程的商品溯源业务流程(见图 1),其具有如下功能:(1)该流程借助华为 BCS 联盟链技术,可使生产企业、加工企业、运输企业、销售企业等供应链上的各参与方,作为独立的华为云租户,拥有相互独立的数据、资料;(2)采取拜占庭共识算法,智能合约可规定从生产、加工、运输到销售过程的状态变化,并通过数字签名实施数据操作;(3)各参与方共同维护产品从生产、加工、运输到销售整个生命周期过程中和各自相关的数据,从而可保障产品的全过程追踪。从一定程度上说,区块链技术与商品溯源的结合,能够提高产品参与方造假的成本,及时有效定位和召回问题产品。

3. 区块链技术在税务票据业务中的应用

政务系统中的税务办理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目前税务系统采取“以票控税”,通过发票来验证业务发生的真实性。对于消费者来说,要经过发票交易—商家开票—报销单—报销流程—报销款等阶段;对于商户来说,要经过消费者结账—专人开票等阶段,税务系统办理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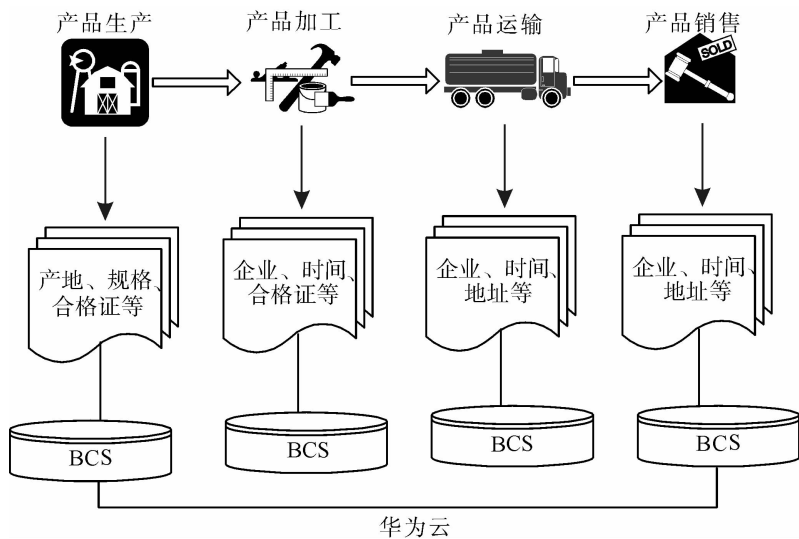


图1 基于华为BCS的商品溯源业务流程

繁杂,并且票据的真实性也给税务部门管理带来了极大挑战。

基于“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路”的政务服务理念,采取区块链技术,将全国各省级税务局组建形成全国政务税务服务系统,各地方税务部门负责数据上链与维护,国家税务总局能够跟踪并查询各省税务数据,可使税务票据从领票、开票、流转、入账到报账的全环节流转状态完整且可追溯;开票方、流转方、报销方、税务部门共同参与“税务账本”的记录和维护,票据信息透明,且难以篡改,可极大提高政务税务票据业务服务效率。

三、区块链的未来发展趋势

区块链技术应用正成为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推手,然而,其也面临着诸多挑战,如技术层面存在隐患、行业应用层面速度缓慢、相关政策法规监督不力等。放眼未来,我们需要从全局高度统筹规划。

1. 社会各方协同攻关,助推重大技术破冰

区块链是中国人工智能时代多元技术组合集成创新的典范,其技术突破需要政府部门、区块链参与方、技术提供方、监管部门等各利益相关方的共同参与,推动与区块链相关的“新基建”,以及信息共享开放平台建设。因

此,未来我们应着力于以下四个方面的重点工作:(1)紧密跟踪区块链的前沿技术,继续加强和完善密码学技术、共识机制、数字签名、隐私保护、智能合约等关键技术研发;(2)将“新基建”基础设施建设与开发开源软件相结合,形成区块链技术软硬件协同发展的生态体系;(3)既注重区块链的理论基础研究,同时又加大区块链的交叉运用研究,创建创新创业研究平台,培育一大批复合型人才;(4)推进高校、科研院所、行业协会、政府部门等在区块链技术方面的协同合作,加强它们在区块链技术攻关、行业标准制定、瓶颈难题突破方面的协同攻关。

2. 循序渐进有序推进,加速行业应用落地

区块链本质上是分布式的账本技术,其在提高合作效率、降低交易成本、建立信任关系、信息共享透明、隐私安全保护等方面具有巨大的市场应用价值。因此,我们应循序渐进有序推进“区块链+产业应用”落地。首先,我们应该大力甄选试点研究领域,开展小规模区块链技术应用落地研究,如优先发挥区块链技术在金融交易清算、政府信息数据公开、食品商品溯源、版权司法存证等重点领域的价值引导作用,形成一批示范型的区块链应用范例;其次,应发挥典型范例的榜样作用,推动区块链技术与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形成“区块链+社会”

的3.0运用时代,发挥其在供应链管理、能源管理、电子商务服务等方面的价值作用;再次,应不断检视区块链技术对传统产业管理、商业运营模式造成的影响与冲击,及时防范各种技术风险,完善相关的道德法律。

3. 制定政策法律规范,建立监督认证机制

遵循区块链技术的发展规律,探讨区块链技术在对个人隐私保护、数据共享流动、版权认证、跨境支付结算等方面的影响,制定有利于区块链技术健康发展的政策法律体系,打击恶意侵犯新技术的违法行为,为区块链新兴技术提供包容发展的空间。此外,应探讨区块链在底层基础架构、应用落地逻辑、参与主体信息披露、信息监控、智能合约的合规审查和审计机制,制定区块链技术和应用的监督机制和认证体系,为其健康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的通知[EB/OL]. (2016-12-27)[2020-08-12].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6-12/27/content_5153411.htm.
- [2] 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8 中国区块链产业白皮书[EB/OL]. (2018-11-18)[2020-08-12]. <http://www.miit.gov.cn/n1146290/n1146402/n1146445/c6180238/content.html>.
- [3] 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可信区块链推进计划. 区块链产业白皮书(2019)[EB/OL]. (2019-11-11)[2020-08-12]. http://www.cbdio.com/BigData/2019-11/11/content_6152706.htm.
- [4] 习近平在中央政治局第十八次集体学习强调 把区块链作为核心技术自主创新重要突破口 加快推动区块链技术和产业创新发展[N]. 人民日报,2019-10-26(01).
- [5] SATOSHI N. Bitcoin: A peer-to-peer electronic cash system[J]. *Consulted*,2008(3):1.
- [6] 华为区块链技术开发团队. 区块链技术及应用[M].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9:1.
- [7] 李卫,王腾宇,刘乾隆,等. 基于区块链的商户间账本管理模型[J]. *计算机科学*,2019(S2):544.
- [8] 于雷,金岩. 区块链全局账本数据的拆分技术研究[J]. *高技术通讯*,2017(Z2):875.
- [9] 曾雪云. 区块链分布式账本技术下的复式簿记:基础概念、运行机制与应用前景[J]. *会计之友*,2020(16):155.
- [10] TAPSCOTT D, TAPSCOTT A. Blockchain revolution: How the technology behind bitcoin and other cryptocurrencies is changing the world[M]. New York: Portfolio/Penguin, 2018:12.
- [11] 秦谊. 区块链冲击全球金融业[J]. *当代金融家*,2016(2):43.
- [12] 孙国茂. 区块链技术的本质特征及在证券业的应用[N]. *上海证券报*,2017-02-08(08).
- [13] 黄海涛,刘勤明.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博弈分析[EB/OL]. (2020-07-31)[2020-09-03]. <http://kns.cnki.net/kcms/detail/11.3092.V.20200731.1541.002.html>.
- [14] 王琪,陈志军,王革香. 区块链技术在新零售供应链中的应用[J]. *商业经济研究*,2020(14):34.
- [15] 李进华,任恒.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廉政监督机制构建研究[J]. *学习论坛*,2020(7):42.
- [16] 周平,杜宇,李斌,等. 中国区块链技术和应用发展白皮书(2016)[M]. 北京:工业和信息化部,2016:32.
- [17] 赵刚. 区块链:价值互联网的基石[M]. 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2016:25.
- [18] 蔡恒进,蔡天琪,耿嘉伟. 人机智能融合的区块链系统[M].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19:68.
- [19] 上海交通大学钱学森研究中心. 智慧的钥匙:钱学森论系统科学[M]. 上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15:135.
- [20] GRANOVETTER M. Getting a job[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1995:34.
- [21] BIAN Y J. Bringing strong ties back in: Indirect ties, network bridges, and job searches in China[J].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1997:366.



引用格式:王岩.“三权分置”背景下农地经营权流转方式选择与抵押权的实现[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62-69.

中图分类号:F321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09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62-08

“三权分置”背景下 农地经营权流转方式选择与抵押权的实现

The transfer mode choices and realization of mortgage rights for rural land management rights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separation of three rights

王岩

WANG Yan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经济学院,河南 郑州 450046

摘要:当前我国农业发展与农民增收兼存土地细碎化与资金约束的双重障碍。解决细碎化问题要靠农地有序流转,而破解资金约束需借助农地抵押来盘活农村土地资产。在“三权分置”背景下,围绕选择何种流转方式,通过怎样的合约结构既能破除流转范围较小、具有人身依附性等差序特征而导致流转不规范的情形,同时又能兼顾农业现代化进程中农地抵押融资的有效需求这一问题展开分析,结果表明:以地入股加入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是诠释“三权分置”较好的方式之一。一方面,通过入股加入合作社可实现承包权与经营权的分置,改善熟人社会中的分置环境,促使农地流转合约结构从熟人社会的差序治理向市场治理方向转变;另一方面,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可实现经营权活化,以市场合约的方式有效兼顾农地抵押权能的实现。

关键词:

三权分置;
农地经营权;
农地抵押权;
流转方式;
合约

[收稿日期]2020-09-12

[基金项目]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18CJJ093)

[作者简介]王岩(1987—),男,河南省商丘市人,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讲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土地经济理论与政策。

一、问题的提出

改革开放以来,以家庭承包经营责任制为基本经营形式的农地制度,有效激励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提高了农业生产率,为释放生产活力、增加农民收入提供了重要的制度保障^[1]。但随着家庭承包经营责任制潜力消耗殆尽,L. Gao 等^[2-3]通过实证研究认为这种所有权结构设计上表现出的高度平均主义制度安排与市场经济发展之间的矛盾日益凸显:一家一户分散经营与现代市场需求不协调,地块分割过碎与发展现代农业相冲突。这种小规模、细碎化经营由于地界的增多而浪费土地、降低灌溉效率并给农户带来经营管理上的不便。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这种在资源配置上的低效性已经越来越无法适应以市场化、规模化、信息化为主要特征的现代农业发展要求。那么,现阶段如何将一家一户小规模的家庭农业经营改造为适合现代农业发展的规模农业,从而解决土地经营细碎化问题,推动适度规模经营,就成为中国农业现代化进程中最为棘手的问题^[4]。陈锡文^[5]认为,解决上述细碎化等问题要靠农业现代化及其适度规模经营,而当前农业现代化面临着资金投入不足与信贷束缚的困境。不难看出,促进我国农业发展与农民增收存在土地细碎化与资金约束的双重障碍。解决土地细碎化问题要靠农地经营权合理有序流转来完成,而要破解资金约束需盘活农村沉睡的土地资产,借助农地经营权抵押实现。

当前我国农地流转主要以转包、出租等形式发生于农村熟人社会内部,叶剑平等^[6]的研究结果表明,在农地转出和转入过程中未采取书面正式合约的比例分别占 82.6% 和 81.8%;洪名勇等^[7]经过实地考察得出在农地转入和转出环节订立书面合约的比例仅为 9.86% 和 10.11% 的结论。对此,钱龙等^[8]将这种现象定

义为流转的“差序格局”,即流转双方血缘、地缘关系越亲密,选择非正式合约的可能性越大。对于农地租赁市场来说,多数文献倾向于强调,一个能够形成稳定预期,维系双方合作关系,并激励生产专用性投资的书面正式与较长期限的合约,对于农地流转是极为重要的,因为合约期限偏短会使承租者预期不稳定,并诱导农地经营行为的短期化,加剧承租者的掠夺性经营行为以及对农地的长期投资不足。随着农村经济社会的发展和涉农企业等规模经营主体对农地流转的介入,农地流转范围逐渐扩大,再像熟人社会内部通过信任关系维系而缔结口头合约(由于随意性较强且不具有法律效力)将不合时宜,且与现代合约经济学的内在要求不符。李宁等^[9]认为,倘若农地经营权一直附着于承包权之上,会造成农地经营权流转出现较强的人身依附性,而这和当下市场机制倡导的产权明晰的单一财产属性有着明显的冲突。贺雪峰^[10]与赵翠萍等^[11]的研究表明,当前人地均分的农村土地制度现状,人多地少的现实国情,以及承包权和经营权合一的产权特征,造成农村土地细碎化现象、农户兼业趋势明显、农业现代化技术难以推广应用、难以通过农地抵押方式进行农业生产融资等诸多问题,为此需要将农地承包经营权进一步细分为承包权与经营权,以减弱人身依附性。郭忠兴等^[12]认为,当下农业现代化、机械化对于农村土地融资权能的迫切需要,在很大程度上对农地承包经营权“异化”为具有单一财产权属性的农地经营权提出了新要求,这恰是从农地经营权活化出抵押权的题中之义。刘守英等^[13]提出需借助农地“三权分置”,以有效促进农地的有序流动并实现农地抵押权能。

目前我国现行农村土地流转方式主要包括转包、出租、转让、互换、入股等。那么我们不禁要问,选择何种流转方式、通过怎样的合

约结构,既能破除流转范围较小且主要发生于熟人社会内部、具有人身依附性等差序特征从而导致流转合约不规范的情形,同时又能兼顾农业现代化进程中农地抵押贷款融资的有效需求呢?鉴于此,本文拟以“三权分置”为政策背景,讨论该政策背景与农地流转和抵押的关系,并在此基础上构建分析框架,通过比较农地经营权流转方式,探寻农地经营权抵押的实现路径,以期为更好地推动农村土地流转提供参考。

二、“三权分置”政策提出的背景与分析框架

1. “三权分置”政策提出的背景

2013年7月2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武汉农村产权交易所调研时强调,“深化农村改革,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要好好研究农村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者之间的关系”。此后,中央“一号文件”、中共十九届三中全会、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等均聚焦于“三权分置”这一政策,并对其作了完整说明和部署。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的基本方向在于“落实集体所有权、稳定农户承包权、放活土地经营权”。通过对“三权分置”政策的分析,可着重从以下两方面把握其政策含义。

(1) “三权分置”的题中之义在于承包经营权分置为承包权与经营权

当前我国土地承包经营权制度面临两方面难题:一方面,土地承包经营权同时承载着乡村社会治理、经济发展乃至农村社会保障等诸多职能,现有土地制度功能严重超载,人身依附特

征明显^[14];另一方面,承包经营权暗含的农村社会保障和经济职能难以兼得,二者具有内在冲突^[15]。所以,在农地承包权与经营权合一的情境下,农地流转的规模较小,加之人身依附性强,流转主要形式是熟人社会内部差序格局下的转包、代耕代种和出租等,农地流转时多采用口头非正式合约,土地流动范围较窄、规模较小,难以实现适度规模经营。

“三权分置”的题中之义在于承包权与经营权分置,那么如何才能从承包经营权中独立出经营权呢?这需要通过经济学意义上农地的流动才能实现。虽然,简单通过颁发农地承包权与经营权的两个证件文本,也可以实现法律意义上的“三权分置”,但这又具有何种经济意义呢?这是由于当农地承包权与经营权合一时,此时的权利状态为农地承包经营权,地权不发生任何变动,要实现“三权分置”的目标,就要发生农地权利与要素的流动,即农地经营权与承包权的分置须借助流转的行为才能实现,因此农地经营权的分置是与流转行为相伴而生的(见图1)。

肖卫东等^[16]从法理视角分析,认为农地承包经营权分置为承包权与经营权,本质在于将具有物权性质的农户承包权和具有债权属性的农地经营权相分离。《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规定承包经营权可用来流转,但因承包权依附于成员权存在,故承包权流转不为政策允许,法律冲突造成了这种自相矛盾的情形。在“两权分置”情境中,集体享有所有权,农户享有承包经营权。承包经营权属于承包权与经营权二者的混合体。承包权是一种农户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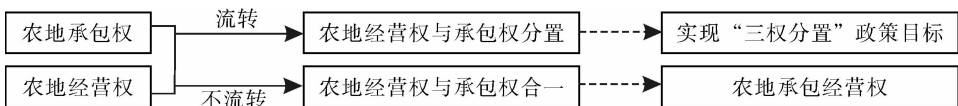


图1 农地承包权与经营权关系示意图

有的成员权,只有集体经济组织内部成员方可拥有此资格,具有封闭性、不可交易性。经营权作为一种财产权,能以市场交易形式将资源流向有能力经营的个人或规模主体,其具有开放性与可交易性。

王小映^[17]认为,“三权分置”在制度层面厘清了农村集体、承包户与实际经营主体间的土地权利关系。承包权与经营权的分置可以同时兼顾到效率与公平的原则,与承包经营权合一时具有很强的人身依附性截然不同,促使土地经营权流转范围得以突破熟人社会边界,逐渐走向市场化,随着涉农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规模主体的发展壮大,农地流转范围也在日益扩大。在这一过程中,基于人情和关系亲疏呈现为差序治理情境下发生的流转逐渐向市场化与市场治理情境下的流转过渡,相应地,由于权利的清晰界定,在农户农地流转合约选择上,从之前的口头非正式、短期和象征性租金的合约逐渐向书面正式、长期和趋于市场化租金的合约转变,人身依附性减弱,差序治理格局逐渐瓦解,合约逐渐趋于规范化^[18]。

(2)“三权分置”的关键在于农地经营权活化

土地经营权活化可从两方面理解:一方面,在充分保障农村集体所有权与农户承包权条件下,承包农户把农地经营权转给他人或主体耕种,从而扩大“耕者”范围,实现“地尽其用”,这构成了农业生产和经营方式的创新;另一方面,从经营权中活化出抵押权,通过赋予土地经营权以抵押、担保之权能,允许土地经营权人以土地经营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抵押贷款,以实现农地的交换价值,破解农业经营融资难问题。当前我国农业现代化面临着一系列资金约束,并对土地这一农业领域最重要的生产要素的有效使用提出了新要求:农村土地如何通过资源形式的流动转向资产形式的流动。倘若农村土

地在空间上的流动依赖农地流转,那么作为生产要素的农地在时间层面的流动其最有效的方式便是经营权抵押。因此,如果说农地经营权与承包权的分置主要依靠流转来实现,那么农地经营权的活化主要依靠抵押来完成。我国集体土地产权的改革历程,从某种意义上说,就是权利不断发生细分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逐渐顺应了农民保留土地承包权,从而充分确保自身生存保障的意愿,也很好地满足了流转与抵押土地经营权的需要。

2. 分析框架

针对我国当前农地经营权流转中存在的经营权分置程度较弱、差序格局现象和农地流转后规模经营主体对于农地抵押贷款的需求,鉴于“三权分置”的政策目标可以有效实现流转与抵押的双重诉求,那么通过怎样的合约结构、选择何种流转方式,既能破除流转范围较小且主要发生于农村熟人社会内部、具有人身依附性等差序治理特征从而导致农地流转合约不规范的情形,同时又能兼顾农业现代化进程中规模经营主体通过农地经营权进行抵押贷款融资的有效需求呢?图2所示的分析框架试图通过合约的优化选择来促进农地流转与抵押进程并解答上述问题。

三、农地经营权流转方式比较与农地经营权抵押的实现

1. 农地经营权流转(合约)与农地经营权抵押的关系

提及农地流转对农地抵押产生的影响,即农地抵押能在多大程度上得以实现,还受到农地流转配置状况的影响。反映在合约上,因为普通小农户的抵押不需要流转农地,而规模经营主体必须通过流转农地经营权才具有实现抵押的可能,所以,对于规模经营主体来说,需要讨论农地经营权流转(合约)对抵押的影响。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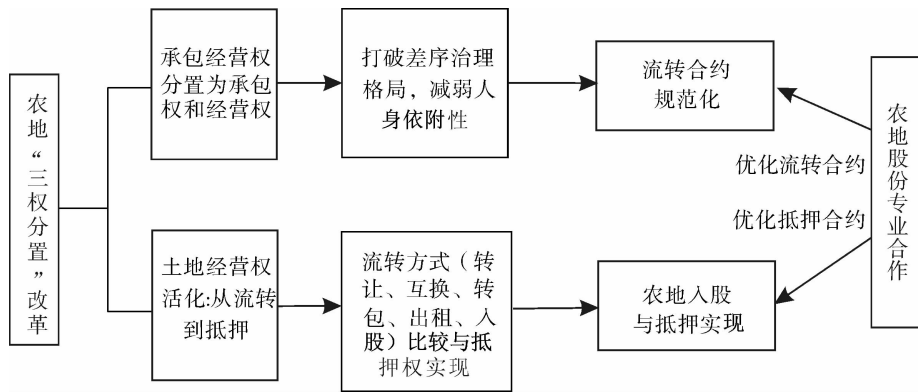


图2 三权分置、流转方式比较与合约优化分析框架图

模经营主体进行农地抵押的前提是通过农地流转的方式获得农地经营权,由于规模经营主体在与金融机构发生农地抵押关系时,必须以具有法律效力的农地经营权作为抵押物,那么由此必须保证规模经营主体以书面正式合约的方式流转农地并使之具有法律效力后,金融机构才可能受理其农地经营权抵押请求,规模经营主体才有可能实现农地经营权抵押之权能。倘若通过口头非正式合约流转农地,银行是不可能发放贷款的。换言之,规模经营主体倘若想实现农地经营权抵押,其前提是通过书面正式合约的流转方式获得农地经营权。因此,需要进一步讨论通过怎样的流转方式在“三权分置”背景下既能破除熟人社会内部流转范围过小、存在差序治理的现象,促进农地经营权流转合约的规范化,同时又能有效兼顾规模经营主体实现农地抵押权能。

2. 农地经营权流转方式的比较与抵押权的实现

在现行法规之下,农地可行的流转方式主要有转让、互换、转包、出租、入股等,农地流转权赋予了主体流转农地的权利空间,使得农户可以自由选择流转农地的方式,而不同的流转方式会导致农地流转配置在结果上的差异,进而影响农地抵押的实施和最终的效果。更为关键之处还在于,农地承包权与经营权要想真正

实现分置的效果,也必须通过经济学意义上农地的流动才能实现其分置价值(见图1)。对于规模经营主体来说,要想实现农地经营权抵押,必须借助流转才有可能实现。

(1) 转让与互换

转让,即原土地承包方把自身拥有的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偿转让给他人,受让方获取完整的土地承包经营权,同时和土地发包方(村集体)生成新的土地承包关系,此时原土地承包人完全退出土地承包关系。互换,主要是指因耕作需要或土地相互毗邻的承包人为了便于耕作和田间管理等目的彼此交换承包地并发生土地法律关系变更的行为,即土地承包权人失去原承包地上承包经营权的同时获取新承包地上的承包经营权。互换与转让这两种流转形式,因可能导致原土地承包关系的丧失,其本身并不会在活化农地经营权的条件下,达到稳定农户承包权的目的。从理论上分析,即使转入方能够负担高昂的谈判费用,通过转让的方式实现农地集中、适度规模经营的目的,然而由于转让并未改变承包权和经营权合一的状态,倘若抵押产生了呆账坏账,金融机构难以有效处置抵押物(农地经营权),因为此时经营权仍然依附于承包经营权。因此,转让与互换难以达到“三权分置”制度改革的内在要求。

(2) 转包与出租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内部以转包方式发生流转的原承包方和发包方的关系不发生变更。出租指出租人和承租人共同就农地占有、使用、收益等缔结农地租赁合同。从“三权分置”来看,转包、出租指向的是从承包经营权分置出的土地经营权,此时的流转是一种债权性权利的暂时让渡和转移,本质在于通过出租或转包合约产生的基于土地经营权的债权、债务关系,通过这两种形式流转后,原土地承包方依然享有土地承包权。这两种流转形式,能够完成承包权和土地经营权的分置,然而因转包的接包方必须严格限定为同一集体经济组织内部的成员,因此土地配置很难突破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这一相对封闭的空间,农地经营权活化的范围和能力十分有限。更为关键的在于,当下出租与转包的租金较多以每年支付的方式进行,加上多重委托代理问题和严重的信息不对称,土地承包权人不能保证流转租金获取的连贯性,当产生抵押纠纷抵押权人需处置农地时,承包权人面临丧失耕作土地的潜在风险。因此倘若以这两种方式流转土地,虽可实现农地抵押,但从面临的风险与抵押物的处置等方面看均存在较多问题。

(3) 入股

2002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四十二条确立了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这一流转方式。关于入股的内涵,《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作了具体的解释,即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是众多承包方自愿将家庭承包地作价入股,联合从事农业合作生产经营。通过土地承包经营权入股可以兼顾“公平”与“效率”的价值目标,推动规模经营,提高农地的经营效益,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农地经营主体的制度创新。

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

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赋予农地承包经营权抵押权能,允许农民以承包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鼓励承包经营权在公开市场上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流转,发展多种形式规模经营。在农地“三权分置”背景下,农地流转之后的抵押,针对入股这一流转形式,首先,以土地入股获得分红的方式,可充分保障原土地承包权人的权益;其次,在农户(社员)入股合作社时,需同合作社签订规范的书面正式合约,并经农村产权交易机构备案鉴证,利于实现农地流转合约的规范化;再次,土地入股可改变流转的债权属性,入股属物权性质的流转,可化解债权抵押面临多种合约束缚之难题,以农地入股作为资本,承包权不会因承包权人成员权身份而受影响;最后,农地通过入股方式进行流转,股权的加入有助于整合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之外的资本、技术、劳动力等生产要素以灵活多变折股方式加入股份合作社。基于此,在现行的法律制度和政策环境中,以农地入股形式进行的流转可以较好地满足经营权与承包权分置以及经营权活化并实现抵押权的内在要求,而这恰与“三权分置”的政策目标相一致。

3. 农地经营权流转与抵押的载体

在“三权分置”背景下,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是实现农地经营权流转与抵押合约优化的载体,也是未来有效实现“三权分置”制度改革的一个可能的方向。

(1) 通过农地入股的流转形式可实现流转过程中的合约优化

经营权从承包经营权中分置出来,农户以入股这一流转方式,通过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可以破除差序治理格局,减弱人身依附性,促使农户农地流转范围扩大并使合约趋于规范化。农户(社员)通过农地入股的流转形式加入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与合作社缔结书面正式合

约,且要经农村产权交易中心鉴证备案,有效促进了农地承包权和经营权的分置。这一做法有利于打破差序治理格局,扩大农地流转交易范围,同时也解决了农地在熟人社会内部以转包、出租等方式流转时的人身依附问题。采取书面正式合约的方式利于农地流转的实现,并促进农地流转合约的规范化。

(2) 农地入股合作社有利于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抵押权能的实现

农地通过入股的流转形式加入合作社后,通过经营权活化,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作为规模经营主体,可以兼顾抵押权的行使。

根据市场合约与组织合约的分类方法,张五常^[19]认为由于市场合约和组织合约的区别并不是交易标的物是否为产品或要素,而是在交易过程中是否引入了作为信息收集与定价专家的中心签约者,以组织的间接定价取代原初买卖双方之间直接的市场交易。所以,王岩等^[20]的研究认为,农地经营权抵押到底是市场合约抑或组织合约的判断标准,主要在于抵押者与金融机构是否发生抵押钱款的直接交易,双方如果是直接“面对面”的抵押关系,则对应市场合约,反之则属于组织合约。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这一规模经营主体作为抵押主体时,可以通过合作社与金融机构直接对接,从而以市场合约的方式行使农地抵押权能。当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作为抵押主体时,对金融机构而言,在与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这一规模经营主体打交道时,一方面,由于合作社通过流转克服了农地细碎化带来的地理专用性与规模过小等问题;另一方面,与小农户作为抵押主体相比,合作社、涉农企业等规模主体就生产能力、固定资产投资、地上附着物价值、盈利和还款能力等方面均优于小农户,而这些隐藏于农地经营权背后的因素也是金融机构格外关注的。因此,当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这一规模经营主体进行

抵押时,金融机构不需要引入作为信息搜集与定价中心机制的第三方中介组织,通过直接与规模主体谈判、采用市场合约的方式便可完成抵押。

四、结论与建议

“三权分置”的题中之义在于承包经营权分置为承包权与经营权,“三权分置”的关键在于农地经营权活化并从经营权进一步活化出抵押权,“三权分置”政策的出台可以有效兼顾农地经营权流转与抵押的实现。以地入股加入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是诠释“三权分置”较好的农地流转方式。在“三权分置”政策背景下,通过入股加入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这一流转方式可以同时兼顾农地经营权流转与抵押的合约优化。

其一,承包权与经营权的分置,可以改善熟人社会中的分置环境,扩大农地流转范围,减弱熟人之间流转时的人身依附性,有利于合约方式、合约期限和合约租金呈现为市场化特征,促使农地流转从熟人社会的差序治理向市场治理方向转变。建议在进一步深入推进农地“三权分置”改革、放松产权管制时,充分考虑不同地区地域特征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差异,建立并完善各类农地经营权流转服务平台,减少流转中不必要的行政干预。

其二,通过经营权活化,从经营权中进一步活化出抵押权,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可以兼顾抵押权的行使,以入股的流转方式获得农地后合作社因其本身就属于规模经营主体,其通过直接与金融机构谈判,采用市场合约的方式便可完成农地经营权抵押,从而满足抵押贷款融资的需求。建议在“三权分置”制度改革的实施进程中,在条件允许的地区,根据实际情况,适时考虑选择以入股加入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的流转形式,实现经济学意义上的农地三权的

有效分置。

其三,各级地方政府在推行农地“三权分置”改革和以农地经营权入股合作社时,应遵循入股自愿、平等协商、有偿流转,集体所有、稳定承包、农业用途,合理期限、规范入股、权益保护等原则,并加强有关政策与配套设计,具体包括研究推进土地经营权入股登记制度、建立市场体制、构建入股保障机制等。需要注意的是,虽然农地股份专业合作社可以将农地经营权流转与抵押衔接起来,也有利于合约的优化,但合作社在其发展过程中可能会给农民带来一些潜在风险(如农民土地权利的丧失、强迫农民入股合作社等),为此也需要考虑到各地区是否具备发展合作社的外部环境与适用性等问题。

参考文献:

- [1] LIN J Y. Rural reforms and agricultural growth in China[J].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992(1):43.
- [2] GAO L, HUANG J, ROZELLE S. Rental markets for cultivated land and agricultural investments in China [J]. *Agricultural Economics*, 2012(4):399.
- [3] 罗必良. 从产权界定到产权实施:中国农地经营制度变革的过去与未来[J]. *农业经济问题*, 2019(1):19.
- [4] 陈小君. 土地改革之“三权分置”入法及其实现障碍的解除[J]. *学术月刊*, 2019(1):92.
- [5] 陈锡文.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J]. *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8(1):9.
- [6] 叶剑平,丰雷,蒋妍,等. 2008年中国农村土地使用调查研究报告[J]. *管理世界*, 2010(1):69.
- [7] 洪名勇,龚丽娟. 农地流转口头契约自我履约机制的实证研究[J]. *农业经济问题*, 2015(8):18.
- [8] 钱龙,洪名勇,龚丽娟,等. 差序格局、利益取向与农户土地流转契约选择[J].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 2015(12):102.
- [9] 李宁,陈利根,孙佑海. 现代农业发展背景下如何使农地“三权分置”更有效:基于产权结构细分的约束及其组织治理的研究[J]. *农业经济问题*, 2016(7):14.
- [10] 贺雪峰. 论土地资源与土地价值[J].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 2015(3):31.
- [11] 赵翠萍,侯鹏,刘阳,等. 传统农耕村的土地股份合作社实践:豫省L村案例[J]. *农业经济问题*, 2018(12):88.
- [12] 郭忠兴,汪险生,曲福田. 产权管制下的农地抵押贷款机制设计研究:基于制度环境与治理结构的二层次分析[J]. *管理世界*, 2014(9):49.
- [13] 刘守英,王佳宁. 长久不变、制度创新与农地“三权分置”[J]. *改革*, 2017(12):6.
- [14] 陈奕山. 人情:中国的一种农地租金形态[J]. *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8(5):96.
- [15] 高圣平. 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抵押规则之构建[J]. *法商研究*, 2016(1):4.
- [16] 肖卫东,梁春梅. 农村土地“三权分置”的内涵、基本要义及权利关系[J]. *中国农村经济*, 2016(11):18.
- [17] 王小映. “三权分置”产权结构下的土地登记[J]. *农村经济*, 2016(6):6.
- [18] 王岩. 差序治理、政府介入与农地经营权流转合约选择[J]. *管理世界*, 2020(5):15.
- [19] CHEUNG S. The contractual nature of the firm [J].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1983(1):15.
- [20] 王岩,李宁,马贤磊,等. 农地经营权主体差异与农地抵押方式选择[J].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 2017(2):6.



引用格式:王津. 文本互证视角下李善注《洛神赋》引《记》之可能[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0, 21(6): 70 - 82.

中图分类号: I206.2 文献标识码: A

DOI: 10. 12186/2020. 06. 010

文章编号: 1009 - 3729(2020)06 - 0070 - 13

文本互证视角下 李善注《洛神赋》引《记》之可能

Analysis of the probability of Li Shan's quotation of *The Story of Cao Zhi and Concubine Zhen* in his annotation of *The Ode to the Goddess of Luo*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extual cross-proof

王津

WANG Jin

郑州轻工业大学 外国语学院, 河南 郑州 450002

摘要:运用文本互证的方式,以《记》“遂用荐枕席”一语为突破点,探讨南北朝隋唐时期洛神形象的世俗化过程。据其间文人关于巫山、神女的用典情况,勾勒文人诗文中巫山、洛神用典由分离、并举至叠合的历史轨迹,揭示洛神形象接受由纯情走向情欲的过程,并结合《记》异于六朝志怪而接近初唐传奇的叙述形态,判定《记》故事生成于南朝梁陈后至初唐的时间段内,排除了“中唐”这个时间点,为李善注引《记》之可能提供时间佐证。在此基础上,指出《记》合乎李善注引体例,其于原文的批评意义在于引导读者对原型与创作之关系的思考,以此侧证李善注引《记》的可能性。李善注引《记》的着眼点是《记》所隐含的文学批评意义,而并非后世所见的只是一则荒谬的爱情故事,故事的荒谬性不能掩盖其所蕴含的文学批评意义,不能因故事的荒谬而否定李善注引的合理性与可能性。

关键词:
文本互证;
《文选》;
李善注;
《洛神赋》;
感甄故事

[收稿日期] 2020 - 09 - 29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15YJC751040)

[作者简介] 王津(1976—),女,河南省驻马店市人,郑州轻工业大学讲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先秦两汉魏晋南北朝文学。

李善注《洛神赋》引《记》内容见于南宋尤刻本李善注《文选》，这则关于曹植与甄妃恋情的志怪故事，在内容上与南宋姚宽《西溪丛语》中所录的标明李善注引的《感甄赋》仅有个别字句出入。对于曹甄故事的真伪，南宋刘克庄曾批其乃好事者所为，“使果有之，当见诛于黄初之朝矣”^[1]。后来者多承其说。清代何焯结合史料、人情、语词雅俗、《记》与《洛神赋》语句关系、曹植诗文等对之进行的批驳，在古人中最为详尽有力。1930年代，沈达才又有专书论述。曹甄故事之荒谬基本已成为共识。但一个荒谬的故事，何以为李善所采纳？或者说，它是否为李善所注？这个故事又是如何生成的？1990年代以来，对李善注引《记》之曹甄故事，学者们由对事情真伪的辨析，进一步深化为对李善注引真伪与故事生成问题的思考。

对曹甄故事生成、李善注引等问题的探讨可以追溯到清代。何焯曰：“自好事者造为感甄无稽之说，萧统遂类分入于情赋，于是植几为名教罪人。”^[2]他认为此故事在萧统前即已生成，对李善注引并无否定、批评。朱乾曰：“小说家附会‘感甄’，李善不知而误采之。”^[3]丁晏曰：“感甄妄说，本于李善”“善本书麓无识，而妄引之耳”^[4]。二人皆批评李善“误采”“妄引”，否定了《记》对原文注释的意义，但没有否定李善的注者身份。胡克家则说，《记》乃尤袤“误取”“实非善注”^[5]。胡克家的判断，消解了注者身份与故事生成时间的确定性，为我们今天所争论的两个问题——注者与生成时间埋下了伏笔。

1990年代，刘跃进从版本学角度否定了胡克家关于尤袤“误取”的观点，指出“尤本当别

有所据”“应当是唐代以来流传的另一版本系统”^[6]，而《记》所言曹甄故事之生成时间与注者身份，则现在难以确考。对于尤刻所本，王立群认为，是以北宋监本残卷与赣州本为主要底本，监本残卷有问题处则主要旁参六臣注本的赣州本而来，监本不存者则主要以赣州本为依据^[7]。但《记》之感甄故事不见于北宋监本残卷、南宋六臣注赣州本，依王立群的观点，似无法解释何以《记》仅见于尤刻本《文选》。余才林^[8]据姚宽《西溪丛语》所录《感甄赋》与现存各版《文选》注本俱有的关于“怨盛年之莫当”句的注语，认为《记》是李善注中本有，初唐以前即有感甄之说，感甄故事是比附巫山神女故事而虚构的赋本事*。傅刚^[9]认为，尤刻本所附李善注为后人羸入，曹甄传说在中唐已经流传**。范子焯^[10]比较了《记》与《洛神赋》语句，分析了二者的渊源关系，指出《记》后出于《洛神赋》，认为此故事产生于唐代传奇作家，李善注曹甄事为后人妄加***。

综上所述，尽管1990年代以来，学界对李善注引《记》的研究较之前有了进一步拓展，但对于其是否为李善所注、故事生成于何时等依然存有争议。而且，令人诧异的是，由于研究者目光集中于故事真伪、注者身份与故事生成等问题，《记》之于《洛神赋》原文的解读意义则被忽略了。事实上，从互文性角度看，注释与原文构成了互文本关系，其对原文的意义释放具有一定的导引与制约作用。从注释角度看，《记》对于深化李善注的研究亦颇有意义。鉴于此，本文拟在学界已有研究的基础上，采用文本互证的方式，通过梳理魏晋六朝隋唐相关的诗、

* 余文重点在追溯感甄故事源头和影响，认为它是巫山神女故事、唐代感妓故事的关联点，大致判定感甄故事生成于中唐以前。余文虽论证充分，但据姚宽《西溪丛语》早于尤刻而推出此故事生成于初唐前，推论似过于直接。

** 傅文亦认定尤袤别有底本，但认为注释材料乃后人所加。其证据有三：一是今见李善注有不少后人羸入的内容；二是根据元稹“班女恩移赵，思王赋感甄”诗句、李商隐的相关诗歌，以及裴铏《传奇》中《萧旷》一文；三是魏晋以来的诗文、南北朝小说对此均无记载。傅文推论似有武断之嫌。

*** 范文文本分析细致，但据此推论故事生成于唐中期传奇作家之手，立论似还不够扎实。

赋、文、史、志怪、传奇等文本资料,从故事生成时间、注《记》的合理性与文学批评意义、隋唐文人对待《洛神赋》与曹甄故事的态度等方面,进一步探讨《记》为李善注引的可能性。

一、《记》故事生成时间推断

本文对《记》生成时间的推测主要基于如下思考。据《记》言,《洛神赋》由《感甄赋》更名而来,故在这则故事中,甄妃与洛神的形象合而为一。但《记》言甄妃“遂用荐枕席,欢情交集,岂常辞能具”^{[11]600},此句颇带情色,实际上叠合了高唐神女、洛神与甄妃等的多重形象。“荐枕”一语出自《高唐赋》,“妾巫山之女也,为高唐之客。闻君游高唐,愿荐枕席”^{[11]587},其中包含的两性欢合成分不言而喻。而《洛神赋》则表现了洛神的习礼明诗和陈思王的礼防自持,二者纯为灵魂的相通。《洛神赋·序》虽言“感宋玉对楚王神女之事,遂作斯赋”^{[11]598},但洛神之于陈思与巫山神女之于楚王则有很大不同。洛神形象演变为《记》中甄妃(洛神)“用荐枕席”的形象,文学史上应该存有巫山神女形象与洛神形象叠合的一个过程,洛神形象的接受也应经历一个从精神情爱到世俗情爱的演变过程。文学史中是否存有这样的过程?如果有,其发生于何时?对此问题的探讨,有助于对《记》生成时间的推断。

1. 关于“荐枕”语典、《洛神赋》事典的接受

“荐枕”虽出自《高唐赋》,但直至南朝梁诗人的宫体诗创作时,其在表达两性关系时方得以广泛运用。范云曰:“枕席竟谁荐,相望空依依。”^{[12]1543}沈约曰:“既荐巫山枕,又奉齐眉食。立望复横陈,忽觉非在侧。”^{[12]1640}此用典由诗而及赋,如南朝梁元帝《玄览赋》有“想兰香之荐枕,怀娥媁之夜游”^{[13]163}句。经过南朝文人的广泛运用后,“荐枕”才成为语典,频繁出现在诗人有关两性题材的诗篇中。不过,就“荐枕”语典的运用而言,其一般出现于两性主题的诗

歌中,赋文中出现的情况,唐前仅见于梁元帝的《玄览赋》。唐代亦如此,初唐、盛唐诗歌中多有用典而文、赋中难见,直到中唐传奇故事中突然又有出现,但并不多。例如,《李娃传》记载:“女子固陋,曷足以荐君子之枕席?”^{[14]185}《柳氏传》记载:“柳夫人容色非常,韩秀才文章特异。欲以柳荐枕于韩君,可乎?”^{[14]216}南北朝诗文对《洛神赋》的化用,主要着眼于洛神的形象,从两性情爱关系化用《洛神赋》的很少(见表1)。

谢惠连的诗写的是一段美丽的邂逅,尽管情思不移,但良愿难谐,一切若系风捕影,如交甫之于汉女、陈王之于洛神。这是诗中较早肯定《洛神赋》爱情主题的用典。之后,谢朓、江淹、徐陵的诗视洛神为不惑于女色之道心的衬托物,江总则否定了这样的神话,唯有刘孝绰肯定了其间的真情。唐代诗文中关于《洛神赋》的用典,亦多着眼于洛神形象,关注洛神、陈思之情爱的较少。

根据上述对“荐枕”、陈思洛神事用典的梳理,可见从南朝至盛唐文人对二者的引用基本上是分离的(有并举现象出现,见下文分析),对陈王、洛神情感的接受亦少,相关接受也主要着眼于洛神的明礼,或从道心角度否定洛神的多情,完全从人神纯真爱情角度着眼的更少。

2. 洛神形象的世俗化过程

六朝至唐,洛神形象的接受经历了一个世俗化的过程。西晋张敏的《神女赋》刻画了一个无伦理道德负累、追求男欢女爱的神女形象,洪顺隆认为其在“原始主题、结构形态、赋中主人翁习性、出现的陪角人物形象、部分语言”等方面与《洛神赋》非常相像^[17]。若此,张敏的《神女赋》已经隐约有了对《洛神赋》的世俗化倾向。不过,张敏的《神女赋》还是承继了宋玉高唐神女所开辟的“女性诱惑—男性被惑—战胜诱惑”^[18]的思路,只不过其把“战胜诱惑”改成了“男女欢合”,与《洛神赋》中的“申礼防以自持”^{[11]599}有很大的差异。

表1 南朝诗文中化用《洛神赋》的相关诗文语句

时代	作者	诗文语句
南朝宋	谢惠连	“汉女倏忽,洛神飘扬。空勤交甫,徒劳陈王。” ^{[12]1188}
南朝齐	谢朓	“赋幽灵以去惑,排视听而玄往。晒阳云于荆梦,赋洛篇于陈想。” ^[15]
	江淹	“却交甫之玉质,笑陈王之妙颜。” ^{[13]364}
南朝梁	刘孝绰	“巫山荐枕日,洛浦献珠时。一遇便如此,宁关先有期。” ^{[12]2574}
	徐陵	“洛川神女,尚复不惑东阿;世上班姬,何关君事?” ^[16]
南朝陈	江总	“阳台通梦太非真,洛浦凌波复不新。曲中唯闻张女调,定有同姓可怜人。” ^{[12]1837}

表2 南朝诗中巫山、洛神形象并举的诗句

时代	作者	诗句
南朝梁	何思澄	“洛浦疑回雪,巫山似旦云。” ^{[12]1807}
南朝梁	刘孝绰	“巫山荐枕日,洛浦献珠时。” ^{[12]2574}
南朝梁	刘缓	“不信巫山女,不信洛川神。” ^{[12]1847}
南朝陈	阴铿	“楼似阳台上,池如洛水边。” ^{[12]2457}
南朝陈	江总	“阳台通梦太非真,洛浦凌波复不新。” ^{[12]1837} “洛浦流风漾淇水,秦楼初日度阳台。” ^{[12]2595}

真正把洛神形象从神坛拉向人间的是沈约。沈约的《丽人赋》借鉴了《洛神赋》中的人物刻画手法以写铜街丽人,改变了《洛神赋》的寄寓主题,着眼于对两性声色欢娱的描写。由于其笔下的“丽人”与“洛神”之间有诸多相似之处,其运用无疑使圣洁的洛神形象遭到世俗化的扭曲。之后,梁陈文人对《洛神赋》的运用主要着眼于洛神的美貌,“洛神”成为了凡间美女甚至妓女的代名词,此与沈约的影响颇有关系。沈约的《丽人赋》实开洛神世俗化、声色化之风。当然,洛神形象的世俗化可能与六朝志怪小说中凡男遇仙类小说的影响也有一定的关系,此类小说中的仙女多有世俗化的一面。

初唐的《游仙窟》上承六朝志怪小说中的洞窟小说、人神恋小说模式,开中国情色小说之先河。《游仙窟》不仅以洛神作十娘丽色的陪衬,而且其结束部分明显模仿了《洛神赋》的结尾。《游仙窟》乃唐代士妓风流故事之肇端,其

以洛神比十娘,以洛神光消不见、陈思耿耿难寐来自比,以及其中对两性声色的描写,使得洛神形象进一步世俗化了,与《记》“遂用荐枕席”的叙述有呼应之感。

3. 巫山、洛神形象化用的并举、叠合

也许受洛神形象接受世俗化的影响,南朝文人诗中出现了洛神与巫山神女故事并举的现象。这种情况很少,笔者据逯钦立《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梳理出六条(见表2)。这六条多以巫山神女、洛神来写人间佳人的美貌,其中,刘孝绰诗中的“洛浦献珠”,相比于《洛神赋》“献江南之明珰”句,与《记》“遣人献珠于王”联系更为密切。由于从南朝梁始,表示两性关系的往往用巫山神女荐枕的典故,而对《洛神赋》的运用多借洛神美貌以比附现实的人和物,所以刘孝绰把巫山神女与洛神并举,肯定其中的人神之情爱,可以说是《高唐赋》《洛神赋》演变为《记》故事的一个重要连接点。

这种巫山神女与洛神并举以写男女之情爱的写法,经过初唐、盛唐的沉寂后,到中唐权德舆诗中再次出现,如其《杂兴五首》(其五)曰:“巫山云雨洛川神,珠襦香腰稳称身。惆怅妆成君不见,含情起立问傍人。”^{[19]3675}权德舆诗中巫山、洛水的用典由之前诗人的两句并举变为一句并举,极易让人产生二者形象的叠合之感。而在中唐传奇中,如《霍小玉传》中有“低帷昵枕,极其欢爱。生自以为巫山洛浦不过也”^{[14]318}的叙述。此处的“洛浦”,已经超越了《洛神赋》中的精神之恋,与巫山神女一样,有不少世俗化的成分了。尽管就表面看,还看不到洛神与甄妃之间的关系,但情与欲的叠合,意味着巫山、洛神形象的叠合。《霍小玉传》是有关士妓之恋的故事,余才林认为感甄故事是巫山神女故事演变为唐代感妓故事的中间环节,《霍小玉传》的此句叙述明显有《记》的影子。

综上所述,南朝至盛唐之间,文人诗赋中关

于巫山荐枕与陈思洛神事的用典多是分离的。洛神与巫山神女形象走向融合的关键是洛神形象接受的世俗化。自南朝梁沈约开始,洛神形象接受出现世俗化倾向,但这种世俗化主要着眼于借赋中有关洛神形象描写语句来比附或衬托现实中的美女甚或妓女,尚未凸显其两性欢合的一面。初唐的《游仙窟》对《洛神赋》的模仿使得洛神形象与十娘形象产生一定的重合,其间关于两性灵与肉的描写凸显了洛神世俗的一面。《游仙窟》可能已经含有《记》所言曹甄故事的影子了。同时,也许受此世俗化接受倾向的影响,南朝文人诗中开始出现了巫山、洛神形象并举的现象,其中刘孝绰的诗是洛神形象演变为巫山、甄妃的一个重要连接点。不过,刘孝绰诗中还是分句并举,此后直到中唐权德舆诗中于一句中并举二者,让人有二者形象的叠合之感,而《霍小玉传》中则明确出现了巫山、洛浦形象的叠合。洛神形象在逐渐世俗化中走向了与巫山神女的融合。

中唐巫山洛神形象的叠合事出有因。如果没有洛神形象的世俗化,没有巫山、洛神用典由分离到并举的一个发展过程,很难想象中唐会突然有这样的叠合。《记》所言曹甄故事虽是一个志怪故事,但却是洛神接受世俗化的重要表现。在这个故事中,洛神、甄妃与巫山神女合而为一。如果元稹“班女恩移赵,思王赋感甄”^[20]所言《感甄赋》的确是《记》所言《感甄赋》的话,那么中唐巫山、洛神形象的叠合一定有感甄故事的影子。再从典故形成需要时间性、普及性与权威性条件来说,元稹所用典不会来自同代作家。《记》所载故事很难于中唐产生。总之,根据上文分析,本文认为《记》的生成时间应为南朝梁陈至初唐之间。

另外,《记》含有六朝志怪异类恋的成分,但在叙述形态上多异于六朝志怪而近于初唐传奇。例如,就《记》“遂用荐枕席,欢情交集,岂

常辞能具”^{[11]600}的叙述而言,现存六朝志怪小说,很少有两性交合的笔墨,牵涉两性关系的叙述均非常简单质朴,成夫妇之礼的,一般言“成礼”或“为室家”;一夕欢情的仅言“共展好情”^[21]等。《续齐谐记》为南朝梁吴均所撰,言及清溪女神与赵文韶,亦只言“相伫燕寝”^[22],与《记》的叙述明显有异。《续齐谐记》是目前所见六朝最晚的一部志怪小说。依此可推《记》故事应生成于南朝梁陈后。又,六朝异类恋故事中人与异类分别时的相赠物均为信物,有的还具有给予男方经济保障的性质。而《记》故事中的“枕”尚有两性情爱的比附。不仅如此,故事主体尚以(丕)示枕—(丕)赉枕—(甄)赠枕—(甄)荐枕为线索编织。“玉缕金带枕”勾连与推动情节发展,具有重要的叙事功能,是故事由实转虚的关键。而正是甄的赠枕、荐枕,故事开端所写陈思之情方得以回应,故事叙述结构方得以完整。目前所见的六朝志怪小说尚未见到以某物为线索构织多个故事成篇的内容,而这一点,唐初传奇就有比较成熟的运用,如《古镜记》以古镜为线索串起十几个故事。从故事叙述形态来说,隋唐之间是可以产生《记》这样极具张力的故事的。

二、李善注引《记》的合理性及其文学批评意义

由于不管是朱乾、丁晏言李善“误采”“妄引”,还是胡克家称尤袤“误取”,其结论之基点均在于对此故事真实性的否定,即因故事荒谬,故而认定注的荒谬,进而怀疑注者的身份,所以对李善注引《记》的合理性与《记》的文学批评意义的论证,或许亦可为《记》为李善所注引提供一种可能的证明。

1. 李善注引《记》的合理性

(1) 举后以明先

李善注班固《两都赋·序》中曰:“诸引文

证,皆举先以明后,以示作者必有所祖述也。他皆类此。”但李善也有举后以明先的情况,如李善注曹植《上责躬应诏诗表》“忍垢苟全,则犯诗人胡颜之讥”句,引殷仲文《表》曰“亦胡颜之厚。义出于此”。他在注晋代作家作品时,亦多引初唐所编《晋书》。故从引书时代来说,李善注后出的《记》符合其注释体例,其目的应该也有“义出于此”的指向所在。关于《记》与《洛神赋》的语源关系,学者们的分析已很详尽,在此不再赘言。

(2) 引志怪以解题或注作者的例子

李善注的通例是先注文题,再注作者,如无文题可注,那就先注作者。在注作者时,通常引用史书正文,简明扼要,不涉杂诗小说之论,但也有如下例外的情况。

扬子云《甘泉赋》,李善注扬雄引《汉书》曰:“扬雄,字子云,蜀郡成都人也。雄少好学,年四十余,自蜀来游京师,大司马王音召为门下史,荐雄待诏。岁余,为郎中,给事黄门,卒。”桓谭《新论》曰:“雄作《甘泉赋》一首,始成,梦肠出,收而内之,明日遂(卒)[病]。”^{[11]219}

江文通《恨赋》,李善注引刘璠《梁典》曰:“江淹,字文通,济阳考城人。祖,丹阳令。父康之,南沙令。淹少而沉敏,六岁能属诗。及长,爱奇尚异,(自以孤贱,厉志笃学。泊于强仕,渐得声誉。尝梦郭璞谓之曰:君借我五色笔,今可见还。淹即探怀,以笔付璞,自此以后,材思稍减。前后二集,并行于世。卒赠醴泉侯,谥宪子)。”^{[11]513-514}

郭璞《江赋》,李善注引臧荣绪《晋书》曰:“郭璞,字景纯,河东人。璞性放散,不修威仪。为佐著作,后转王敦记室参军。敦谋逆,为敦所害。又云:有人见其睡形变鼯,云是鼯精也。”^{[11]387}

这几则材料均有志怪性质,与《记》的体例相似。根据其注释位置,本文推断《记》应置于曹植生平简介之后。但更为关键的是,李善为什么要引注这些内容呢?是好奇乐怪吗?显然不是,我们可从李善注的文学导读意义上理解这些引注。陈复兴指出:“李善的注释学成就,本身也是一种文学批评。”^[23]的确如此,如李善注《甘泉赋》引桓谭所论,让人看到了扬雄写作《甘泉赋》时的认真和殚精竭虑,也可见大赋创作对文人学养积累、才思的要求。注《恨赋》引《梁典》所记江淹梦,既表明了江淹与郭璞的承继关系,又暗示了江淹创作的前后不同,前期为其创作的繁盛期,“五色笔”暗示其文笔的锦绣灿烂,若有神助,让人惊叹。注《江赋》引臧荣绪所记,则形象地说明了人们对郭璞《江赋》的惊异、赞叹之情。郭璞本河东闻喜(今属山西)人,却对长江之地理、风候、物产、水禽等如此熟稔,且文笔挥洒,写得汪洋恣肆,此志怪内容的引入,表现了李善对郭璞非凡创作的高度评价。所以,从李善注释角度来说,其注引灵怪之事不是好奇乐怪,而是这样的志怪故事隐含着作者创作过程、创作特点与时人的批评等内容,它们对于解读作品具有一定的导向意义。以此来观李善注《洛神赋》引《记》,也应有其导读意义。

(3) 注《文选·情赋》的思想观念

从李善注《文选·情赋》来看,《文选·情赋》共四篇,前三篇分别是宋玉的《高唐赋》《神女赋》《登徒子好色赋》。李善注“情”曰:“《易》曰:利贞者,性情也。性者,本质也。情者,外染也。色之别名,事于最末,故居于癸。”^{[11]589}“利贞者,性情也”引自《易经·乾卦》,孔颖达《周易正义》疏曰:“利贞者,性情也者,所以能利益于物而得正者,由性制于情也”,“性者,天生之质正而不邪,情者,性之欲也,言若不能以性制情使其情如性则不能久行其正”^[24]。李善言“情者,外染也。色之别名”,认为这几篇赋主要内容是写“色”的,但其

注显然受制于“以性制情”的认识。例如,其注《高唐赋》曰:“此赋盖假设其事,风谏淫惑也。”^{[11]589}其注《登徒子好色赋》曰:“此赋假以为辞,讽于淫也。”^{[11]597}《神女赋》居《高唐赋》《登徒子好色赋》之间,李善虽未注其旨,但结合上下篇语境,可想其旨亦在于讽淫、谏淫而已。李善注体现了其使情如性而归于正的思想观念。曹植《洛神赋·序》曰:“感宋玉对楚王神女之事,遂作斯赋。”^{[11]598}在李善“情赋”注的整体思路中,《洛神赋》之旨虽不在讽谏,但亦绝非写陈思与洛神之间的爱情故事。

《登徒子好色赋》以宋玉第一人称口吻来写,李善注此赋“假以为辞,讽于淫”^{[11]597},但注“于是楚王称善,宋玉遂不退”句时,则言“宋玉虽不逮大夫之顾义,而不同登徒之好色,故不退”^{[11]598},把作者宋玉与文中“宋玉”相混淆。《洛神赋》也是第一人称写法,李善注也混同了作者曹植与赋中“曹植”,所以注“收和颜而静志兮,申礼防以自持”言“子建自防持也”^{[11]601}。由李善注《登徒子好色赋》观之,其同样认为《洛神赋》也是“假以为辞”,故不能因注言子建,即以为此“子建”乃实际之子建。

由上可见,李善注中有举后以明先的情况,有引志怪以凸显作家创作过程或作品批评的注释,尤其是其对《文选·情赋》的注,显现出其对这几篇赋作“假以为辞”创作特点的理解。故李善注《洛神赋》引《记》是有其合理性的。

2. 注引《记》的文学批评意义

将《记》与《洛神赋》相对照,可发现其与《洛神赋》中的语句存有渊源关系,今天的学者对此多有论证。但从注引《记》对《洛神赋》的解读来说,具有更深的文学批评意义,即通过将《记》与《洛神赋》相对照,可引发读者(尤其是创作型读者)对原型与创作之关系的思考。

(1) 注引《记》所隐含的原型批评意义

甄妃与洛神在形象上的确有重合之处。甄妃是洛神形象创作的一个重要原型。甄妃的贤

惠美丽、知书达礼与盛年失意而死的悲惨命运对曹植之于洛神形象的塑造具有重要的启发意义。下面从三个方面具体言之,以见二者之间的关联性。

一是姿貌绝伦。曹植对洛神形象的塑造,其用墨之浓、用笔之灵、挥洒之多等,在美女形象刻画史上可以说是前所未有的。这也是后世对洛神形象不断化用的一个重要原因。不过,尽管李善注《洛神赋》引用了《离骚》《神女赋》《登徒子好色赋》《美人赋》《定情赋》《章华台赋》等叙写美女姿态的文句,以表明曹植的创作与前人创作的关系。但对曹植的创作而言,那些都只是一言半句的化用,对于曹植之于洛神整体形象的勾勒作用不大。创作来源于生活,甄妃的美貌应该是洛神形象塑造的一个重要参考。《世说新语·惑溺》曰:“魏甄后惠而有色,先为袁熙妻,甚获宠。曹公之屠邳也,令疾召甄,左右白:‘五官中郎已将去。’公曰:‘今年破贼正为奴。’”^[25]裴松之注《三国志》引《魏略》《世说新语》中有类似材料,其中有“见其色非凡,称叹之”“使令揽发,以袖拭面,姿貌绝伦”^{[26]159}等。可见,甄妃是当时公认的美人。

二是知书达礼。《洛神赋》言洛神“嗟佳人之信修,羌习礼而明诗”^{[11]599}。甄妃亦如此。《三国志·魏书·后妃传》曰:“今世乱而多买宝物,匹夫无罪,怀璧为罪。又左右皆饥乏,不如以谷振给亲族邻里,广为恩惠也。”^{[26]159}裴松之引《魏书》《魏略》中所记甄妃聪慧贤能之事,认为“其称卜、甄诸后言行之善,皆难以实论。陈氏删落,良有以也”^{[26]161}。不过,就陈寿《三国志》中所记甄氏谏言赈济亲族邻里之事,的确可见其见识不凡,非知书达礼者难以有此见地。甄妃又颇能作诗。徐陵《玉台新咏》录有甄皇后《乐府塘上行》一首,诗前“序言”中又引甄后临终诗“蒲生我池中”。诗作哀婉而不失敦厚温柔,“众口铄黄金,使君生别离。念君去我时,独愁常苦悲”^[27],颇见其文学素养。

三是悲惨命运。关于甄妃被赐死,《三国志》提及:“(帝)践阼之后,山阳公奉二女以嫔于魏,郭后、李、阴贵人并爱幸,后愈失意,有怨言。帝大怒,二年六月,遣使赐死,葬于邺。”^[26]¹⁶⁰裴松之注《郭后传》引《魏略》曰:“甄后临没,以帝嘱李夫人。及太后崩,夫人乃说甄后见潜之祸,不获大敛。”^[26]¹⁶⁶⁻¹⁶⁷可见甄妃的失意与宫中的谗言有极大关系。郭茂倩《乐府诗集》解《塘上行》引《邺都故事》言:“后为郭皇后所潜,文帝赐死后宫。”^[28]甄妃之死,让人同情。洛神虽为神,超越于死亡,但“盛年之莫当”同样让人生哀惋之叹。

综上所述,甄妃与洛神在外貌、习礼、明诗、命运等诸多方面颇具相似性。据前论述李善引志怪故事以注作家作品的情况而言,此类注引往往隐含着李善对作家创作过程、创作特点与时人评论等方面的理解、批评,具有文学导读的意义,因此,洛神形象与甄妃形象之间的相似性,暗示了洛神形象塑造与甄妃之间的关系,即曹植笔下的洛神是以甄妃为原型而进行的创作。艺术形象来源于现实,曹植的洛神形象丰满、立体、灵动,在文学史上具有首创性,这一形象的塑造不可能是凭空想象的,一定有其创作的原型。故李善注《洛神赋》引《记》的可能在于暗示曹植创作洛神形象的素材来源,而这对于读者解读作品,尤其是对创作型读者来说,对其如何处理原型与艺术形象之间的关系,具有重要的启发作用。后来沈约《美人赋》就极力学习曹植《洛神赋》的美女刻画手法,可见一斑。

(2) 注引《记》所隐含的作品独创性批评

其一,甄妃与洛神虽有相似但不相同。无疑,曹植对甄妃的命运是深为同情的。清代王世贞、朱乾、宋长白等都认为曹植《浮萍篇》是模拟《塘上行》而作的。范子焯曾对这两个文本进行了细致的比较,其结论是“《浮萍篇》所刻画的女性主人公就是《塘上行》的抒情主人

公——甄氏本人,换言之,《浮萍篇》乃是对甄氏人生命运的暗写”^[10]。宋长白曰:“甄逸女将终,作《塘上行》:曰‘蒲生我池中……’子建伤之,作《蒲生行·浮萍篇》曰:‘浮萍寄清水……’即用其语以命题,不待遗枕之赍而始赋洛神也。”^[29]这种解读是正确的。

但曹植的同情不是一种旁观的同情,而是基于自身痛彻心扉的人生遭际而产生的同体之情。从甄妃的命运里他的确想到、体味到自己的命运。以遭受谗言而讲,甄妃言“众口铄黄金,使君生别离”。曹植亦再三言之,如《赠白马王彪》言“鸱枭鸣衡轭,豺狼当路衢。苍蝇间白黑,谗巧令亲疏。欲还绝无蹊,揽辔止踟蹰”^[11]⁷⁵⁷。《黄初五年令》颇多人心难测之感慨,《黄初六年令》尚言“吾昔以信人之心无忌于左右,深为东郡太守王机、防辅吏仓辑等任所诬白,获罪圣朝。身轻于鸿毛,而谤重于泰山”^[30]。尽管因太子之争,曹植在文帝践阼后陷入困境,但小人的谗言更使他雪上加霜,几乎性命不保。也正是鉴于自己的经历,曹植对甄妃的命运有更深切的体认,也自然产生更为深切的同情。这正如阮籍之哭素不相识的兵家子,寄寓着他对美、青春之易逝的哀伤,在同情他者的时候,何尝不是在同情自我?从这个角度来说,洛神、甄妃、曹植其实具有共通性。李善注“怨盛年之莫当”曰,“盛年,谓少壮之时,不能得当君王之意。此言微感甄后之情”^[11]⁶⁰²。这句话可理解为“此言隐约透露出感慨甄后命运的情感”,而非通常所说的“此言略微透出甄后对曹植的情感”,后者往往把此句理解为曹甄之间的男女两性关系,这正是歧义产生的关键所在。

因此,洛神虽有甄妃的影子,但洛神并不等同于甄妃,因为在她身上还有曹植命运的叠现。“恨人神之道殊,怨盛年之莫当。抗罗袂以掩涕兮,泪流襟之浪浪”^[11]⁵⁹⁹,注言“此言微感甄后之情”,紧随其后注“抗罗袂以掩涕兮,泪流

襟之浪浪”句,注引《楚辞》“揽茹蕙以掩涕兮,沾予襟之浪浪”^{[11]602}。如果说从“恨人神之道殊,怨盛年之莫当”可见甄妃与洛神形象的融合,那么后两句因为《楚辞》香草美人象征手法的联想作用,这句注引就把洛神形象从甄妃的影子里拉了出来,暗示了洛神形象所具有的象征意蕴。

其二,李善注《洛神赋》与《美女篇》的互参。李善注《美女篇》两次引用《神女赋》,一是注“长啸气若兰”,引《神女赋》曰“吐芬芳其若兰”^{[11]872};二是注“荣华耀朝日”,引《神女赋》曰“耀乎若白日初出照屋梁”^{[11]872}。而李善在注《洛神赋》“含辞未吐,气若幽兰”^{[11]599}和“远而望之,皎若太阳升朝霞”^{[11]598}两句时同样引了《神女赋》中的这两句话。参看这两篇引注,可让我们发现《美女篇》与《洛神赋》之间的关系。

首先,两篇均以美女为写作对象,都运用了丰富的描写手法来刻画美女的形象,如远近结合、整体局部结合、形神结合、动静结合等。可以说,《美女篇》中对“美女”的刻画,尽管有借用汉乐府《陌上桑》的成分,但其近乎是洛神形象的缩影。

其次,叙事富有情节感,都极力描写美女的美与世俗的距离。例如,美女是“高门结重关”,洛神是“人神之道殊”“潜处于太阴”。又极力描写二者盛年不遇的孤独,如《洛神赋》言洛神“叹匏瓜之无匹兮,咏牵牛之独处”“怨盛年之莫当”^{[11]599},《美女篇》则言“美女”“众人徒嗷嗷,安知彼所观。盛年处房室,中夜起长叹”^{[11]872}。

自古以来,一般认为《美女篇》是曹植的自我寄寓。从两篇互参来看,《洛神赋》一样是曹植的自我书写。所以,尽管洛神身上有甄妃的影子,但洛神并不等同于甄妃,她同样叠合了曹植的影子,她是一个凝聚了曹植复杂人生体验与思想情感的独特的创造性的人物形象。

赵福海曾指出:“李善留下的东西不多,但

一部《文选注》就足以确立其文学家和文学批评家的地位。”^[31]与李善所注引的其他志怪材料一样,《记》合乎李善注释的体例,具有文学批评与导读的意义,对读者的解读与创作有引导与制约作用。由此观之,李善注引《记》的可能性亦是极大的。

三、唐人对《洛神赋》、曹甄故事的态度

上文基于对《记》故事生成时间的推测,结合李善注的体例,论证了《记》故事于原文的批评意义,由此论证了《记》为李善注引的可能性。由于一般否定《记》为李善注引者往往以其故事荒谬为由,否认李善注引的可能性,因此有必要进一步探讨唐人对《记》故事的态度,看注引《记》是否影响了唐人对《洛神赋》的接受,以此推测《记》为李善注引之可能。

1. 李善不信曹甄故事

从李善注曹植作品来看,李善注《上责躬应诏诗表》引《魏志》“黄初四年,植朝京都,上疏并献诗二首”^{[11]616};注《赠白马王彪》引《植集》“黄初四年五月,白马王、任城王与余俱朝京师……至七月,与白马王还国。后有司以二王归藩,道路宜异宿止,意毒恨之。盖以大别在数日,是用自剖,与王辞焉,愤而成篇”^{[11]757}。注《洛神赋》引“《魏志》曰:黄初三年,立植为鄴城王。四年,徙封雍丘,其年朝京师。又《文纪》曰:黄初三年,行幸许。又曰:四年三月,还洛阳宫。然京城谓洛阳,东蕃即鄴城。《魏志》及诸诗序并云四年朝,此云三年,误(一云《魏志》三年不言植朝,盖《魏志》略也)”^{[11]600}。根据李善这几条注引,可以看出,他认为《洛神赋》写于曹植与白马王彪分别之后的归藩途中。

再看李善注《责躬诗》。他引用了《魏志》11条、《曹植集》4条、曹植表3条,文、史互证,来揭示曹植《责躬诗》温柔敦厚笔法下隐藏的历史事实。例如,“傲我皇使,犯我朝仪”,李善

注引《魏志》“使者灌均希旨,奏植醉酒勃逆,劫胁使者”^{[11]619}。这里的“希旨”,是指迎合在位者的意旨。又如《汉书·孔光传》曰:“上有所问,据经法,以心所安而对,不希指苟合。”^{[32]3353}

可见曹植此次获罪实因灌均陷害。史实与曹植诗中的忏悔之语形成对照,引注提示真相,让人看到曹植诗中所表现的在强权压制下的苟且隐忍。而针对此次诬告的处理,李善在注“傲我皇使,犯我朝仪”句中已经指明“有司请治罪,帝以太后故,贬爵安乡侯”,但在注其下“国有典刑,我削我黜。将置于理,元凶是率”时,李善又连引《植集》“博士等议,可削爵土,免为庶人”,《魏志》“有司请罚植罪”^{[11]619}等,来阐明当局者对这件事的反应与处理。“博士”议论,“有司”请治罪,无人质疑灌均奏告的真相,从官员到司法部门,对于这次莫须有似皆欲加之罪而后快。这些引证揭示了曹植黄初二年艰难的政治处境,以至于直到黄初四年朝京师,仍要上《责躬诗》来表示忏悔。曹植黄初四年入京,又发生了曹彰暴死事件,与兄弟同行,却被有司强行分离。综观李善对曹植这几篇诗文写作背景的注释,谁能相信曹植在愤怒、悲伤、恐惧等多种情绪困扰下会去写一篇思念甄妃的赋作?后世辩驳曹甄故事为伪的思路也基本上是综合这几篇诗作的写作背景而来的。

又,李善注《杂诗六首》时言:“此六篇并托喻伤政急,朋友道绝,贤人为人窃势。别京已后,在郢(应为鄆)城思乡而作。”^{[11]926-927}在曹植作品阐释史上,李善首次揭示曹作与政治伦理的关系,对后世曹作阐释方向具有导向作用。李善注《洛神赋》引《魏志》“黄初三年,立为鄆城王”^{[11]600},又引《文纪》“又曰:四年三月,还洛阳宫”。李善释云:“然京城谓洛阳,东蕃即鄆城”^{[11]600}。也就是说,他认为《杂诗六首》是黄初四年朝京归藩后所作。在李善看来,《上责躬应诏诗表》《赠白马王彪》《洛神赋》《杂诗六首》在创作时间上是先后相继的关系。从对曹

作的理解、阐释的互证性角度来看,李善是不会相信《记》所言曹甄故事的。而且,由他对《文选·情赋》的注亦可见他视《洛神赋》为寄寓性作品(见前文),注引《记》是出于文学批评的目的。

2. 唐人亦多不信曹甄故事

对于曹甄故事,不只是李善不信,唐人亦多不信。此可从唐人对《洛神赋》的化用来看。唐代诗文运用洛神典故,上承南北朝,主要以洛神为美女的代名词,从情感角度化用洛神与陈思爱情的并不多。例如,初唐路敬淳曰:“汉皋游女,持珠对南国之宾;洛浦神妃,鸣玉俟东藩之后。”^{[33]2630}中唐蒋防曰:“岂伊异人,学道全真。湘波之妃、洛浦之神,曾不足继其芳尘。”^{[33]7395}晚唐麻不欺曰:“于是垂为臣,倚为主,式标上下,动合规矩。亦非独洛妃解赠于陈思,汉女见投于交甫。”^{[33]9868}其中,路敬淳、麻不欺主要强调洛妃的明礼,蒋防则以洛神之多情反衬嫦娥之忘情。总体而言,唐代诗人承继南北朝诗文中用陈思、洛神事者较少,相关用典亦主要着眼于洛神的明礼,或从道心角度否定洛神的多情。

中唐权德舆《杂兴五首》(其五)隐约可见曹甄故事的影响。《杂诗五首》(其二)言:“阳台巫山上,风雨忽清旷。朝云与游龙,变化千万状。魂交复目断,缥缈难比况。兰泽不可亲,凝情坐惆怅。”^{[19]3669}诗歌写得含蓄婉约,对《洛神赋》的运用极其巧妙,“朝云与游龙”具有某种象征意义。胡大雷认为《文选》“杂诗”体类,超脱于具体事件而重在抒发情感,是“咏怀”的先声^[34]。权德舆《杂兴五首》(其五)、《杂诗五首》(其二)的寄托意味非常浓厚,他的相关化用显示了其对《高唐赋》《洛神赋》寄寓性质的理解。

即便是元稹《代曲江老人百韵》中的“班女恩移赵,思王赋感甄”句,学界虽然常用其佐证《记》在中唐的流行,但事实上,在整个诗篇环境的制约下,其着眼点并不是对曹甄故事的用典。元稹《代曲江老人百韵》以曲江老人之口,借其人生回忆,揭示盛唐由盛转衰的历史及其

原因,其中不少篇幅是写盛世中从下至上人的奢侈浮华的生活,如“沃土心逾炽,豪家礼渐湮。老农羞荷锄,贪贾学垂绅……玉饌薪燃蜡,椒房烛用银。铜山供横赐,金屋贮宜颿。班女恩移赵,思王赋感甄。辉光随顾步,生死属摇唇……”^[20]。这里的“班女”,是指汉代的班婕妤,乃班固祖姑,古代才女,本为皇帝所重,但“其后赵飞燕姊弟亦从向微贱兴,逾越礼制,漫盛于前。班婕妤及许皇后皆失宠”^{[32]3984}。元稹《苦乐相倚曲》中的“汉成眼瞥飞燕时,可怜班女恩已衰”^[20]句,可以说是对“班女恩移赵”的注解。在《代曲江老人百韵》中,“班女恩移赵”借班女被弃故事批判富贵之人沉湎女色、醉生梦死的病态生活。“思王赋感甄”与“班女恩移赵”对偶并举,在这样的语境限制下,该句并非指陈思与甄后的恋情,而是指陈思对甄后被弃命运的同情,借此来指出当时社会富贵人家沉迷女色的可恶。如果此处用典受《记》的影响,那么他绝没有志怪猎奇的心理,而是体现了曹植对一个悲剧女性的同情。元稹的用典其实透露出唐人对《记》所讲故事的态度。

由上可知,唐人关于陈思、洛神爱情的用典并不多,《记》所言曹甄故事于唐代文士笔下的投映更少。不过,这个故事因晚唐李商隐的诗又得到了强化。例如,“来时西馆阻佳期,去后漳河隔梦思。知有宓妃无限意,春松秋菊可同时。”^{[35]626}“通谷阳林不见人,我来遗恨古时春。宓妃漫结无穷恨,不为君王杀灌均。”^{[35]630}“国事分明属灌均,西陵魂断夜来人。君王不得为天子,半为当时赋洛神。”^{[35]629}“贾氏窥帘韩掾少,宓妃留枕魏王才。春心莫共花争发,一寸相思一寸灰。”^{[35]626}

但李商隐的用典,多与史实不符,有的则是他的个人想象。《魏志》言“使者灌均希旨,奏植醉酒勃逆,劫胁使者,有司请治罪”^{[11]619},灌均并没有以甄妃诬陷曹植;“君王不得为天子”更与曹植写作《洛神赋》的时间相错太远;而

“宓妃留枕魏王才”,即使《记》中亦无相关内容。李商隐汲取了《记》所凸显的曹甄“情”,通过扭曲、拼凑、移接、补充历史,使得《记》中的曹甄故事得以充实完备,突出了宓妃对陈思之才的倾慕、灌均对二者恋情的阻碍破坏等。从用典角度来看,李商隐的这些诗多非正用,亦非反用。王光汉认为,对语典的界定,除需要“引用”“有来历出处”的条件限制外,还要有“离开源出语言环境即无法理解”的条件限制^[36]。据此,李商隐的诗已经不是简单的用典,而是对语源故事的一个再创造。故注者分析云:“盖义山自有艳情诬恨,而重叠托意之作,代赠代答,如《代卢家人》之类。宓妃取洛中之地,曰‘来时’,曰‘去后’,明有往来之迹,而两情不得相合也。曰‘已隔存歿’,‘何必同时’,指谓一死一生,情不灭而境永隔也。曰‘我来遗恨古时春’,是重经洛中,追恨旧事也。‘灌均’必指府中用事之人而被其指摘者。陈思王则以才华自比,可叹篇云‘宓妃愁坐芝田馆,用尽陈王八斗才’,可以取证也。此解方得其情。”^{[35]631}

与之前人们对《洛神赋》的用典着眼于洛神或陈思洛神之情不同,李商隐突出了陈思之才与宓妃对陈王之才的倾慕,突出了陈思宓妃爱情遭遇的障碍,这显然是他内心“自有艳情诬恨”的一种折射。李商隐融合个人的体验,赋予这个故事以更多的矛盾冲突。李商隐对《记》故事的改写对晚唐裴铏《传奇》中《萧旷》的创作有启发,如“女曰:‘妾即甄后也,为慕陈思王之才调,文帝怒而幽死’”^{[14]895}。但《萧旷》中的洛神(甄妃)在故事中仅是一个功能人物,除印证前代志怪传言满足人们的好奇心外,其作用主要是引出龙女论道。此处的“洛神”,充满了一种呆板的道学气,完全没有《洛神赋》中的旖旎风情与美好,而且“文帝怒而幽死”,同样是违背历史事实的再创作。

总之,对于《记》所谓曹甄故事,唐代除李商隐诗、裴铏《传奇》之《萧旷》中有明显接受

外,其他只是在个别诗篇、传奇中显示一鳞半爪。唐人对《洛神赋》的接受主要在洛神形象刻画方面,对赋所表现的曹植与洛神之间的爱情关注亦不多。也就是说,唐人基本上没有把《洛神赋》当成一个真实的故事,也基本上不相信《记》所言的曹甄故事。即便是李善注《文选》引了这个故事,其对唐人对《洛神赋》的解读亦无太大困扰。李周翰释《洛神赋》言,“植有所感托而赋焉”^[37],可见一斑。

唐人不信曹甄故事是有其原因的。其一,从比兴创作传统言,唐人更容易从寄寓性角度去解读《洛神赋》,此解读角度于南朝谢灵运的《江妃赋》、江淹的《水上神女赋》等模拟作品中早已初见端倪。其二,自隋代王通盛赞陈思的德行仁义以来,唐代经李善,尤其是五臣注《文选》对曹植诗文的道德阐释,加之唐人对曹植才华的推崇,曹植在唐人心中自有极高的地位。其三,李善对曹植作品的注解,各篇间可以互参互证,制约着读者对作品的解读。其四,李善注开辟了以政治伦理阐释曹植诗文的方向(如李善注曹植《杂诗六首》),五臣注基本沿袭李善注开辟的方向,随着李善注、五臣注《文选》于唐代的先后流行,他们的阐释方向亦影响着唐人的接受态度。

后人之所以认为《记》荒谬,是因为这一故事与历史事实、曹植作品等多不相符,它牵涉到对曹植人格精神及其文本内涵的理解,但因此断定它非李善所注引,则缺乏严谨的逻辑论证。包括李善在内的唐人虽认为它是荒谬的,但这并不影响他们对《洛神赋》寄寓性的接受,因为李善、五臣对曹植作品政治伦理的阐释和中国比兴寄寓的传统等制约着他们的接受。李善注引《记》,正如他注引其他的志怪故事一样,也只是从文学批评的角度引导唐人对《洛神赋》洛神形象塑造来源的理解,而并非以这一香艳悲凄的故事迷惑读者接受。故上文对唐人对《洛神赋》、曹甄故事的态度论述,亦可侧证

李善注引《记》之可能。

四、结语

综上所述,在直接文献缺乏的情况下,本文充分运用文本互证的方式,以《记》“遂用荐枕席”一语为突破点,探讨南北朝隋唐时期洛神形象的世俗化过程。据其间文人关于巫山、神女的用典情况,勾勒文人诗文中巫山、洛神用典由分离、并举至叠合的历史轨迹,揭示洛神形象接受由纯情走向情欲的过程,并结合《记》异于六朝志怪而接近初唐传奇的叙述形态,判定《记》故事生成于南朝梁陈后至初唐的时间段内,排除了“中唐”这个时间点,为李善注引《记》之可能提供时间佐证。在此基础上,指出《记》合乎李善注引体例,其于原文的批评意义在于引导读者对原型与创作之关系的思考,以此侧证李善注引《记》的可能性。同时,结合李善注与唐人诗文论证包括李善在内的唐人多不信此故事,曹甄故事在唐代并未产生广泛影响,它对唐人解读《洛神赋》并没有造成太多干扰,此与比兴传统、曹植在唐人心中较高地位、李善各篇注的互参关系,以及李善、五臣注曹植作品的道德倾向等因素有密切关系,由此侧证李善注引《记》的可能。李善注引《记》的着眼点是《记》所隐含的文学批评意义,而并非后世所见的只是一则荒谬的爱情故事,故事的荒谬性不能掩盖其所蕴含的文学批评意义,不能因故事的荒谬而否定李善注引的合理性和可能性。

参考文献:

- [1] 刘克庄. 后村诗话[M]//吴文治. 宋诗话全编. 南京:凤凰出版社,2006:8361.
- [2] 何焯. 义门读书记[M]. 崔高维,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1987:883.
- [3] 朱乾. 乐府正义[M]//河北师范学院中文系古典文学教研组. 三曹资料汇编. 北京:中华书局,2004:203.

- [4] 丁晏. 曹集铨评[M]. 叶菊生, 校订. 北京: 文学古籍刊行社, 1957: 16-17.
- [5] 胡克家. 文选考异[M]. 刻本. 湖北崇文书局刻本, 清同治八年(1869年).
- [6] 刘跃进. 从《洛神赋》李善注看尤刻《文选》的版本系统[J]. 文学遗产, 1994(3): 91.
- [7] 王立群. 《文选》李善注变迁综述[J]. 河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3(3): 23.
- [8] 余才林. 《感甄记》探源[J]. 文学遗产, 2009(1): 121.
- [9] 傅刚. 曹植与甄妃的学术公案:《文选·洛神赋》李善注辨析[J]. 中国典籍与文化, 2010(1): 19.
- [10] 范子焯. 惊鸿瞥过游龙去, 虚恼陈王一事无: “感甄故事”与“感甄说”证伪[J]. 文艺研究, 2012(3): 60.
- [11] 萧统. 文选[M]. 李善, 注. 长沙: 岳麓书社, 2002.
- [12] 逯钦立. 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6.
- [13]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 全梁文[M]. 严可钧, 校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9.
- [14] 袁闳琨, 薛洪勳. 唐宋传奇总集[M]. 郑州: 河南人民出版社, 2001.
- [15]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 全齐文[M]. 严可钧, 校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9: 234.
- [16] 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 全陈文[M]. 严可钧, 校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99: 375.
- [17] 洪顺隆. 辞赋论丛[M]. 北京: 文津出版社, 2000: 157.
- [18] 郭建勋. 论汉魏六朝“神女—美女”系列辞赋的象征性[J]. 湖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2(5): 68.
- [19] 彭定求. 全唐诗[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9.
- [20] 元稹. 元稹集[M]. 冀勤, 点校. 北京: 中华书局, 1982: 110.
- [21] 刘义庆. 幽明录[M]. 王根林, 点校//王根林, 黄益元, 曹光甫. 汉魏六朝笔记小说大观.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9: 735.
- [22] 吴均. 续齐谐记[M]. 王根林, 点校//王根林, 黄益元, 曹光甫. 汉魏六朝笔记小说大观.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9: 1009.
- [23] 陈复兴. 李善的文论及其选注表微[M] // 中国古代文学理论学会. 古代文学理论研究(第二十四辑): 中国文论的常与变.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 20.
- [24] 周易正义[M]. 孔颖达, 疏//十三经注疏. 阮元, 校刻. 北京: 中华书局, 1982: 17.
- [25] 余嘉锡. 世说新语笺疏[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3: 917.
- [26] 陈寿. 三国志[M]. 裴松之, 注. 北京: 中华书局, 1982.
- [27] 徐陵. 玉台新咏笺注[M]. 吴兆宜, 注. 程琰, 删补. 穆克宏, 点校. 北京: 中华书局, 1999: 57.
- [28] 郭茂倩. 乐府诗集[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9: 521.
- [29] 宋长白. 柳亭诗话: 卷五[M] // 张寅鹏. 清诗话三编. 吴忱, 杨焄, 点校.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 252-253.
- [30] 赵幼文. 曹植集校注[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8: 337-338.
- [31] 赵福海. 从《文选》注看李善的美学思想[M] // 赵昌志, 顾农. 李善文选学研究. 南京: 广陵书社, 2009: 137.
- [32] 班固. 汉书[M]. 颜师古, 注. 北京: 中华书局, 1964.
- [33] 董诰. 全唐文[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3.
- [34] 胡大雷. 文选诗研究[M].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4: 386, 388.
- [35] 李商隐. 玉溪生诗集笺注[M]. 冯浩, 笺注.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9.
- [36] 王光汉. 词典问题研究[M]. 合肥: 安徽大学出版社, 2010: 55.
- [37] 萧统. 六臣注文选[M]. 李善, 吕延济, 刘良, 张铣, 等注. 北京: 中华书局, 2013: 353.



引用格式:秦法跃.铁凝中短篇小说中的农村女性关怀之探究[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83-87.

中图分类号:I2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11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83-05

铁凝中短篇小说中的农村女性关怀之探究

Analysis of rural women's care in Tie Ning's medium-length novels and short stories

秦法跃

QIN Fayue

河南师范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河南 新乡 453007

摘要:铁凝的农村题材小说选取农村生活中平凡的人和事,叙说这些人不同的生活背景、社会背景和生存境况,塑造出了一个丰富多彩的女性世界。铁凝小说中的农村女性形象大体可分为美善的天使、宽容的母亲、勤劳智慧的女强人与放纵的风尘女四种类型。在塑造这些农村女性形象时,铁凝始终坚持人文关怀,体现了她对女性生命的诗意礼赞、对女性生存困境的揭露和对男权主义文化的反思。

关键词:

铁凝小说;
农村女性;
人文关怀;
婚恋悲剧

[收稿日期]2020-04-27

[基金项目]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20BY008);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项目(2018-zzjh-271);河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2019SJGLX251)

[作者简介]秦法跃(1978—),男,河南省鹤壁市人,河南师范大学副教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文化思潮研究。

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主席兼中国作家协会主席、著名作家铁凝自步入文坛后,多年来始终保持着自己鲜明的创作风格,在小说、散文、随笔、戏剧影视文学等多种文学样式上都取得了巨大成就。在其众多的文学作品中,农村题材的小说数量非常多且占据重要地位。铁凝以自己独有的生命体验、生活经历和对女性的思考构筑了一个多姿多彩的乡村女性世界,如《哦,香雪》《孕妇和牛》《村路带我回家》《大妮子和她的大披肩》《那不是眉豆花》《秀色》《嫦娥》《意外》《小黄米的故事》和“三垛”系列(《麦秸垛》《棉花垛》《青草垛》)等。

铁凝的文笔富有感染力,既凝练、温厚又冷峻、不失理性。铁凝在其所构筑的女性世界里,用不同的方式勾勒出了丰富多彩的女性线条,颠覆了传统女性观念,沉重而又细腻地揭露了女性命运的悲剧轮回,并对女性的生存境况进行了反思,直击人物内心深处,全方位、多视角而又大胆直白地描绘出女性生存世界一幅幅恬静而又惊心动魄的图景。目前学界对铁凝作品的研究大多集中在她的长篇小说上,而对其中短篇小说的研究还不够。铁凝在其短篇小说集《六月的话题》中写道:“我的写作是从短篇小说开始的,短篇小说锻炼了我思维的弹性跳跃和用笔的节制,我一直试图用我的实践来证明短篇小说的价值。”^[1] 本文拟选取铁凝中短篇小说作品中的农村女性形象,从其小说所反映的对女性生命的诗意礼赞、对生存困境的揭露和对男权主义文化的反思三个方面探讨铁凝对农村女性的人文关怀。

一、对女性生命的诗意礼赞

铁凝中短篇小说中的乡村题材小说主要是对乡村人、事、物和真、善、美的由衷赞美,其中的许多小说都落笔于人的心灵和生存境况。铁凝的乡村书写,是以生命历程中的一段乡村生活形成的特殊记忆所构筑的对乡村的叙述和描述,带有极强的主体性和心灵化^[2]。乡村生活的亲身经历是铁凝能够塑造出多姿多彩的农村

女性形象的基础。铁凝的小说中虽也有众多的男性形象,但通读她的小说,我们会发现:男人是成就女人故事的陪衬,是女人的悲剧、喜剧、丑剧中的重要道具,是女人形象塑造的必要条件。在铁凝的乡村书写中,着墨最多的还是对女性生命意义的礼赞。

铁凝的作品大多是寻找带有原始生命体验的女性形象,对女性形象的塑造和女性生存境况的描述直接而又详实。与其他女性作家相比,铁凝是反映乡村真善美的忠实写作者,她的中短篇小说中塑造的第一类女性形象就是一个个纯真、善良、美好的小天使形象,如《哦,香雪》中的香雪,《孕妇和牛》中的“孕妇”,《大妮子和她的大披肩》中的大妮子,《那不是眉豆花》中的“大嫂”,《意外》中的山杏等。她们都对生活充满热情,对各种生命形式的存在充满了好奇和向往,在追求“村外面”的生活时,她们又始终保持着纯真和善良,犹如凡间的天使快乐地成长着。在表现农村女性真善美的小说中,《哦,香雪》最具有典型意义。人们在分析探讨铁凝小说中纯真善良的人物形象时,也是首选这个叫香雪的姑娘。《哦,香雪》是铁凝的成名之作,该作品对乡村及其人物的描写充满了诗情画意,呈现出一幅景色优美、民风淳朴的乡村世界。当铁轨铺到藏于深山的台儿沟里,火车在这个宁静的小山村里停留了一分钟,便给台儿沟的姑娘们带来了新鲜的事物、新的向往和希望。一些简简单单的物品交换、一个个不经意的关心,就可以表达出人们的善良和无私,那是人与人之间可以共同感受到的东西。生活在贫困农村里的人们常常拥有宽容、洒脱的善良品性,物质生活虽贫乏但精神世界是丰富的。人物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也是一种真善美,如《那不是眉豆花》中的“大嫂”,《村路带我回家》中的乔叶叶。铁凝的小说中很多都是先用大量的笔墨描写男性,以此作为女性登场的铺垫。例如,《那不是眉豆花》中的“大嫂”是在“我”的一系列叙述中出场的,而且没有名字。“大嫂”是因为家庭贫困才嫁给不健全的

“哥哥”,婚后很不幸福。但是“大嫂”并没有对生活失去信心,她一直宽容忍耐,并把学知识的愿望寄托在“我”的身上,以此来给自己的生活点燃一束弱小的光。铁凝总是用温暖的笔触描写女性的善良和纯真,这与其女性身份和细腻的心理有很大的关系。

铁凝中短篇小说中第二类女性形象是宽容伟大的母亲群体。“母亲”这个词伴随着中华文明的发展,蕴含着最深挚的感情。铁凝小说中的“母亲”有着传统的慈祥、宽容和伟大,也有着颠覆的性格;有美丽的一面,也有“丑”的一面,这样的母亲形象往往不易被作家表现出来,但确实是真实的母亲形象。卢升淑^[3]曾指出,如果女性是美女虚像的牺牲者,那母性就是圣母虚像的牺牲者。铁凝小说中的母亲形象则是传统和现代的结合,如《孕妇和牛》中的“孕妇”,《麦秸垛》中的大芝娘和《青草垛》中的大模糊婶。《孕妇和牛》中的“孕妇”形象偏向于传统,她对于肚子里的孩子充满了爱意,对文化知识充满了无尽向往和追求。该小说以很大篇幅来描写“孕妇”趴在石碑上抄录那些海碗大的字,这对于不会写字的“孕妇”来说比田间劳作还难,是肚子里的小生命给了她力量,给了她新的希望和期待。对子女的爱可以说是母亲的原始本能,子女的幸福就是母亲的幸福。在铁凝具有标志性意义的“三垛”中,《麦秸垛》中的大芝娘和《青草垛》中的大模糊婶是有着相似生活和性格的母亲形象。母爱的光辉在大芝娘的身上体现得淋漓尽致,她的形象是最丰满的。被抛弃的大芝娘并没有怨恨和抱怨,只要一个孩子就满足了她的全部愿望。而当这唯一支撑她活下去的支柱惨死的时候,她把自己关起来一阵子后又重新振作起来。在对待知青杨青和沈小凤以及小孩五星时,她展现了一个母亲的慈爱和温暖。

铁凝中短篇小说中还有一类女性现象就是勤劳智慧的女强人。农村女性中不乏勤劳能干的女性,但有些只能适应农村环境下的土地劳作。铁凝小说中有一类勤劳智慧的女性,她们

成功进入城市成为“女白领”。提到《嫦娥》和《法人马婵娟》中的两位女主人公,不由得让人想起现在形容女性的一个词——“女汉子”,她们上得了厅堂下得了厨房,生活和工作的能力比男性还强。她们也是一类特殊的农村女性,是从乡村成功进入城市的女性,成为“女白领”是乡村女性选择的一种命运突围方式^[4]。《寂寞嫦娥》中的“嫦娥”扛煤气罐、爬梯子取钥匙,表现了她的力量和智慧,凭借着自己的健康之美和人格魅力,成了佟太太,最后凭借自己的努力,成功创业,并把自己的儿子儿媳接过去一起生活。《法人马婵娟》中的马婵娟虽其貌不扬,但她靠自己的力量保护自己、养活自己。从在食堂打杂到开设“沁芳苑”酒家,都表现出了她的勤劳和生存智慧。在巨大的竞争压力下她反其道而行之,利用自己的相貌开创了“梦无常”来吸引顾客,成为一名成功的“女白领”。

铁凝中短篇小说中的这三类女性形象是农村中善良、温暖、勤劳的女性群体的代表,虽然形象迥异,但有共通之处,即突显女性特有的细腻心理和善良本性,体现了铁凝对农村女性的诗意礼赞。

二、对女性生存困境的揭露

审美是铁凝小说的主调,审丑是她完善人物形象的一种补充。在生存困境的重压下,女性被迫堕落,表现出不雅的行为、丑陋的举动,如“棉花地里的女人”“店里的小黄米们”。但是铁凝的目的不是写丑,而是对女性生存困境的揭露与思考。在铁凝的小说中经常出现“棉花”,以洁白、柔软的棉花比喻女性,但洁白的棉花也容易被烂叶和泥土污染。铁凝的小说中虽塑造了一类风尘女形象,但很少涉及性爱场景,小说中出现的女性裸体都是一种无邪的赤裸,如同自然、生命的原初^[5]。

铁凝笔下女性的丑陋行为很多都是由生存困境造成的。《棉花垛》通过讲述米子、乔、小臭子等几个女人的故事,揭示了女性生存真相,重新思考和审视了女性的生存状况。米子

和她的女儿小臭子是典型的性放纵者,她们生活在一个种棉花的村子,靠出卖肉体为生。命运的悲剧具有轮回性,米子和小臭子走着同样的道路。小臭子对这条道路的选择,米子对这条道路的接受都是自然而然的,仿佛到了一定年龄就要走这样一条路一样,生存的境况让她们别无选择。但小臭子的命运就没有米子幸运,由于时代的变迁,在新的历史环境下,小臭子和乔都被先奸后杀。《小黄米的故事》中的“小黄米”是深山里的贫苦姑娘,山村物质的贫乏让她产生了对物质的渴望,最后她找到了一种满足自己物质需要的方法,那就是出卖自己的肉体。另一篇小说《秀色》虽然也写到了女性出卖身体,但本质不同。《秀色》讲的是一个非常缺水的村子里的故事,讲述了农村中的物质贫乏,在这样的生存困境中女性甘愿牺牲自己来留住打井队伍。“在没有水的地方,你还指望谁有廉耻呢”^[6],一句话在让人心灵震颤的同时,又生出无限的悲哀。生活的贫困、物质的贫乏让女性成了性工具。

无论是农村题材小说还是都市题材小说,铁凝自始至终表现出了对女性生存困境的揭示和思考。因为生活的贫困和文明进步中异化问题的毒害,女性的尊严被践踏,原本纯洁的女性变成了堕落的风尘女子。对这一类女性形象的描写是铁凝对女性生存境况的揭露。

三、对男权主义文化的反思

悲剧是文学的一个永恒话题。在铁凝的乡土小说中,农村女性的悲剧主要体现在其婚恋上。通过对农村女性婚恋悲剧群体的描写,铁凝表达了对男权主义文化的反思。中国的封建传统礼教一直残害着女性,三从四德、男尊女卑、一女不嫁二夫、明媒正娶等男权主义文化,造成无数女性的悲剧。这些残存的礼教一直压抑、折磨着女性,造成了她们爱情和婚姻的悲剧,这在农村表现得尤为明显。1990年代,农村女性的受教育程度仍普遍较低,农村女性还没有真正意识到自己的权利。随着社会的进步

和发展,我国农村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女性身上的物质枷锁虽被卸掉了,但精神枷锁依然存在。在农村女性的世界中,生活、婚恋是头等大事,很多的婚恋只是为了生活,这是男权主义文化压迫下女性的悲剧。自我权利意识的缺失,使悲剧在某种程度上成为农村女性的宿命。

在铁凝的小说中,农村女性的爱情几乎没有一个圆满的结局,农村女性对待爱情是一味地付出,不自觉地把爱情当成摆脱生存困境的方法,在《女人的白夜》中,铁凝这样描写农村女性和城市女性对待爱情的不同:“一个农村姑娘对我说,她一定要等学会写情书再谈恋爱;一个城市姑娘对我说,她讨厌她的未婚夫是因为他太爱她。”^[7]《青草垛》中的沈小凤就把爱情看成一味地付出,跟很多农村女性一样,坚守着“从一而终”的传统观念。《麦秸垛》中的杨青是一个有思想、有爱情主体意识的进步知青,但她最终还是走上了与沈小凤一样的道路。沈小凤和杨青都只是满足男性欲望的工具,在男权主义文化中女性无法摆脱这种悲剧的宿命,因为男权主义文化视女人为肉欲对象,并试图任意地占有和享用^[8]。例如,《棉花垛》中的乔和小臭子,她们都是被男性先奸后杀。《棉花垛》中所描写的女性根本就没有爱情的意识,米子随便找个人就嫁了,小臭子也是为了得到自己想要的东西跟了秋贵。

农村女性的婚姻都是遵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这种没有感情基础的婚姻,加之婚后的女性一直固守传统的为妻之道,最终酿成其婚姻悲剧。铁凝笔下少有相濡以沫的夫妻,婚姻对女性来说只是一种形式。在铁凝的小说中,造成女性婚姻悲剧的原因既有残存的封建礼教的毒害,也有男权主义文化下女性自我意识的缺失。大芝娘和大模糊婶都是受封建礼教毒害的典型,她们都固守“一女不嫁二夫”的旧观念,在自己的孩子去世后,就把自己的爱寄托在别人家的孩子身上,她们的婚姻是毫无意义的、是悲剧性的。《棺材的故事》是一部既荒诞又真实的小说,女主人公肥肥的婚姻是无爱的婚姻,

婚后整天受到丈夫的虐待,遇到同是卖菜的大宽后,两人心生爱意,不久便在棺材里约会,但两人最终也没过上幸福的生活,在棺材里活活被闷死,永远地待在了棺材里。《村路带我回家》中的乔叶叶的婚姻更是别人给她选择的,她不爱盼雨,周围的各种声音决定了她的婚姻,她成了牺牲品,自此便困死在农村。爱情和婚姻是农村女性整个人生的重点,本该是女性蜕变的一个转折点,但在男权主义文化的压迫下,变成了女性人生悲剧的导火索。对遭受婚恋悲剧的女性群体的塑造,表现了铁凝对男权主义文化的反思。

小说以塑造人物形象为中心,通过完整的情节和环境描写反映生活,表达作者的书写意识和思想情感。铁凝的农村题材小说选取农村中平凡的人和事,通过对这些人不同的生活背景、社会背景和生存境况的描写,塑造了一个个女性形象,反映了铁凝对女性悲剧命运、生存困境、无爱婚姻的思考和关注。铁凝始终坚持人文关怀,其小说既有对农村女性生命的诗

意礼赞,也有对农村女性在男权主义文化压制下生存境况和婚恋悲剧的反思。

参考文献:

(上接第 49 页)

- [5] 张争艳,王化波. 珠海市老年人口养老意愿及影响因素分析[J]. 人口学刊,2016(1):88.
- [6] 陈建兰. 空巢老人的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基于苏州的实证研究[J]. 人口与发展,2010(2):67.
- [7] 高晓路,颜秉秋,季珏. 北京城市居民的养老模式选择及其合理性分析[J]. 地理科学进展,2012(10):1274.
- [8] 牛喜霞,秦克寅,成伟. 城市居民社会化养老意愿的调查研究:以淄博张店区为例[J]. 兰州学刊,2013(7):97.
- [9] 焦亚波. 上海市老年人养老意愿及其影响因素[J]. 中国老年学杂志,2010(19):2816.
- [10] 鄢盛明,陈皆明,杨善华. 居住安排对子女赡养行为的影响[J]. 中国社会科学,2001(1):130.
- [11] 河南省统计局. 河南省统计年鉴·2017[M].

- [1] 铁凝. 六月的话题[M].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1996:2.
- [2] 张倩. 论铁凝小说中的乡村书写[D]. 扬州:扬州大学,2010.
- [3] 卢升淑. 中国现当代女性文学与母性[D].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院,2000.
- [4] 韦春妹. 论铁凝小说中乡土书写的两歧性[D]. 武汉:华中师范大学,2014.
- [5] 戴锦荣. 涉渡之舟:新时期中国女性写作与女性文化[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245.
- [6] 铁凝. 铁凝精选集[M]. 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2012:348.
- [7] 铁凝. 女人的白夜[M].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1996:374.
- [8] 谢文欣. 论铁凝小说中的女性形象[D]. 南昌:南昌大学,2011.

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2017:92.

- [12] 2017 年开封市政府工作报告[EB/OL]. (2018-09-28)[2020-05-07]. <http://www.kaifeng.gov.cn/sitegroup/root/html/f8080814225c2b7014225e300ca016b/c75cd126c7d642a3b3f8eea cf972f87b.html>.
- [13] 罗亚萍,史文静,肖阳. 城市居民养老方式的变化趋势、存在问题及对策研究:基于对西安市居民养老方式的调查[J]. 西安交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1):78.
- [14] 风笑天. 独生子女:他们的家庭、教育和未来[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1992:256.
- [15] 吴飞. 社会化居家养老模式建构与政府能促型角色[J]. 河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5(3):28.
- [16] 穆光宗. 我国机构养老发展的困境与对策[J]. 华中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2(2):31.



引用格式:孙晓岗,袁留福.汝窑和柴窑渊源关系探究:基于郑州出土的青瓷样本的成分分析[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88-98.

中图分类号:K876.3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12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88-11

汝窑和柴窑渊源关系探究

——基于郑州出土的青瓷样本的成分分析

Research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Ru Kiln and Chai Kiln

—Based on the composition analysis of celadon samples unearthed in Zhengzhou

孙晓岗,袁留福

SUN Xiaogang, YUAN Liufu

平顶山学院 河南省中原古陶瓷研究重点实验室,河南 平顶山 467000

摘要:通过分析文献可知:柴窑的烧制地应在郑州地区,因周世宗的原因称之为“贡窑”“御窑”,后根据周世宗柴荣的姓氏将其称为“柴窑”;北宋时期柴窑迁移至汝州,称为汝窑。这说明柴窑和汝窑存在传承关系,是两个地方的两个窑口。从釉色上来看,柴瓷和汝瓷都属于青瓷系列瓷器,只是柴瓷的釉色中碧绿最具代表性,只有豆绿色制品上有开片现象;汝瓷的釉色以天青为主,制品基本都有开片现象。从色谱上来看,柴瓷偏绿色,汝瓷偏青(蓝)色。采用现代材料检测方法对郑州发现的青瓷(柴瓷)样本与汝瓷和钧瓷进行成分对比分析,结果表明:郑州发现的青瓷釉质玻璃化程度高,釉层透明,质地细腻,呈现蝉翼状开片纹理;釉色以天青为主,略发暗;其物理特性与南方青瓷接近,其釉色和化学成分与汝瓷具有极高的相似性,与汝瓷之间存在一定的关联。

关键词:

柴瓷;
汝瓷;
青瓷;
釉色

[收稿日期] 2020-10-15

[基金项目] 河南省科技厅攻关项目(192102310285)

[作者简介] 孙晓岗(1965—),男,河南省郑州市人,平顶山学院副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东方美术史、陶瓷艺术。

柴窑是陶瓷界一直被关注的一个话题,因为柴窑至今没有被发现,是一个千年不解之谜。国内有不少学者对这一问题进行过研究。目前主要有“陕西耀州说”和“河南郑州说”两种观点。例如,嵯振西^[1]根据陕西耀州窑出土的陶瓷标本和文献,提出柴窑在耀州烧制的观点,该论点在陶瓷界引起强烈争议,因为后周时期的辖制范围并没有到达耀州窑周边。顾万发^[2]通过对已有的历史文献进行分析,提出了“历史上柴窑确实存在,并且现今郑州就很可能是柴窑一个重要的接近京畿的烧造地”的观点。鉴于此,我们拟根据古文献记载探寻汝窑与柴窑的关系,并对郑州西大街发现的青瓷标本与汝瓷釉色成分进行分析比较,以期对历史上柴瓷烧造地的界定、河南青瓷发展脉络的研究提供一些参考。

一、汝窑与柴窑的渊源关系

1. 文献记载

唐代李吉甫在《元和郡县图志》卷五“河南道·贡赋”条云:“开元贡:白瓷器,绫。”宋代欧阳修的《新唐书·地理志》记载:“开元元年为府,土贡:文绫、缙、縠、丝葛、埏埴盎缶……”河南道是隋唐时期设置的督察区,并不是真正的行政机构,包括1府、29州,共计126县,范围包括现在的河南省、山东省、江苏北部和安徽北部。河南府(洛阳)是河南道的治所,后来改为州、郡。清代蓝浦在《景德镇陶录图说》卷七《古窑考》“洛京陶”条云:“亦元魏烧造,即今河南洛阳县也。初都云中,后迁都此,故亦曰洛京。所陶皆供御物。”^{[3]160}洛京指现在的洛阳市东北偃师市一带,唐代河南府所在地,下属20余县。文献记载登封、巩县(今巩义市)均产瓷器,证明历史上河南府确实向朝廷上贡过陶瓷制品。2005年4月—2008年3月,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院在河南省巩义市白河窑遗址发现窑

炉6座,灰坑、灶、沟等110多个(条),首次发现烧制白瓷和青瓷的北魏窑炉及其标本^[4]。洛京地区应该是唐代“贡白瓷”的产地。我们分析探讨的柴窑、汝窑、钧窑都应该在其所辖范围。

明代曹昭的《格古要论》记载:柴窑“出北地,世传柴世宗时烧者,故谓之柴窑。天青色,滋润细媚,有细纹,多足粗黄土,近世少见”^[5]。该文献表明柴瓷为天青瓷,因置于黄土窑床上烧制而导致足部呈黄土色,该特征与历史上其他青瓷有明显不同;同时也进一步将柴窑定位于郑州附近。明代吕震的《宣德鼎彝谱》记载:“内库收藏有柴、汝、官、哥、钧、定瓷器。”^[6]这说明历史上柴窑确实存在,并且是古代一大名窑。

《景德镇陶录图说》记载:“五代周显德初所烧,出北地河南之郑州,其地本宜于陶,以世宗姓柴,故名。然当时亦称御窑,入宋,始以柴窑别之。其瓷青如天,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滋润细腻,有细纹。制精色异,为古来诸窑之冠,但足多粗黄土耳。”^{[3]170}该记载可能引用欧阳修《新唐书》的记载,柴窑最初应该是“贡窑”或“御窑”,到宋代才开始称为柴窑。《柴窑考证》表明:柴窑烧制于后周,地点在河南郑州,因柴荣而命名,所以在当时称为“御窑”,到了宋代柴窑开始别制^[7]。这进一步证明了柴荣的“柴窑”在后来别制(更换地方烧制),可能就是北宋的汝窑。

这些文献记载证明柴窑的烧制地就在郑州地区,开始因周世宗的原因称为“贡窑”“御窑”,后来根据周世宗柴荣的姓氏将其称为“柴窑”。史料同时证明北宋时期柴窑开始更换地方,学界普遍认为它就是后期的汝窑。这又说明柴窑和汝窑是传承关系,它们不是同一个概念,应是两个地方的两个窑口,柴窑在北宋时期迁至汝州,更名为汝窑。2002—2004年发现的汝州张公巷窑遗址,不少中外陶瓷研究者认为这就

是北宋徽宗政和年间(1111—1118年)为皇宫烧制陶瓷制品的北宋官窑^[8]。那么,两个窑口的产品——柴瓷和汝瓷在釉色上应该有所区别。

2. 釉色特征

明代黄一正的《事物纪原》记载:“柴窑烧制精致,色彩各异,为诸窑口之冠。”^[9]这说明柴窑的产品在制作工艺和釉色方面,排在各窑种之冠。正因为如此,乾隆皇帝对柴瓷宠爱有加,在数首咏柴瓷诗中,对柴瓷的釉色、特征和制作工艺的精湛都进行过诗情画意的描述^[10]。

清代陈元龙在《格致镜原》中也谈道,论窑口,柴窑和汝窑最为贵重,世间独一无二^[11]。民国刘子芬也在《竹园陶说:汝窑卷》中指出,“论古窑,则以柴、汝两窑为最重”^[12]。这说明柴窑和汝窑同样珍贵,但是它们是两个窑口。清代张久钺在《南窑笔记》中谈道:“周武德年间,宝库火,玻璃、玛瑙、诸金石烧结一处,因令作釉,其釉色青如天,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其妙四如,造于汝州瓷值千金。”^[13]这表明后周柴荣时期确实有柴窑的记载,应该是汝窑的前身,汝窑应该是继承柴窑而来的。蓝浦在《景德镇陶录图说》中也指出,古瓷器,柴窑和汝窑最为珍贵,两者器皿传世很少^{[3]247};古代的瓷器崇尚青色,适宜品茗、品酒,因此青瓷通常只烧酒具、杯盏等小件,且与柴、汝之青有别^{[3]265}。这表明汝窑和柴窑有自己的特色,青瓷釉色为其主要特征。

民国时期许之衡则在《饮流斋说瓷》中指出,周世宗柴窑瓷器的雨过天青色,与唐代越窑的釉色接近,汴京东窑(今开封陈留)将其釉色传承了下来,汝窑的豆青色则得到进一步传承和发展^[14]。清代寂园叟的《陶雅》还记载:钧窑有青、紫两种颜色,青色渊源于周世宗时期“雨过天青”的釉色^[15],由此可见,汝瓷和钧瓷都继承了柴瓷的青色。

河南道自古就烧制陶瓷器,如1978年临汝

县(今汝州市)阎村发现的新石器时代的鹳鱼石斧彩陶缸(见图1)。隋唐时期河南的邓州窑、巩县窑、相州窑都烧制青瓷。安阳相州窑遗址出土的青瓷碗(见图2),坯胎为高岭土,高岭土经淘洗呈灰白色。该器物的胎质较细腻,较粗的胎层中夹有铁色的砂粒,瓷器的胎壁一般较厚。釉为青色透明的玻璃质,有光泽,透过釉层可以窥见胎面。釉厚处色浓,釉薄处色淡。器物的烧成温度约在1200℃,叩之发音清脆^[16]。窑址发现的标本又与1971年安阳县北



图1 新石器时代的鹳鱼石斧彩陶缸
(中国国家博物馆藏)



图2 隋代青瓷碗(河南安阳相州窑遗址出土)

安乐公社北丰大队村西发现的隋开皇九年(589年)宋循墓^[17]、1959年安阳豫北纱厂发现的开皇十五年(595年)张盛墓^[18]出土的陶瓷标本非常相似,这证明在隋唐时期中原地区的青瓷烧制技术已经相当成熟。

明代徐应秋的《玉芝堂谈荟》记载:柴窑最古老,就是残片也与金币同价,其色泽碧绿鲜艳,天青色偏深即为碧绿。世传柴世宗时烧造所司请其色,御批“雨过天青云破处,这般颜色做将来,惜今人无见之耳”^[19]。清代王士禛、郑方坤的《五代诗话》记载:柴窑最古老,颜色鲜嫩碧绿,胎质纤薄晶莹,以致现在的一块碎片,价格也与金币相当^[20]。王士禛在《香祖笔记》中记载:“常见一贵人买得柴窑碗一枚,其色碧绿、流光四溢,价格超过百金,并用陆鲁望诗‘九秋风露越窑开,夺得千峰翠色来’来赞赏。”^[21]从这些文献资料可以看出,碧绿釉色应是柴窑的主要特点,其与浙江越窑的釉色非常接近。许之衡在《饮流斋说瓷》中指出,汝窑“薄如纸”是指釉的厚薄,并非指胎质;而且“青如天”也描述得不全面,“青”只是柴窑的主要釉色^{[14]5}。《博物要览》记载,柴窑还有虾青、豆青等颜色,釉中有细纹开片的品种多呈豆绿色。

南宋陆游的《老学庵笔记》记载:“古都时,定窑不允许入宫廷,只有用汝窑,因为定窑有芒口。”^[22]汝州非政和年间始烧瓷,因汝窑承继柴窑,烧御瓷之前仅为民窑。明代天顺年间(1457—1464年)王佐著的《新增格古要论》中记载:“汝窑器出汝州,宋时烧制,淡青色,有蟹爪纹者真,无纹者尤好,土脉滋润,薄亦甚难得。”^[23]明代高濂在《燕闲清赏笺》中对汝瓷解释为:从釉色上以粉青为上等,白色的则次之,油灰色的最下等,“其色卵白,汁水莹厚如堆脂然,汁中棕眼隐若蟹爪,底有芝麻花细小挣钉”^[24]。这是对汝窑釉色的详细描写。

可见,从釉色上看,柴窑和汝窑都属于青瓷系列。汝窑釉色主要有天青、粉青等色,蓝而不艳、灰而不暗、青而不翠,给人以玉石之感,多有蝉翼开片现象。柴窑釉色碧绿最具代表性,还有虾青、豆青色,只有豆绿色制品上有开片现象。从色谱上讲,柴窑偏绿色,汝窑偏青(蓝)色。

汝窑、柴窑釉色还有一个特殊性是用石灰碱釉,以铁的氧化物为主要呈色剂,故以天青、粉青色为多。釉中含有玛瑙,故釉汁晶莹透明,质地细腻,富有光泽。釉中玛瑙形成的结晶体,晶莹发亮,如星云密布,十分美丽。《南窑笔记》中记载玛瑙入釉烧制瓷器,后来转移汝州烧制。南宋周辉的《清波杂志校注》记载:“汝窑宫中禁烧,内有玛瑙末为油,唯供御拣退,方许出卖,近尤难得。”^[25]又《宋史》记载:政和七年“提辖京西坑冶王景文奏,汝州青岭镇界产玛瑙”^[26]。宋代杜绾的《云林石谱》“汝州石”云:“汝州玛瑙石出沙土或水中,色多青白粉红,莹澈小有纹理如刷丝。”^[27]据调查,宝丰县清凉寺附近山上出产玛瑙,与文献记载相符,也使釉中掺玛瑙成为可能。实际上,玛瑙的主要成分为二氧化硅,含有铁的着色元素,以玛瑙为釉,对陶瓷的釉色有一定的作用。这就是汝窑、柴窑釉色的特殊性。

另外,陶瓷开片是由胎釉层膨胀而产生的,由于胎釉膨胀系数不同,釉层便产生了大小不同的开片。胎釉膨胀系数大,则开片小;胎釉膨胀系数小,则开片大。汝窑釉层多见密布的鱼子纹开片,但也有无开片的器物。

总之,文献资料证明了柴窑确实存在的历史,烧制年代在后周显德年间,烧制地点在郑州所辖区域,并且被称为“贡窑”“御窑”,但是具体窑址不能确定,有待进一步考证。随后在北宋时迁至汝州烧制,称为汝窑。可能因汝窑周边烧制陶瓷的原材料成分发生变化,引起釉料

呈色和理化性能的变化,以及窑炉结构或燃料发生变化,引起窑炉气氛产生变化而引发釉层形态的改变,最终形成不同于柴瓷的汝瓷。那么这两个窑口烧制出来的青瓷,它们的材料成分、釉色到底有没有区别?下面将采用现代仪器设备对郑州发现的青瓷标本胎、釉成分进行检测,并与汝瓷和钧瓷进行对比分析。

二、郑州发现的青瓷样本胎、釉成分分析

我们将在郑州发现的青瓷样本送至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进行检测,检测者为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崔剑锋博士,检测仪器型号为日本堀场制作所生产的XGT-7000型X荧光显微镜。分析条件为:X入射线光斑直径1.2 mm,X光管管电压30 kV,X光管管电流0.029 mA,数据采集时间为150 s。解谱方法为单标样基本参数法,所用标样为国家土壤标准GSS4,检测结果见表1。

由表1可得出如下初步结论:部分样本可能是南方窑口(越窑或景德镇窑)的产品,如C01[#]、C04[#]、G01[#]、G03[#]等;部分样本可能是现代的产品,如C05[#]。另外还有一部分较为特殊的瓷片样本,其胎体的化学成分很特殊,如J01[#]、J02[#]、J03[#]、J04[#]、J05[#]、J06[#]、J10[#]、J11[#]、J13[#]、J18[#]、J19[#]、J赠10[#]等。这些样本的特点是胎中K₂O(氧化钾)的质量分数超过5%。K₂O是典型的玻璃网络外体氧化物,K(钾)离子半径大、场强小,具有较强的“游离氧”提供能力和Si—O(硅氧)键断裂能力,因而具有较强的助熔作用。K₂O的质量分数较高会导致瓷胎烧结过程中液相量提升,烧结温度下降,致密度上升;同时较高的玻璃相含量往往会导致瓷胎具有较高的透光性,瓷器可以烧得很薄,敲击声更加清脆悦耳。然而,质量分数过高的K₂O会使陶瓷在烧结过程中粉体颗粒间产生大量液相,

从而导致瓷胎变形,烧结温度区间变窄,烧结过程控制困难。通常情况下,古代陶瓷胎体K₂O的质量分数都在5%以下,绝大部分都在4%以下。目前已知的具有这类高K₂O质量分数的胎体化学成分的瓷有隋代邢窑的白瓷、德化窑的白瓷、青花瓷等,但是如图3和图4这样青瓷样本的釉色目前尚未见报道。

将郑州青瓷样本与汝瓷、钧瓷的胎釉检测成分进行对比分析,结果见表2、表3。由表2和表3可知,郑州青瓷样本釉中Al₂O₃、SiO₂和CaO的质量分数介于汝瓷与钧瓷釉中的质量分数之间,K₂O的质量分数则基本相当,部分青瓷K₂O的质量分数偏高(如J10[#]样本);青瓷瓷胎的成分与汝瓷和钧瓷的有较大不同,具体体现在三者SiO₂的质量分数基本相当,青瓷中Al₂O₃的质量分数较低(约20%),汝瓷和钧瓷中Al₂O₃的质量分数偏高(25%~30%);青瓷中K₂O和CaO的质量分数较钧瓷和汝瓷的高,达到了汝瓷和钧瓷的两倍以上。K₂O和CaO均属玻璃网络外体氧化物的主要成分,具有较强的Si—O键断裂能力,较小的含量增加即可明显提高瓷胎高温液相量,大大降低烧结温度。因此,从陶瓷液相烧结理论来看,郑州青瓷具有较汝瓷和钧瓷更高的烧结致密度、通透度和显微硬度。

此外,还发现,三种瓷胎中K₂O的质量分数表现出明显的反常现象,具体表现为郑州出土的青瓷样本胎中K₂O的质量分数高于釉的质量分数,而汝瓷和钧瓷釉料中K₂O的质量分数则高于胎的质量分数。这表明:尽管青瓷瓷胎中高熔点SiO₂和Al₂O₃总的质量分数高于瓷釉的质量分数,然而胎中K₂O的质量分数远高于瓷釉的质量分数,这说明青瓷瓷胎的烧结温度与瓷釉的烧结温度相当,具有良好的胎釉烧结匹配性,可以同步实现烧结温度下瓷胎的致密化与瓷釉的润湿化。

表1 郑州发现的青瓷样本胎、釉成分检测结果

%

样本	MgO	Al ₂ O ₃	SiO ₂	P ₂ O ₅	K ₂ O	CaO	TiO ₂	MnO	Fe ₂ O ₃
C01#胎	0	13.79	77.88	1.31	3.99	1.01	0.02	0.07	1.81
C01#釉	0	9.30	68.87	1.79	2.01	16.64	0.01	0.11	1.25
C02#胎	0	34.50	49.97	1.30	0.44	1.47	0.13	0	12.18
C03#釉	0.78	6.65	55.55	6.28	2.69	24.63	0.12	0.08	3.21
C04#胎	0	13.75	74.60	0.55	3.62	2.69	0.20	0.03	4.56
C05#胎	0.51	20.84	68.56	0.35	3.72	2.83	0.33	0.02	2.82
C05#釉	0	8.10	70.43	0.40	13.27	4.99	0.11	0.02	2.69
C06#胎	0	19.66	73.26	0	3.31	1.85	0.20	0.01	1.71
C06#釉	0.98	9.10	65.26	0	2.24	19.74	0.07	0.03	2.57
G01#胎	0	18.92	69.85	2.09	3.26	2.81	0.27	0.01	2.80
G01#釉	0	10.51	72.57	0.71	5.51	8.07	0.06	0.02	2.54
G02#胎	0	23.36	67.76	2.42	3.17	1.04	0.34	0	1.90
G02#釉	0	9.17	67.59	1.74	3.00	15.40	0.06	0.03	3.01
G03#胎	0	12.29	76.56	0.56	3.83	2.68	0.18	0.03	3.84
G03#釉	0	17.33	69.83	0	5.15	5.17	0.07	0.01	0.98
G04#胎	0	7.03	82.28	3.13	2.40	4.03	0.06	0.02	1.06
G04#釉	1.04	9.29	71.66	0	2.68	11.72	0.05	0.03	3.04
G05#胎	0	22.43	65.60	1.40	7.40	1.11	0.13	0	1.94
G05#釉	0	9.58	71.61	1.12	5.56	10.21	0.04	0.02	1.85
J01#胎	0	26.66	61.80	0	6.84	1.90	0.39	0.01	2.40
J01#釉	0	10.64	71.59	0.98	2.56	12.51	0.05	0.02	1.65
J02#胎	0	15.92	69.26	3.10	5.24	4.67	0.13	0.01	1.67
J02#釉	0	9.06	71.26	1.41	3.98	12.24	0.05	0.03	1.97
J03#胎	0	18.25	69.16	0.73	6.35	3.15	0.12	0.01	2.23
J03#釉	0	9.11	71.57	1.31	4.72	11.59	0.04	0.03	1.64
J04#胎	0	19.57	67.84	1.84	5.85	2.48	0.16	0	2.25
J04#釉	1.25	8.92	70.59	1.34	5.37	10.44	0.05	0.02	2.02
J05#胎	0	20.85	68.65	0	6.89	2.25	0.09	0	1.26
J05#釉	0	10.38	70.69	0.90	2.88	13.61	0.04	0.02	1.48
J06#胎	0	22.82	67.64	0	7.18	1.03	0.10	0	1.24
J06#釉	0	9.51	69.96	1.65	4.15	13.15	0.07	0.03	1.49
J07#胎	0.50	22.92	69.34	0.36	2.02	2.08	0.32	0	2.47
J07#釉	0	10.29	72.57	0.70	5.18	9.18	0.05	0.02	2.01
J08#胎	0	18.59	68.98	0.92	3.61	5.81	0.20	0.01	1.88
J08#釉	0	9.14	72.42	1.13	3.39	12.04	0.06	0.02	1.79
J09#胎	0	24.19	66.31	0	3.35	2.49	0.62	0	3.03
J09#釉	0	10.42	68.63	1.43	3.59	13.89	0.06	0.02	1.96
J10#胎	0	20.46	68.11	1.51	5.92	1.86	0.14	0	2.00
J10#釉	0	9.52	72.90	1.07	5.42	9.10	0.05	0.02	1.91
J11#胎	0.04	19.44	66.71	0.91	7.14	3.70	0.16	0	1.90
J11#釉	0	9.89	68.36	3.10	4.94	11.83	0.06	0.02	1.79
J12#胎	0	11.25	71.41	4.67	3.71	5.18	0.21	0.05	3.53
J12#釉	0.07	9.87	66.25	1.97	5.14	12.89	0.05	0.04	2.04
J13#胎	0	14.87	60.44	3.09	10.95	5.44	0.26	0.02	4.93
J13#釉	0	10.39	69.86	1.24	5.69	10.81	0.06	0.03	1.92

续表 1

样本	MgO	Al ₂ O ₃	SiO ₂	P ₂ O ₅	K ₂ O	CaO	TiO ₂	MnO	Fe ₂ O ₃	%
J14#胎	0	21.84	67.14	0.34	2.63	4.49	0.37	0.01	1.88	
J14#釉	2.69	7.99	68.59	3.04	1.76	13.38	0	0.06	0.97	
J15#胎	0	21.98	67.47	0	7.15	1.99	0.10	0	1.31	
J15#釉	0.72	10.25	72.37	0	4.90	10.09	0.05	0.02	1.60	
J16#胎	0	22.76	69.03	0	2.60	2.85	0.41	0	2.35	
J16#釉	0	10.62	71.69	0.98	3.24	11.47	0.05	0.02	1.94	
J17#胎	0.24	15.35	66.72	2.79	3.83	6.79	0.30	0.02	2.53	
J17#釉	0	10.18	71.63	1.44	2.64	12.47	0.05	0.02	1.56	
J18#胎	0	18.89	65.85	0.61	7.17	5.12	0.16	0	2.19	
J18#釉	1.71	10.14	68.67	0	2.16	15.14	0.05	0.02	2.10	
J19#胎	0	13.59	71.71	3.59	6.46	2.07	0.06	0.01	2.50	
J19#釉	0	11.12	70.03	4.12	3.24	9.56	0.14	0.02	1.77	
J赠10#胎	0	20.06	68.56	0	6.83	3.16	0.10	0.01	1.28	
J赠10#釉	0	7.74	53.12	0.57	9.90	22.34	0.15	0.06	6.12	
L01#釉	0	9.23	72.60	1.73	5.95	9.33	0.08	0.01	1.04	



图3 五代青瓷样本 J18#
(郑州市西大街建筑工地出土)



图4 五代青瓷样本 J11#
(郑州市西大街建筑工地出土)

从上述对三个瓷器的成分分析可以看出,郑州青瓷样本具有胎致密、透光、轻薄等物理特性,以及低温烧结的特点,与南方德化白瓷、青花等瓷种相似,却与北方瓷种有一定的区别。但综合分析其瓷釉化学成分变化趋势可以发现,郑州青瓷釉中网络形成体氧化物(Al₂O₃、SiO₂)的质量分数较汝瓷和钧瓷的略高,而网络外体氧化物(K₂O、CaO等)的质量分数与汝瓷的相当,却高于钧瓷的。由此可以推测,郑州发现的青瓷样本与汝瓷之间存在一定传承关系。从宋代青瓷样本(见图5)来看,至少在釉色方面两者具有极高的相似性。这批青瓷样本的发现对研究郑州地区的陶瓷发展脉络与柴窑的烧造地具有重要意义。

表2 汝窑天青釉瓷器的部分化学

		成分 ^[28]						%
名称	部位	SiO ₂	Al ₂ O ₃	CaO	MgO	K ₂ O	Na ₂ O	
宋汝窑盘 (故宫藏品)	胎	65.00	28.08	1.35	0.56	1.37	0.15	
	釉	58.27	15.39	14.19	2.26	4.50	0.84	
宋汝窑瓷片 (宝丰出土)	胎	65.30	27.71	0.56	0.42	1.86	0.17	
	釉	58.08	17.02	15.16	1.71	3.24	0.60	

三、郑州发现的青瓷样本釉色、造型及其材料特征

郑州发现的青瓷样本,釉色涵盖天青、豆青、粉青等。器外施透明釉,有翠绿、碧绿两种,瓷胎则以灰白为主。出土瓷器工艺精湛,声音清脆。从釉色、制作工艺、施釉工艺、烧制工艺来看,其应该是在唐代白瓷、青白瓷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宋代青瓷碗样本(见图6),与古文献中多次出现的“柴窑足多黄土”记载相符合。青瓷碗造型简洁,多素面,以葵口、荷叶口为主;采用刻、划花等装饰手法,装饰图案和题材很少,以花卉为主;施满釉,圈足内施釉,是擦去足底釉水在黄土窑底直接烧制而成的,呈现黄土足的痕迹比较明显;胎质比较薄,硬度高,口沿部锋利,这些特征与汝窑早期样本相吻合。

郑州出土的青瓷样本,因烧制温度较高,胎体断面整齐光滑,敲击时声音清脆;因没有充分燃烧,受窑内一氧化碳的影响,胎质略呈灰白色,有发黄现象;又因以沙、黄土、垫饼、支圈等为衬底进行烧制,器皿足部不规则,显得比较粗糙。而汝窑烧制的瓷器釉色丰富,有天青、粉青、豆青等,釉层呈现半乳浊现象;胎体较厚,烧

结温度相对较低,胎体致密度低,结构疏松,断面粗糙,故属于典型的“软胎硬瓷”,声音较闷。另外,汝瓷多施满釉,采用了支钉烧制的工艺,这在中国陶瓷烧制史上是一大创新,比郑州窑烧制的黄土青瓷有所进步,这是郑州青瓷与汝瓷在烧制工艺上的本质区别。

宝丰清凉寺和汝州张公巷窑址出土有大量汝瓷样本,釉色有天青、粉青、灰青等,而胎质则以“香灰胎”为主。通过对釉色和胎质的对比分析可知,宝丰清凉寺窑址出土的汝瓷与郑州出土的部分青瓷样本较为接近。而汝州张公巷窑址出土的汝瓷标本,因釉层熔融温度偏高导致玻璃化程度低而呈现半乳浊状态,该釉层形态与钧瓷的天青、月白釉相似,与部分学者提出的“钧汝不分”的观点相一致。



图5 宋代青瓷样本(郑州市东大街建筑工地出土)

表3 宋代钧窑、汝窑天青釉瓷器的部分化学成分^[29]

名称	编号	部位	SiO ₂	Al ₂ O ₃	CaO	K ₂ O	Na ₂ O	胎釉颜色、质量
宋代钧窑 天青釉	Chun-1	胎	63.57	31.11	0.83	1.75	0.35	胎生烧,浅灰色
		釉	73.29	10.73	8.74	3.16	1.02	釉为天青色
宋代汝窑 天青釉	RJ-1	胎	65.86	25.17	0.42	1.94	0.30	胎致密,灰色
		釉	72.67	9.92	8.76	3.56	0.91	釉为天青色



图6 宋代青瓷碗样本(郑州市西大街建筑工地出土)

至于采用玛瑙为原料制备瓷釉,清代《南窑笔记》中有记载:周显德年间宝库火灾,将玻璃(宝石)、玛瑙等金石珠宝烧化融为一体,其烧结物呈现出青如天、明如镜、薄如纸、声如磬,其妙四如的效果^[13]。这是采用玛瑙为原料制釉的好处。玛瑙的主要成分为 SiO₂,其在自然界中广泛分布,自古代始,玛瑙便作为釉料的主要原料而广泛使用。从现代材料科学来看,其作用是为玻璃釉提供骨架支撑,以保证釉层有较好的机械强度和较低的膨胀系数。从宝丰清凉寺出土的汝瓷样本(见图7)中可以看出,玛瑙入釉并没有增加汝瓷的独特之处,这并不是制造汝瓷的主要技术秘密,只是因为玛瑙自古作为宝石价格高昂,采用其作为原料更能彰显汝瓷的贵重和神秘感。

从文献史料记载上可以明确得出汝窑渊源于柴窑的结论。然而,对郑州窑址出土的青瓷样本进行对比分析发现,郑州青瓷釉质玻璃化程度高,釉层透明、质地细腻,因膨胀系数较高导致釉层表面呈现蝉翼状开片纹理,以天青釉为主,略发暗。

2006年,郑州市文物考古研究院对新密市牛店镇柴窑村月台瓷窑遗址进行调查、勘探,发现古窑址十余处。研究人员对一个方形窑和一个长条形窑进行试掘,出土了大量的青瓷、白瓷。



图7 宋代汝瓷样本(宝丰清凉寺汝窑址出土)

其中,在 T3 探方青瓷堆积层上部冲淤积层中发现一枚“宋·元祐通宝(1086—1094年)铜钱”^[2]。2007年发掘的 T1 探方北壁见图8。对探方文化层堆积情况进行分析,发现出土的小部分瓷片为唐代的,大部分瓷片是五代至宋代的,其中包含大量青瓷样本。此窑应是五代向北宋过渡时期的古窑遗址,这里具备烧制陶瓷的自然条件,也是中原的主要陶瓷产区,不容忽视。此外,在月台窑址周边还发现多处唐宋窑址,如密县西关窑址、密县窑沟窑址等^[30]。冯先铭曾对密县窑址出土的样本进行过分析,提出密县西关窑要早于周边窑址的观点^[31]。以上文献资料和研究结果为我们研究柴窑文化提供了丰富的实物支持。

考古工作者在郑州市人民公园商代遗址曾发现中国最早的原始青瓷尊^[32](见图9)。同时,



图8 河南新密柴窑村窑址发掘现场



图9 商代原始青瓷尊
(郑州市人民公园商代遗址出土)

在郑州二里岗遗址中发掘出土大量青瓷片,经过分析检测,这些青瓷的胎料已经采用高岭土,瓷胎内外均施有较薄的一层透明青釉^[33]。这些出土样本均证明历史上郑州地区始终在不间断地从事陶瓷生产,可见加大对郑州地区古窑址勘探工作和传统陶瓷文化研究力度,对研究与丰富中原陶瓷文化有重要意义。

在郑州市西大街改造工程中发现了五代时期的陶瓷窑炉遗址(见图10),在窑址周边发现了窑具、印模和陶瓷样本。在该窑址的窑壁表面发现有很厚的青色窑汗(见图11),证明此窑经过长年的使用。根据出土的陶瓷标本、窑炉结构、水井和作坊遗址等,可以断定这是郑州地区烧制瓷器的窑址。目前,郑州市文物考古研究院正组织专家学者对这些窑址和样本进行系统的科学研究。从文献记载、地理位置、釉色、造型进行综合分析,柴瓷、汝瓷、钧瓷之间存在着一定的渊源关系。

四、结语

综上所述,本文采用现代材料检测方法对郑州市西大街出土的青瓷(柴瓷)标本与汝瓷



图10 郑州市西大街建筑工地发现的古窑址



图11 郑州市西大街建筑工地发现的古窑址窑汗

和钧瓷进行成分对比分析,结合古文献关于汝瓷渊源于柴瓷的分析讨论,结果表明:郑州青瓷样本的物理特性与南方青瓷接近,其釉色与化学成分与汝瓷具有极高的相似性,郑州青瓷样本与汝瓷之间存在一定的传承关系。同时,通过对郑州青瓷样本的材料分析和艺术特征探讨,发现其有着独特的地域特征和艺术特色,至于它是不是上述文献记载所说的周世宗时期的柴窑,有待学术界进一步研究确定。但是,郑州地区存在烧制青瓷的窑址,釉色品种极具特色,而且规模庞大,这是可以肯定的。

参考文献:

- [1] 嵇振西. 柴窑探微[J]. 收藏家, 2001(8): 2.
- [2] 顾万发. 柴窑“出北地”问题论辩[J]. 中原文物, 2014(4): 86.
- [3] 蓝浦, 郑廷桂. 景德镇陶录图说[M]. 连冕, 编注. 济南: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04.
- [4] 孙新民, 刘兰华, 赵志文, 等. 河南巩义市白河窑遗址发掘简报[J]. 华夏考古, 2011(1): 26.
- [5] 曹昭. 格古要论: 古窑器论[M]. 北京: 金城出版社, 2012: 260.
- [6] 吕震. 宣德鼎彝谱: 第1卷[M]. 北京: 中国书店, 2006: 1.
- [7] 程村居士. 柴窑考证[M]. 雕版. 宣统三年(1911): 4.
- [8] 孙新民. 汝州张公巷窑的发现与认知[J]. 文物, 2006(7): 83.
- [9] 黄一正. 事物绀珠[M]. 明万历十九年(1591).
- [10] 弘历. 乾隆御制诗文集[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2: 3.
- [11] 陈元龙. 格致镜原: 第36卷[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2: 564.
- [12] 刘子芬. 竹园陶说: 汝窑卷[M]. 北京: 线装书局, 2010.
- [13] 张九铎. 南窑笔记[M]. 王婧, 校点.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2: 11.
- [14] 许之衡. 饮流斋说瓷[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2: 16.
- [15] 寂园叟. 陶雅: 下卷[M]. 杜斌, 校注. 济南: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10: 130.
- [16] 河南省博物馆, 安阳地区文化局. 河南安阳隋代瓷窑址的试掘[J]. 文物, 1977(2): 48.
- [17] 安阳县文教局. 河南安阳隋墓清理简记[J]. 考古, 1973(4): 232.
- [18] 考古研究所安阳发掘队. 安阳隋张盛墓发掘记[J]. 考古, 1959(10): 541.
- [19] 徐应秋. 玉芝堂谈荟: 第28卷[M]. 台北: 新兴书局, 1975.
- [20] 王士禛. 五代诗话: 第1卷[M]. 郑方坤, 删补. 戴鸿森, 校点.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8: 3.
- [21] 王士禛. 香祖笔记: 第7卷[M]. 洪之, 校点.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2: 128.
- [22] 陆游. 老学庵笔记[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9.
- [23] 王佐. 新增格古要论: 第7卷[M]. 杭州: 浙江美术出版社, 2011: 247.
- [24] 高濂. 燕闲清赏笈: 上卷[M]. 杭州: 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 2019: 14.
- [25] 周辉. 清波杂志校注[M]. 刘永翔, 校注. 北京: 中华书局, 1994: 213.
- [26] 脱脱. 宋史[M]. 北京: 中华书局, 1977: 4529.
- [27] 杜绾. 云林石谱[M]. 冠甲, 孙林, 译. 北京: 中华书局, 2012: 112.
- [28] 周仁, 李家治. 中国历代名窑陶瓷工艺的初步科学总结[C]//周仁, 李家治, 李国桢, 等. 中国古陶瓷研究论文集. 北京: 轻工业出版社, 1983: 122-125.
- [29] 李国桢, 郭演仪. 中国名瓷工艺基础[M]. 上海: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1988: 81.
- [30]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郑州商城: 1953—1985年考古发掘报告[M]. 北京: 文物出版社, 2001.
- [31] 冯先铭. 河南密县、登封唐宋古窑址调查[J]. 文物, 1964(3): 47.
- [32] 安金槐. 谈谈郑州商代瓷器的几个问题[J]. 文物, 1960(8/9): 68.
- [33] 河南省文化局文物工作队. 中国田野考古报告集: 郑州二里岗[M]. 北京: 科学出版社, 1959: 16.



引用格式:宗迅,李卓约,周姝含. 洛阳孟津陈思礼故居空间设计研究[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21(6):99-108.

中图分类号:TU-0 文献标识码:A

DOI:10.12186/2020.06.013

文章编号:1009-3729(2020)06-0099-10

洛阳孟津陈思礼故居空间设计研究

Research on space design of Chen Sili former residence at Mengjin county of Luoyang city

宗迅,李卓约,周姝含

ZONG Xun, LI Zhuoyue, ZHOU Shuhan

郑州轻工业大学 艺术设计学院,河南 郑州 450002

摘要:陈思礼故居是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中被列入“不可移动文物名录”的民居之一。通过详细的建筑测绘、居民采访以及与周边民居的比较,发现陈思礼故居的空间设计总体维持了豫西地区传统民居以合院为基础的窑院结合式和“窄院”化的格局特征:通过省去前院的厢房来避免遮挡正房,设置月台进一步凸显正房的地位,用进深极浅的内院厢房来应对“窄院”所带来的影响。院内空间“公”(第一进院)与“私”(第三进院)相分离,“尊”(主院)与“卑”(跨院)相区别,又通过过渡空间(第二进院)、辅助空间(跨院)将其有机联系起来。房屋间数维持了奇数,建筑的内部空间构成存在非“一明两暗”特征。在建筑的承重结构上主要采用将抬梁式木构架与实墙搁檩相结合的方式。陈思礼故居不同于其他传统民居的特征主要体现在:过厅内部带有卧室功能的“公私混在”格局和带室内楼梯的上下相叠的双层窑洞形式。在村落“千村一面”的发展趋势下,村落保护与发展过程中应坚持特色发展、差异化发展,应重视与依托珍贵的历史建筑资源,而陈思礼故居就是进一步研究豫西民居地域特色的珍贵实物样本。

关键词:

陈思礼故居;
豫西地区民居;
窑院结合;
空间构成;
承重结构

[收稿日期]2020-01-12

[基金项目]郑州轻工业大学博士科研启动基金项目(2013BSJJ070);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2019-ZZJH-603,2019-ZZJH-606);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19BYS027)

[作者简介]宗迅(1977—),男,河南省洛阳市人,郑州轻工业大学讲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建筑与城市科学、环境设计与建筑环境心理。

乡土建筑是中国传统建筑中比重最大、文化内涵最丰富的一部分,民居是其中数量最多的一部分。在始于2007年的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中,大量以往未受到充分关注和重视的传统民居被列入“不可移动文物名录”,其独特价值和意义开始得到更多学者的认同。居住建筑研究作为乡土建筑研究中的一个分支,起始最早,成果也最为丰硕。然而,学界对河南的民居建筑研究相对较少。在被称为“中原民居的补遗之作”的《河南民居》问世之前,河南民居的整体状况还不甚明了。在尚未得到足够认知的情况下,大量富有地方特色的民居建筑被闲置甚至遭到破坏。近年来,相关领域虽已受到极大关注但仍有较大研究空白。本文所关注的陈思礼故居就是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中被纳入“不可移动文物名录”的民居之一,对其进行初步研究发现,其既有所处豫西地区传统民居的共性特征,也有不同于周边其他民居的特殊之处。鉴于此,本文拟从分析陈思礼故居的空间设计视角出发,解读其特色,理清其价值,以期进一步把握豫西民居的地域特色。

一、研究内容

陈思礼故居在2007年以前几乎不被人所知,即使在纳入第三次文物普查名录后相关信息也极少。2009年我们对其进行实地考察后发现,其与豫西地区其他民居在空间构成、承重结构方面有若干不同之处。2010年6月,我们在对豫西地区民居进行详细调查时,对其进

行了全面的建筑测绘、居民采访。之后又通过文献对比,以及与洛阳市所辖洛宁县、新安县、孟津县、偃师市,郑州市所辖巩义市、荥阳市、上街等地区的民居调查数据进行了比较研究^[1]。2018年4月,我们又在对数据的补充调查与信息确认的基础上,以空间构成、承重结构为主线明晰了陈思礼故居的空间设计特色。

1. 研究对象概述

陈思礼,字敬初,小名二泰,民国时期洛阳的著名商人,最初在洛阳南大街的“鸿福银号”当店员,东家无后,晚年便将银号托付给他。由于其经营有方,银号日益兴隆,后在西安、重庆等地开了分号。后来又投资实业,在郑州、西安等地办起了纺织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他将纺织厂捐献给国家,并在郑州组建了河南第一家公私合营的纺织厂,即郑州国棉六厂。陈思礼故居是抗日战争时期,为躲避战乱,陈思礼回到洛阳孟津老家所建的宅院^[2],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孟津县(见图1)朝阳镇西4公里处灏河岸边的灏沟村,其整体是由卵石砌围墙围合的三座宅院,总面积约3000平方米。其中最东头的宅院保存相对完整,据说另外两座院落当时仅修建了一半^[3]。陈思礼故居(当地人也称为“陈二泰故居”)具体指的就是最东边的宅院。整个院落坐北朝南,呈现出合院住宅的格局特征。沿中轴线向后排列的前两栋建筑为抬梁式坡屋顶建筑,最北边的建筑为窑洞建筑。整个院落进深(倒座外墙至窑洞末端)约42 m,宽约12.7 m,总面积约455 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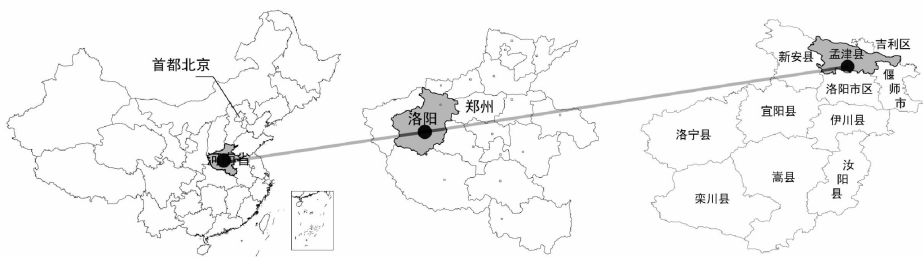


图1 孟津县区位示意图

2. 分析要素

(1) 空间构成

合院民居是中国北方地区,也是豫西地区常见的院落空间布局形式,通常是在地势较平坦地带,按传统的中轴对称、封闭严谨的空间序列布局,由相互分离的抬梁式构架房屋组成院落。通过对洛阳、郑州等地的民居调查发现,常见的有两座房屋围合的二合院(见图2-1)、三座房屋围合的三合院(见图2-2),以及由倒座(河南很多地方也称“临街房”)、东西厢房和正房四座房屋围合的四合院(见图2-3)。在此基础上沿中轴线向后延伸,在正房的后面增加东西厢房、正房,又可构成一个新的围合单元(见图2-4)。这些独立围合的单元通常以“进”计数,有几个单元就是有“几进”院落。在空间构成方面,还有一种以“四合院”为基础,在靠近倒座的厢房两山墙之间建隔墙,再在中

间开门(如北京四合院的垂花门),使原本独立的一个围合单元变为两个独立的围合空间,从而形成新的“二进”院(见图2-5)。以此类推,最终可形成由复数围合单元构成的两重(进)至多重院落(见图2-6)。另外,也有院落基地宽度稍大,在建一座院落有余而建两座院落不足的情况下,将余出部分建成跨院的情况(见图2-7)。

(2) 承重结构

豫西地区常见的居民承重结构主要包括两种。一种是抬梁式木构架。北方民居中的抬梁式木结构是将整个进深长度的大梁放置在前后檐檐柱的柱头上,在大梁上皮收进一定距离的位置各设置一根短柱(瓜柱),短柱顶端再放置一根稍短的二梁,大梁和二梁梁端上部放置檩条。二梁正中设置脊瓜柱,顶端承托脊檩,构成三角形的一椽屋架,两椽构成一间。三间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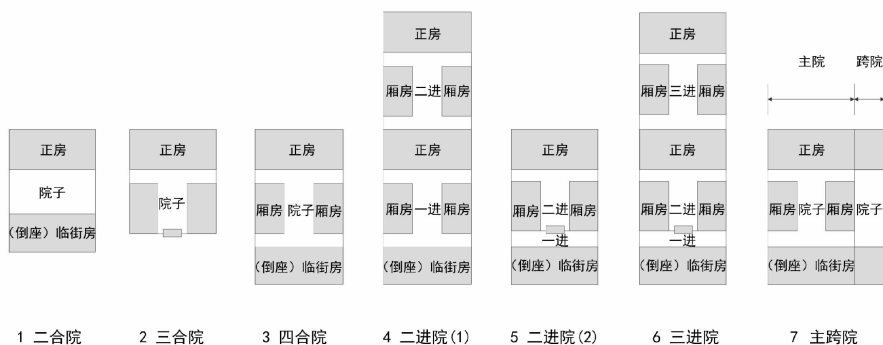


图2 常见院落空间布局类型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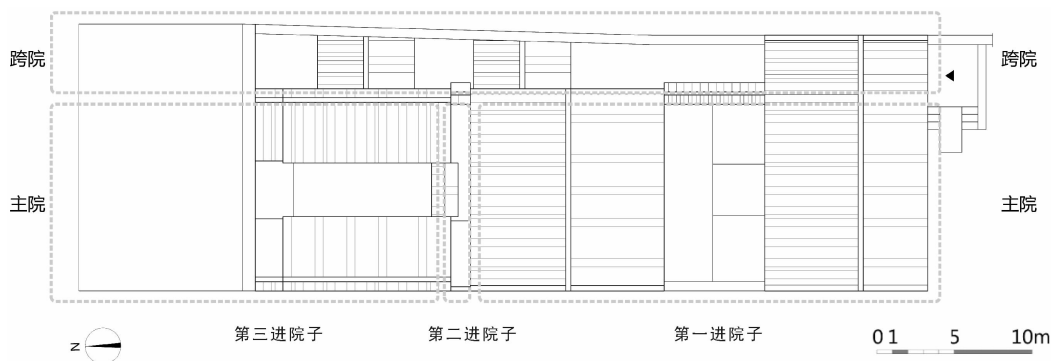


图3 陈思礼故居顶视图

房屋一般由四楹屋架构成,各楹屋架间搭以纵向的承重檩条,承托屋面重量。

另一种是拱券结构的窑洞。豫西地区位于中国窑洞民居分布区的东南边缘地带,是窑洞民居的六大分布区之一,自1980年代以来窑洞民居得到了国内外学者的广泛关注。该地区常见的窑洞形式有靠山窑(靠崖式)、明箍窑(砌筑式)、天井窑(下沉式)三种类型。另外,以靠山开挖的靠山窑或在平地上砌筑的明箍窑作为上房,结合抬梁式构架的厢房与倒座,由此形成的窑房结合院落当地也较为常见。陈思礼宅院就属于典型的窑房结合院落。三种类型窑洞中的靠山窑、明箍窑与本文有关。靠山窑一般依天然山崖适当修整后横向挖窑,在窑前留有建房的位置,最终建房构成窑房结合的封闭院落,被视为理想的居住形式。明箍窑是在平地上直接用砖石土坯等发券砌筑而成,是在地势平缓、黄土堆积层浅薄或岩石外露等不具备开挖窑洞的地方常见的窑洞形式。

二、陈思礼故居的空间结构

陈思礼故居由沿中轴线排列的抬梁式屋顶结构的第一栋房屋(临街房)与第二栋房屋(正房)围合成“二合”的独立空间,即第一进院子。第二栋房屋之后分布有抬梁式屋顶结构的東西

厢房,在东西厢房的南端建有隔墙,中间开门。关上门,门与第二栋正房围合成第二个独立空间,即第二进院子。门内正对的第三栋建筑是窑洞建筑(正房),与东西厢房一起构成“三合”的第三个独立空间,即第三进院子(见图3、4、5)。三进院子类似图2-1中的二合院与图2-2中的三合院的组合,构成陈思礼故居的主院。院落东侧与土山之间约有一间房屋宽度的缝隙,陈家将其建成跨院,与主院一起构成了“一主一跨”的空间形式,大致与图2-7相同。跨院进深与主院相同,最北端的正房是与主院正房连为一体的窑洞建筑(见图4、5、6)。以下通过详细的内部调查,尽可能追溯其原貌,以便归纳其与周边其他民居的异同之处。

1. 第一进院子

陈思礼故居的临街房从外观看为四开间硬山式(檩条不挑出两侧山墙,并将檩条全部封砌在山墙内)双坡屋顶建筑,面向院内出前檐廊。其中,西边三间为主院的临街房,东边一间为跨院的临街房,同时也是该院落的大门。大门位于金檩下,门前空间可避风雨。进入大门便进入跨院内(原先跨院里曾建有一厕所,现已拆除),可从此直接通向后面院子。主院第一进院子的临街房与正房的两侧山墙之间建有东西两堵隔墙。西面隔墙上开有一门可通向西侧院落。东面隔墙上开有两门,临近大门的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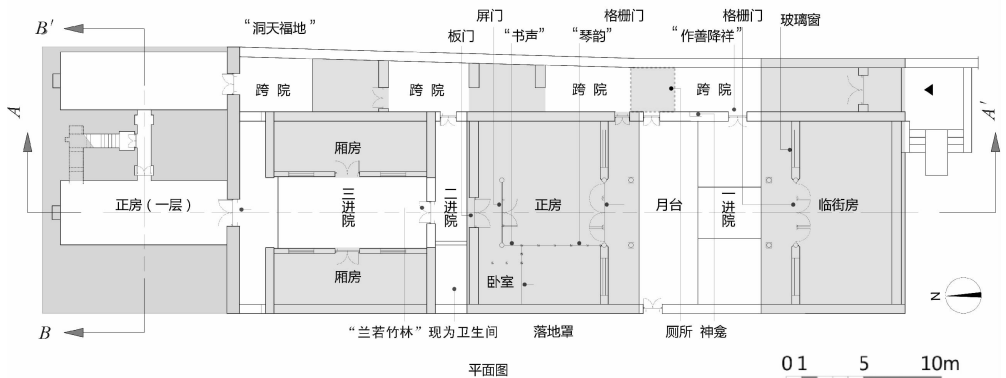


图4 陈思礼故居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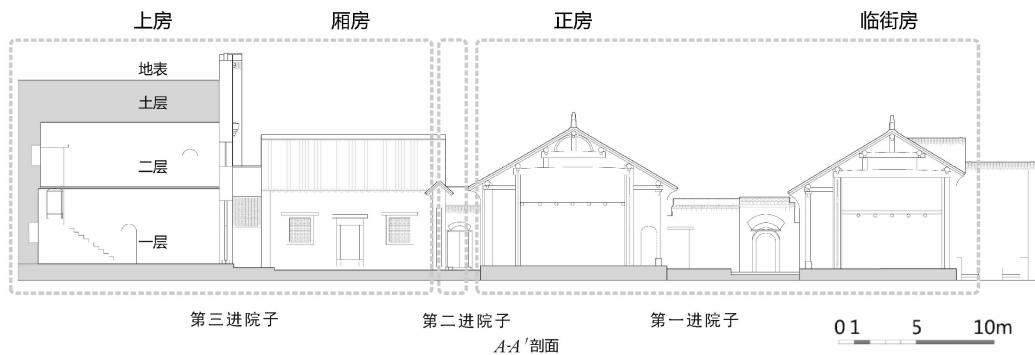


图5 陈思礼故居 A-A'剖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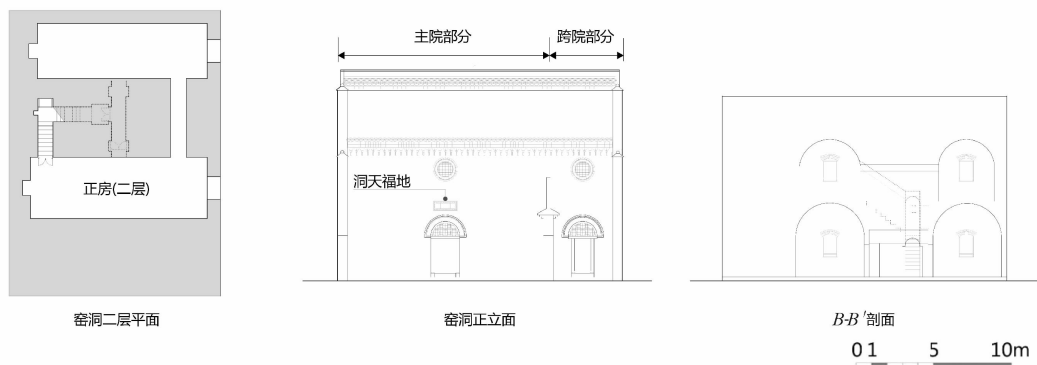


图6 陈思礼故居窑洞的二层平面、正立面、B-B'剖面图

形门为该院落的“二门”，上面镶嵌着洛阳著名书法家李振九先生题写的“作善降祥”砖雕匾额，题字时间为壬午年，即1942年。二门北侧设有神龛用来供奉土地神灵。再往北不远处开有另一扇门，原先是作设置在跨院内厕所的出入口，现已被封堵。进入二门后，便是由临街房和正房围成的二合院。

主院的三间临街房的中间一间设有四扇隔扇门，前有帘架*，两边各一间设有方形玻璃窗。主院的三间临街房与正房通面宽同宽，房屋内部并无分割，三间整体一室。由于现已无人居住，因此无法考证临街房当时的用途。当地民居中临街房一般做会客或仆人居住之用。

与临街房相对，第一进院的正房同样为三开间硬山式双坡屋顶建筑，前后出檐，后檐廊被

封入室内。正房东边前檐廊下的山墙上也开有一门。以前家中的仆人等服务人员不可轻易进入正房，要进入后面院子时需从此门进入跨院，再由跨院向后通行。正房的中间一间设四扇隔扇门，门前置帘架，两边各一间也设方形玻璃窗，外观上呈现出“一明两暗”建筑的外部特征。正房前方置有月台，与临街房的檐廊之间有步道连接。进入室内，中间一间与东侧一间连通，与西侧一间由隔板隔开，留有两个出入口（见图7），北侧一间上书“书声”，南侧一间上书“琴韵”。整个三开间正房被分割为中间与东侧一间连通的“明”间和西侧一间独立的“暗”间格局。

当地清代民居的第一进院子的正房作为客厅使用时，中间一间两后金柱之间常设置屏门，

* 帘架，是中国传统建筑中的辅助性门框，是在原门框的外侧再加一个木框架，顶部装配有便于悬挂用的金属环等附件。

平时关闭,只在贵宾临门或遇有婚丧嫁娶等重大事项时才打开,平日需从两侧绕行,然后通过设置在客厅后墙正中的门进入下一进院子,日常与非日常路线设置分明。由于正房(作为客厅)内部可穿行,因此也常被称为“过厅”。陈家的这栋房屋的中间及东侧一间同样是作为客厅使用的,中间一间同样设有四扇屏门,功能与前述相同。然而,由于向左通行的通道被隔板遮蔽,须经过上书“书声”的出入口,绕过屏门。

西侧一间据说在设计之时是作卧室使用的,从“琴韵”进入,内部又被木质落地罩(见图8)分隔成南北一大一小进深不同的两个空间。因北侧小空间的右侧被向后方通行的通道占用一部分,因此北面小空间的开间也略小于南侧的空间,用于安置床铺。南侧空间原先的使用功能已经无可考证,但从空间结构上看,相对于客厅的“公”而言,形成了封闭独立的空间,木质



图7 正房西侧的隔板



图8 落地罩

落地罩的设置,更好地确保了北侧就寝空间的私密性。当地的清代民居大多三间内部无分隔,联通为一室,独立作为客厅使用,而该房虽也被称为“过厅”,但“公”“私”功能兼具,与当地大多数清代民居不同。过厅后背墙正中的门为板门,出此门可进入下一进院子,关闭此门可使前后两个空间分隔开来,以确保第一进院子拥有相对“公”的独立空间。

2. 第二进院子

“过厅”后面有东西厢房,两厢房的南山墙中间建有隔墙,中间设置进入第三进院子的拱形门,上面同样镶嵌着书法家李振九先生题写的“兰若竹林”砖雕匾额,题字时间同样为壬午年。院内是主人家族生活起居之所,因此此门也常被称为“内院门”。由此与“过厅”后背墙一起,形成一个空间狭长的院子,当地常称之为“风道”,常是作为需得到进入内院主人许可而在此等待的过渡空间,也是整个院落的第二进院子,这种空间布局在当地较为常见。院子东边有一小门连通跨院,除“过厅”后背墙中间的门外,可由此门进入院内,主要是仆人等家庭服务人员日常的通道。

3. 第三进院子

进入第三进院子后,我们发现东西两边厢房样式相同,呈对称格局,为三开间硬山单坡屋顶建筑,中间设板门,两边开花格窗,外观上与“一明两暗”形式相似(调查时由于有居民居住,内部空间不便进入调查)。两厢房与北边的正房之间有1 m多宽的距离,分别建有隔墙。东边的墙上开有门洞,连通跨院;西边的墙上也曾开有门洞可与西边的院落相通。两门洞现已被封堵。

第三进院子的正房为窑洞建筑,外观上看是依山开窑,前面为用青砖修砌窑脸的靠山窑。院落中共有两孔窑洞,同为上下两层。位于东边跨院里的窑洞是跨院的正房,入口是在窑脸

处修的拱形门,门的上方是二层窑的圆形窗。主院中轴线上的正房,同样也是砖砌的拱形门,上面题有“洞天福地”的砖雕匾额,匾额再往上同样也是二层窑的圆形窗。

主院正房窑内中部偏后的位置,与西墙垂直砌有约2 m高的矮墙,贴东墙摆放有立柜,中间留出通道,将窑内分隔为前后两个部分。前半部分被作为堂屋,后半部分被作为卧室使用,这一点与周边村落里的窑洞建筑也较为相似。

窑内东侧约在中心的位置设有通道与跨院的正房窑相连。通道口的两端各设置一道双扇开启门,向通道内开启则进入通道内,关上两边的门则两侧窑洞里的人都无法进入通道内。通道的北侧大致也是在中心位置,设有与通道垂直连接、可上二层窑的砖砌楼梯道。楼梯的入口处也设置一道双扇开启门(见图9),向楼梯一侧开启,如果关上门,通道里的人就无法进入楼梯道内。登台阶向上走,尽头有一休息平台,正面墙上有一小壁龛可放照明器具,右边有一较大壁龛可储存物品。左转再上数级台阶,楼梯与二层窑的节点处还设有一门,入门便进入主院窑洞的二层窑内,关上门可阻止楼梯道里的人入内(见图10)。二层窑室内用青砖铺地,窑脸面开的圆窗为该窑的通风采光之用,从圆窗可观察院内和内院门的动静。主院二层窑与跨院二层窑之间也有通道连接(见图11),此通道是进入跨院二层窑的唯一途径,也是用青砖

铺地。透过跨院二层窑的圆窗可直接看见整个跨院和院落大门的情况,跨院二层窑是整个院落最为私密、安全的地方。

4. 跨院

陈思礼故居的跨院与主院并列、进深相等(见图4),原先的布局大致也可分为三部分。如前所述,最前面(一进院部分)作为整个宅院的出入口,原有作为服务空间的厕所将前面入口部分与后面隔开。跨院中部主要作为不便进入客厅的女眷和仆人的通行空间,将主从、男女路线区分开来。跨院的正房窑前方依托主院厢房的后背墙和东侧的墙体建有一双坡的屋顶,外侧的屋檐下建有隔墙,隔墙上开有一门,使跨院的后部形成封闭的小院子。跨院的正房窑洞和小院子据说最早是主人偏房的生活居住之所。跨院的正房窑内不可直接上二层窑,只能通过与主院正房窑相连通道中间的楼梯道,登楼梯经由主院正房窑的二层窑,再通过两个二层窑之间的通道才能进入跨院正房窑的二层。因此,要想进到跨院的二层窑里,无论是主院正房窑还是跨院正房窑都必须经过三道门。这样的空间设计显示出极强的防御性和私密性。

三、陈思礼故居的建筑承重结构

通过建筑实测可知,陈思礼故居中的建筑承重结构按其使用材料分类,分属于前述抬梁式木构架的坡屋顶建筑与拱券结构的窑洞建筑两种。



图9 楼梯内侧的双扇门



图10 主窑二层窑内的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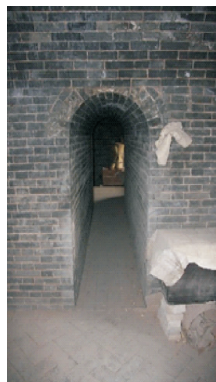


图11 连通二层窑的通道

1. 抬梁式木构架与实墙搁檩相结合

陈思礼故居中的木构架与北方民居中常见的抬梁结构没有太大区别。临街房面向院内出前檐,是在五架梁的基础上在前檐柱外增加了外檐柱,柱头放置抱头梁,梁端上部放置檩条支撑屋面形成檐廊,屋面外观一坡长一坡短。在院宽不变的前提下增加前檐廊作为外廊,增加了房屋的整体进深,同时也增加了室内与室外之间的联系。

“过厅”(兼具卧室功能)也是在五架梁的基础上在前后檐柱外各增加外檐柱,柱头放置抱头梁,梁端上部放置檩条支撑屋面形成檐廊。前檐廊作为外廊使用,后檐廊包容在室内,屋面外观两坡一样长。这样在面宽不变的情况下房屋整体进深增加,建筑体量进一步增大,增加了室内的使用面积,也彰显了建筑的地位。

第三进院的東西厢房受院宽的限制,厢房只能建成进深较浅的建筑,其木构架只有五架梁的一半,是将进深长度等长的梁的一端放在檐柱上,另一端插入支撑脊檩的落地柱。梁的正中设置瓜柱,上面设单步梁,梁的上皮端头放檩条,脊檩由落地柱承托,形成形似五架梁一半的三檩木构架支撑屋面,外观呈现单坡形态。在周边的民居中,单坡的屋顶经常与隔壁院落同样的单坡建筑共用后背墙,构成与五架梁外观相似的形态,而陈思礼故居第三进院的東西厢房,由于两边没有同样的建筑,而独立存在(见图12)。

陈思礼故居的房屋建筑墙体都是用青砖垒砌的。从残破的“过厅”屋顶可以看出(见图13),三开间的建筑仅中间有两榀木构架,房屋的两端没用木构架,而是将檩条直接搁在山墙上,然后用青砖垒砌,将檩条封闭在山墙内。第一进院的临街房、“过厅”,以及第三进院的東西厢房都是采用抬梁式木构架与山墙共同承托檩条的做法,这在周边的传统民居中也较常见。据对周边民居的调查发现,这种做法主要是应对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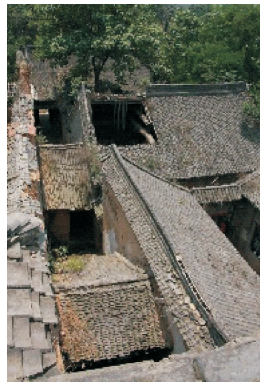


图12 单坡的厢房



图13 残破的“过厅”屋顶

地木材缺乏而采取的减少木材使用的变通做法。

2. 拱券结构

常见的靠山窑一般为单层窑洞。以往的相关研究^[4-6]中,极少有多层窑洞的报道,稍有相似的情况主要有两种:一是依据山体特征,在合适的位置修整出依次后退的二、三层台地,修筑楼梯连接各层台地,每层台地各自依垂直山崖方法横向开窑洞,形成多层窑洞,二、三层台地依次后退,因此上下层窑洞内部空间形成半重叠状态,每一层窑洞各自独立,每孔窑洞也各自有独立出入口,如河南省荥阳市竹川仓宅的窑洞。二是单体窑洞内部高度较高,通过设置木棚板将内部分隔,可通过扶梯上下,并设置了两层木棚板,将空间分隔成三层,作储物之用,俗称“窑楼”,如康百万庄园中“秀芝亭”院的东窑。

从陈思礼故居的外观来看,其也属于靠山窑的范围。然而据当地人说,其建造方式却是

明锢窑的做法,即在平地上直接用砖石、土坯等发券砌筑而成。具体是先作出拱形的券,再在上面覆土,这实质上是一种掩土的拱形做法^[7]。

通过调查可知,陈思礼故居的窑洞是先整体顺山势挖出窑洞所需的空間,在空間内用明锢窑做法平地起窑,再在上面覆土找平平面做地面,在窑洞正上方再修建窑洞形成二层,内部通过楼梯连接上下两层;旁边的跨院也通过这样的方法修建两层窑洞,用通道将四个窑洞内部连通,最后再回填土方直至山体顶端,整个窑洞与土山融为一体。与一般靠山窑一样窑前修窑脸和女儿墙,这样的做法巧妙地解决了土质松散的问题,使窑洞更加坚固。另外,加上当时社会不安定,最终形成了陈思礼故居中靠山窑的外在形式,而它其实是一种独特的掩埋在山体里的两层明锢窑的形制。

四、陈思礼故居的特色

分析结果表明,建于民国时期的陈思礼故居在空间布局、建筑承重结构等方面延续了清代民居的传统特征,保留了地方特色,同时也表现出了诸多自身的独特之处。

1. 空间方面

(1) 窑洞与合院结合。豫西地区地处黄土高原的边缘,窑院结合型民居是该地区较为常见的院落组合形式。陈思礼故居同样整体上体现了浓重的地域特色。

(2) “窄院”化特征。主院维持了三开间的面宽,宽余的部分留作跨院,主院保持了豫西地区院落“窄院”的传统特征^[8-9]。

(3) 中轴线上建筑非“一明两暗”式结构。传统民居一般以间为单位,数间共用一个屋顶组成一栋房屋。为了维持中轴对称,房屋间数多用奇数。以典型的三开间“一明两暗”房屋为例,中间一间称为明间,两边两间称为次间。在空间布局上,中间一间位于中轴线上,功能方面作为堂屋使用,两边的两间作为内室,主从分明。中间开门,两边两间开窗,进出两个内室的

门设置在中间一间室内,使内室具有良好的私密性。陈思礼故居中的不同之处在于:一是临街房开间四间大于正房。从空间布局上,分离出一间作为出入口,剩下的三间围合进第一进院子内部。四开间的房屋不符合传统样式,于是在分离出去一间的屋顶上面做出独立的垂脊,将四开间的房屋“破开”,把偶数转化为奇数,河南其他地区的民居中也有类似这样的做法^[8]。被围合进院内的三间室内无分割,三间内部为整体的一室。二是第一进院的三间正房,从外观上看为“一明两暗”,内部划分出一大一小两个空间,被分割为中间与东侧一间连通的“明”间和西侧一间为封闭独立的“暗”间格局,可以说是非“一明两暗”的三间两室,两间一大室为明,一间的室为暗。三是第三进院的正房为窑洞建筑,平面上为单数且空间内部划分为前后两个功能区域使用,竖向建成两层窑洞,外观上也与“一明两暗”建筑迥然不同。

(4) 第一进院子没有厢房。主院的第一进院子,只有临街房和作为客厅(兼具卧室功能)的正房,这一点也与孟津县的一些民居相似,没有了两侧的厢房就不可能像有东西厢房构成四面围合的院落那样在面對宅门的一侧山墙上修砌影壁。但在院落宽度较窄的情况下,省去厢房,正房的正面没有任何遮拦,其外观显得高大、宽敞、开放,室内也显得开敞明亮。

(5) 第一进院正房的前方修有月台。月台是该建筑物的基础,也是它的组成部分。这一点也与孟津县卫坡村传统民居中过厅前的月台有相似之处。月台宽敞而通透,前无遮拦,据说是过去的主人家在八月十五聚会赏月的地方,同时也进一步增强了客厅的气势^[9]。

(6) “公私混在”的正房。院落第一进院的正房在功能上常作为客厅使用,承担会客等偏向于“公”的涉外活动。而卧室是人睡眠、休息之所,在居住空间中是最具私密性的空间。像陈思礼故居中在作为客厅的正房里隔出主人休憩卧室的情况在其他民居中是极为少见的,不符合一

般传统民居“公私分离”“内外有别”的特点。

(7)“风道”狭长。由第一进院子正房(客厅兼卧室)的后背墙与内院门之间所形成的狭长院子,即“风道”,起到了进入主人起居生活、相对私密空间前过渡空间的作用。孟津县其他村落的传统民居中也可见到这样的同名同物。这一点与同处豫西地区的康百万庄园、八路军洛阳办事处旧址(庄家大院)等不同。

2. 结构方面

(1)抬梁式木构架与实墙搁檩相结合。抬梁式木构架与实墙搁檩相结合的房屋,既可保持室内较大开敞空间又可解决木材不足的问题。同时在院落宽度限定的情况下,通过增加檐廊的方式增加建筑的整体进深,或可增加内外部过渡空间,或可获得更大的使用空间。

(2)独特的上下相叠的双层窑洞形式。众所周知,窑洞民居既经济又省工,是因地制宜的完美建筑形式。在以往的窑洞民居研究中,鲜见有两层乃至多层的窑洞民居案例。陈思礼故居主跨院的正房窑洞是罕见的上下相叠双层窑洞,通过通道、楼梯使上下、东西互通为一体,又通过回填土方将其隐蔽于山体之中。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因战火匪患,民居建筑除满足基本生活需要外,出于居住方面安全的考虑,建立坚固的防御系统、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成为必然。另外,经济因素也是影响建筑营造水平、质量的重要因素。陈思礼家庭经济条件相对较好,为满足良好的居住环境、私密性、防御性需求,能够支付较高的人力成本、经济成本。在具备封闭、私密、自保特征的合院住宅基础上,靠山修建居住环境更好、私密性、防御性更强的窑洞,构建出更优质的生活防御一体系统也是自然和正常之事。

五、结语

我国的历史建筑保护经历了从单个建筑保护到群体保护的过程。民居建筑文化遗产保护从具有重大价值的单体建筑(建筑群)发展到

反映传统文化、地方特色的片区(村、镇),再到注重物质文化保护和非物质文化活态传承的传统村落,通过法律、行政手段将其纳入了较为完整的保护体系之中。然而仍有不少未被深入发掘、解读的案例。随着时代的快速发展,历史的痕迹渐渐淡去、记忆消失。陈思礼故居主院的第一进院、第三进院和跨院的后半部分分属三户居民所有。现在,居民都已外迁,整个院落大门紧闭,现状堪忧。在村落“千村一面”发展趋势下,村落保护与发展应坚持特色发展、差异化发展,应当重视与依托珍贵的历史建筑资源,而陈思礼故居就是进一步研究豫西民居地域特色的珍贵实物样本。

参考文献:

- [1] 宗迅,王瑶瑶,高慧丽. 郑州地区民居建筑文化遗产研究[J]. 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1):82.
- [2] 孟国庆,郭立翔. 一座民国故居一段人生传奇[N]. 洛阳晚报,2009-02-24(A03).
- [3] 郑战波. 孟津县发现民国庄园陈思礼故居[N]. 洛阳日报,2009-03-12(02).
- [4] 窑洞考察团. 生きている地下住居:中国の黄土高原に暮らす4000万人[M]. 东京:彰国社,1988:11.
- [5] 栗原伸治. 黄土高原における窑洞の位置づけと再分類[J]. 日本建築学会計画系論文集:第65卷第536号,2000(10):117.
- [6] 宗迅,福川裕一. 中国洛陽市郊外に遺っている伝統住宅に関する調査研究(その2)衛坡村の窑洞住宅に関する調査報告[J]. 2010年度日本建築学会関東支部研究報告集,2011(3):343.
- [7] 侯继尧,王军. 中国窑洞[M]. 郑州: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1999:28.
- [8] 左满常,白宪臣. 河南民居[M]. 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7:222.
- [9] 宗迅,福川裕一. 中国洛陽市郊外衛坡村老街四合院住宅の空間構成[J]. 日本建築学会計画系論文集:第76卷第668号,2011(10):1893.